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ingtex Technical Fabric Corporation

公開說明書

(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用)

一、 公司名稱：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 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用

(一)記名式普通股

- 1.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2.股數：19,406,400股。
- 3.金額：新台幣194,064,000元整。
- 4.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 5.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 6.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 7.首次辦理公開發行之目的：依公司法第156條第三項及證券交易法第42條第一項之規定辦理。

(二)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1.來源：現金增資。
- 2.種類：記名式普通股。
- 3.股數：4,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
- 4.金額：新台幣40,000,000元整。
- 5.發行條件：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擬以每股新台幣45元溢價發行，除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10%由員工認購外，餘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記載持股比例認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原股東得合併共同認購或歸併一人認購；認購如有不足時，由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 6.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 7.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三)員工認股權憑證

- 1.發行單位數：371單位。
- 2.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之股數：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1,000股普通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371,000股。
- 3.認股條件：請參閱本說明書第20頁。
- 4.履約方式：本公司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三、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1~44 頁。

四、 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74 萬元。

五、 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 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七、 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之第 3 頁。

八、 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 <http://newmops.tse.com.tw>

(二)本公司揭露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之網址 <http://www.singtex.com>。

九、 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 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資 本 來 源	金 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 立 資 本	5,000,000	2.58 %
盈 餘 轉 增 資	52,974,000	27.3 %
資 本 公 積 轉 增 資	35,650,000	18.37 %
員 工 認 股 權 行 使 轉 增 資	2,590,000	1.33 %
現 金 增 資	97,850,000	50.42 %
合 計	194,064,000	100.00 %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一) 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分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

(二) 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辦理。

(三) 索取公開說明書方法：親臨本公司索取或洽公開資訊觀測站(newmops.tse.com.tw)查詢。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 網址：<http://www.hncb.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38 號 電話：(02)2371-3111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gcsc.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14-8800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郁隆、葉翠苗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 址：www.pwc.com.tw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 話：(02) 2729-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國欽

姓名：王淑芬

職稱：總經理

職稱：總管理處協理

電話：(02)8512-7888

電話：(02)8512-7888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man@singtex.com

電子郵件信箱：alice@singtex.com

十三、公司網址：www.singtex.com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94,064,000 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二路 10 號 1 樓		電話：(02)8512-7888			
設立日期：78 年 3 月 14 日		網址：www.singtex.com					
上市日期：--	上櫃日期：--	公開發行日期：--		管理股票日期：--			
負責人：董事長：陳國欽 總經理：陳國欽		發言人：陳國欽 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王淑芬 總管理處協理					
股票過戶機構：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14-8800		網址：http://www.gcsc.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吳郁隆、葉翠苗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 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com.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地址：--		電話：--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標的：--		評等結果：--			
董事選任日期：100 年 6 月 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0 年 6 月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74.99%(101 年 10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2.25%(101 年 10 月 31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1 年 10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 事 長		陳國欽	37.06%	監 察 人		黃耀堂	0.32%
董 事		賴美惠	37.51%	監 察 人		蔡淑梨	1.93%
董 事		王淑芬	0.20%	大 股 東		陳國欽	37.06%
董 事		黃松筠	0.05%	大 股 東		賴美惠	37.51%
董 事		胡正中	0.17%				
工廠地址：桃園縣觀音鄉榮工南路 15-1 號				電話：(03)476-1588			
主要產品:	節能環保之流行性機能性、防護性之布料及成衣服飾		市場結構：	內銷：32.22%		參閱本文之頁次	
				外銷：67.78%		第 27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司說明書內頁之說明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 頁	
去(100)年度		營業收入 1,178,321 仟元、稅前純益 53,884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 2.51 元。				第 47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1~44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編印日期：101 年 11 月 23 日				刊印目的：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頁次：請參閱目錄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4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其他重要事項.....	5
三、公司組織.....	6
(一)組織系統.....	6
(二)關係企業圖.....	7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
(五)發起人.....	10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四、資本及股份.....	14
(一)股份種類.....	14
(二)股本形成經過.....	14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5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17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8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8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8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9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19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19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19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0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0
十、併購辦理情形.....	20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0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21
(一)業務內容.....	2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2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35

(四)環保支出資訊.....	35
(五)勞資關係.....	36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37
(一)自有資產.....	37
(二)租賃資產.....	37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37
三、轉投資事業.....	38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38
(二)綜合持股比例.....	38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 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 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39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 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事項.....	39
四、重要契約.....	39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40
(一)計畫內容.....	40
(二)執行情形.....	4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劃應記載事項.....	40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3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3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46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6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 業部門停工及其發生對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47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48
(四)財務分析.....	49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52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53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 告。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 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	54
(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發行人申報 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合 併財務報表.....	54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	54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54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	54

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54
(三)期後事項	54
(四)其他	54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54
(一)財務狀況	54
(二)經營結果	55
(三)現金流量	5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6
(六)其他重要事項	57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58
(一)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58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58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58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58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58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58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58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58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58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58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58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	58
十一、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58
十二、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8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62
二、公司章程	64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三月十四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二路10號	(02)	8512-7888
工	廠		桃園縣觀音鄉榮工南路15-1號	(03)	476-1588

(三) 公司沿革：

日期	沿革
民國 78 年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設立時資本額為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民國 79 年	成立針織部門
民國 82 年	開發機能性布料
民國 83 年	自創品牌 SINGTEX 50000
民國 84 年	自創品牌 COOLTEX®
民國 85 年	首次與國際品牌 NIKE 合作
民國 86 年	陳國欽榮獲『中華民國傑出企業領導人』金鋒獎
	陳國欽榮獲『台灣經濟發展研究院』榮譽院士
	首次與 Adidas 及 Nautica 合作
民國 87 年	榮獲德國 Adidas 「全球最佳伙伴獎」
民國 90 年	首次參加並榮獲三項紡拓會「織品設計優良設計獎」
	成為 NIKE 及 NAUTICA 的「機能性紡織品協同設計」指定廠商
	榮獲德國 Steilmann 最佳夥伴認證
民國 91 年	積極和紡研中心、中科院、紡拓會簽定多項的專案合作計劃
民國 92 年	參與經濟部示範性資訊應用開發計畫-機能性紡織品數位化協同設計開發計畫，計畫期間 2003 年 10 月 1 日至 2005 年 9 月 30 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五年免稅投資計畫核准函」，通過國防工業訓儲制度員額申請計畫
民國 93 年	擬定研發大樓規劃
	正式投入 PTFE 生產開發
民國 94 年	通過經濟部「示範性資訊應用開發計畫-機能性紡織品數位化協同設計開發計畫」結案
	獲透氣杯檢測裝置全球專利
	獲 SINGSOFT® 全球商標權
國 95 年	五股工業區之研發大樓正式啟用
	獲彈性防水透濕透氣布料專利
	PTFE 淋膜技術開發完成
	經濟部工業局假興采研發大樓舉辦「高科技紡織品-透濕防水布開發聯盟開

日期	沿革
民國 96 年	發」成果發表記者會
	● 獲經濟部協助傳產案通過
	● 獲國防部中科院軍品釋商案通過
	● 榮獲台灣精品獎-民生化工紡織類
	● 投入節能環保機能紡織品研發
	● 獲單軸拉伸 PTFE 抽膜製程專利
民國 97 年	● 設立觀音精密染整研發中心
	● 通過全球環保機構 Bluesign 工廠及產品認證
	● 加入紡織環保聯盟，為創始會員之一
	● 榮獲經濟部 16 屆產業科技發展獎-優等創新企業獎
	● 榮獲經濟部 15 屆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
	● 榮獲 97 年台灣優良品牌獎
民國 98 年	● 獲得 Testex 紡織實驗室能力比對認證通過
	● 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TAF)、ISO17025 紡織檢驗實驗室認證
	● 加入中科院國防科技產業研發聯盟，為創始會員之一
	● 獲經濟部協助傳產-聯合開發案通過
	● 榮獲 98 年台灣優良品牌獎
民國 99 年	● 完成咖啡紗產品碳足跡盤查並持續進行節能減碳，同時通過 GRS 全球環保標章驗證
	● S. Café® 榮獲臺灣精品獎(唯一民生化工紡織類)
	● SINGTEX® 榮獲碳足跡盤查認證
	● SINGTEX® 榮獲第二屆遠見雜誌環境英雄獎
民國 100 年	● Ice-Café 榮獲臺灣精品獎(唯一民生化工紡織類)
	● S. Café® 美國匹茲堡國際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S. Café® 德國紐倫堡國際發明展金牌獎
	● SINGTEX® 台灣百大品牌
	● SINGTEX® 榮獲 100 年國家永續發展獎
	● SINGTEX® 榮獲第十二屆工業精銳獎
	● S. Café® 榮獲 100 年國家發明創作獎銀獎
國 101 年	● 榮獲新北市卓越企業獎-在地深耕獎
	● S. Café® 瑞士日內瓦國際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S. Café® membrane 瑞士日內瓦國際發明展金牌獎

二、風險事項

(一) 風險因素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資金運用保守穩健，營運所產生資金以台幣存款為主，100 年度及 101 年上半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131 仟元及 64 仟元，佔營業利益之比重分別為 0.33%及 0.12%；另本公司目前營運狀況良好，為因應業務規模擴大所需之營運資金，而承作借款，100 年度及 101 年上半年度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4,686 仟元及 2,132 仟元，佔營業利益之比重分別為 11.67%及 3.85%。本公司隨時注意銀行各項存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的利率，適時採取避險工具以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收款幣別係以美元為主，原物料付款及費用付款則以新台幣為主，100 年度及 101 年上半年度淨兌換收益分別為 1,786 仟元及 187 仟元，分別占營業利益 4.45%及 0.34%；雖然整體匯兌因素尚未構成獲利狀況的風險負擔，惟考量匯率近年來波動較大，因此本公司匯率政策係搭配全球總體經濟走勢及海外市場拓展等未來資金需求，再決定是否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來規避外幣波動風險。

(3) 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維持良好互動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專注於本業之發展，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之投資，且本公司一向重視穩健經營及財務健全，不做高槓桿投資。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應子公司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營運所需，依照「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並經董事會核准提供新台幣二百萬元額度內之資金貸與。

(3) 從事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從事背書保證之情事，若未來有為他人提供背書保證情況之需求時，將依照「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4)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係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所造成之市場風險為主，不做套利與投機用途，且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除依主管機關頒布之相關法規、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外，亦嚴守公司制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以環保節能生質材料為主軸，其中包含使用天然廢棄物回收材質-沖泡後的咖啡渣製作紗線，更進一步將此天然廢棄物-咖啡渣進行油脂萃取，將油脂與咖啡渣分離，咖啡油脂經分離純化後，做為各項其他用途，例如化妝品，或進行改質製作高分子材料，約可降低 40% 左右之碳排放量。

關於研發費用投入，依每年度研發計畫編列，每年度研發費用投入約佔營收約 2~3%，為環保生質材料之研發計畫預計 102~103 年投入 27,380 千元之研發投資費用，開創使人類生活更舒適更具環保之生質產品。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故最近年度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藉由與資策會密切互動隨時取得所處產業變化資訊、掌握技術發展演變及同業訊息外，更與資策會共同合作科專計畫，以期產品符合市場需求。故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企業形象良好，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推動各項品質認證，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與地方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近年來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對象分散，供貨廠商遍及國內外，故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貨對象分散，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12. 其他重要風險：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

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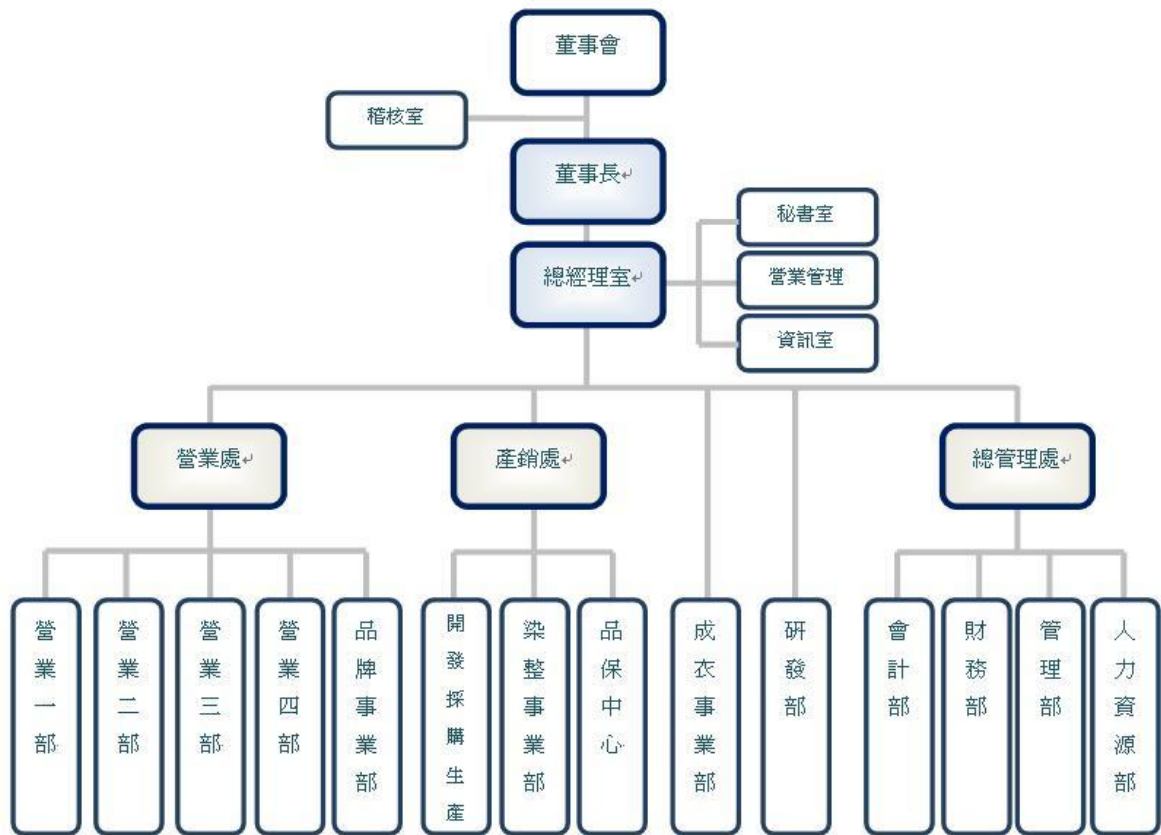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1. 公司之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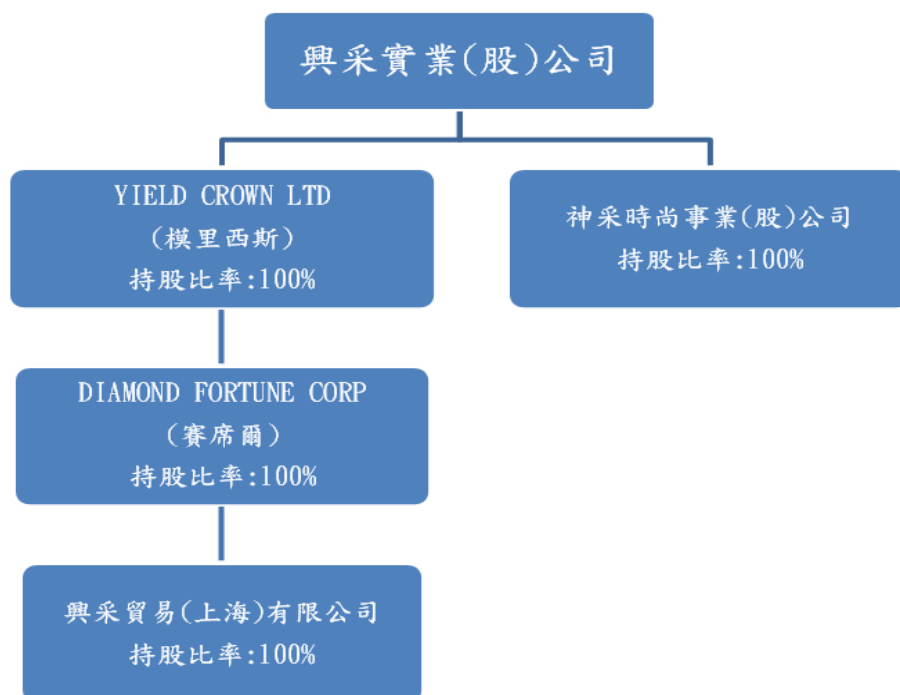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室	營運狀況稽核、異常分析及改善建議等
總經理室	規劃及推動總經理、副總經理訂定的年度目標及經營政策、資訊管理
營業一部	美洲線業務推廣與顧客關係管理、業績預估與執行
營業二部	歐洲線業務推廣與顧客關係管理、業績預估與執行
營業三部	歐洲線業務推廣與顧客關係管理、業績預估與執行
營業四部	日韓線及流行產品業務推廣、顧客關係管理、業績預估與執行
品牌事業部	S.Cafe 及 Singtex 品牌推廣、媒體關係維護、異業合作牌接洽
成衣事業部	機能服飾成衣的開發、設計、製造及買賣
研發部	技術應用研究及產品創新開發、公司智慧資產申請及維護
開發採購生產部	產品採購開發、品質管控、如期交貨、成本控制、製程標準制訂
染整事業部	廠區生產產能管理、廠區進出貨及倉儲管理、機台設備管理及維護
品保中心	檢測規範、品質檢驗與控管技術教育訓練
會計部	會計制度之建立及各項帳務、稅務、成本之會計處理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財務部	財務出納、資金調度、進出口作業處理
人力資源部	組織架構規劃及調整、公司規章制度建立與修正、人資行政及勞資關係處理
管理部	辦公室空間及環境之規劃與管理，管理部規章及辦法、協助客戶工廠認證及驗廠

(二) 關係企業圖



101 年 10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		
		比例	股份	金額	比例	股份(股)	金額(仟元)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100.00%	400,000	TWD 3,346
YIELD CROWN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100.00%	327,000	USD327
DIAMOND FORTUNE CORP	本公司之孫公司	-	-	-	100.00%	327,000	USD327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	-	-	100.00%	-	USD227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 年 10 月 31 日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陳國欽	78.03.14	7,192,298	37.06	7,278,958	37.51	-	-	輔仁大學織品服裝研究所 論泰紡織(股)公司副理	聚紡(股)公司董事 東瑞(股)公司董事 和謙企業(股)公司董事 銓諾紡能源(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副總經理	賴美惠	配偶	註
副總經理	賴美惠	78.03.14	7,278,958	37.51	7,192,298	37.06	-	-	亞東工專紡織科 論泰紡織(股)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董事	總經理	陳國欽	配偶	註
業務處協理	胡正中	89.04.05	32,653	0.17	-	-	-	-	輔仁大學織品服裝研究所 新麟(股)公司資深業務 儒鴻企業(股)公司研發處 科長	無	-	-	-	註
產銷處協理	黃明新	97.08.25	4,000	0.02	-	-	-	-	亞東工專紡專科 辰泰隆企業有限公司針織 工務	無	-	-	-	註
成衣事業部 協理	鄭敬祥	100.03.01	4,000	0.02	-	-	-	-	文化大學化學系 菁華工業(股)公司執行長 特別助理 定佳國際(股)公司業務經理	無	-	-	-	註
總管理處 協理	王淑芬	92.11.24	38,882	0.20	-	-	-	-	實踐大學會計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 計組經理	萬國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	-	-	註

註：請詳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項下之揭露說明。

(四)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1 年 10 月 31 日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陳國欽	78.3.18	100.6.30	3 年	6,453,395	42.36	7,192,298	37.06	7,278,958	37.51	-	-	輔仁大學織品服裝研究所 論泰紡織(股)公司副理	本公司總經理 聚紡(股)公司董事 東瑞(股)公司董事 和謙企業(股)公司董事 銖諾紡能源(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兼 副總經理	賴美惠	配偶
董事	賴美惠	97.6.30	100.6.30	3 年	6,106,705	40.08	7,278,958	37.51	7,192,298	37.06	-	-	亞東工專紡織科 論泰紡織(股)公司	本公司副總經理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兼總經理	陳國欽	配偶
董事	王淑芬	97.6.30	100.6.30	3 年	92,400	0.60	38,882	0.20	-	-	-	-	實踐大學會計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 經理	本公司總管理處協理 萬國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	黃松筠	101.6.29	101.6.29	3 年	-	-	10,000	0.05	-	-	-	-	逢甲大學纖維與複合材料學系	無	-	-	-
董事	胡正中	101.6.29	101.6.29	3 年	11,000	0.07	32,653	0.17	-	-	-	-	輔仁大學織品服裝研究所 新麟(股)公司資深業務 儒鴻企業(股)公司研發處科長	本公司業務處協理	-	-	-
監察人	黃耀堂	97.6.30	100.6.30	3 年	-	-	62,291	0.32	186,873	0.96	-	-	台灣大學商學系國際貿易組	喬集(股)公司董事長 喬集應用材料(股)公司董事長 世華投資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雲雀國際(股)公司董事 大學光學(股)公司監察人 法德藥生技藥品(股)公司監察人 杰華精密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	-	-
監察人	蔡淑梨	97.6.30	100.6.30	3 年	-	-	373,746	1.93	-	-	-	-	美國壬色列理工大學企業管理 暨科技博士	東方廣告(股)公司董事 榮昌(股)公司獨立董事 東方快線(股)公司董事 東方線上(股)公司常務董事 友聯儲運(股)公司監察人	-	-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4. 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1 年 10 月 31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國欽			✓						✓		✓		✓	✓	-
賴美惠			✓						✓		✓		✓	✓	-
王淑芬			✓				✓	✓	✓		✓	✓	✓	✓	1
黃松筠			✓				✓	✓	✓	✓	✓	✓	✓	✓	-
胡正中			✓				✓	✓	✓	✓	✓	✓	✓	✓	-
黃耀堂			✓		✓				✓	✓	✓	✓	✓	✓	-
蔡淑梨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 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100 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 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 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董事長	陳國欽																								
董事	賴美惠	-	-	-	-	824	824	-	-	2.15	2.15	9,297	9,297	-	-	-	94	-	94	註	註	26.67	26.67	-	
董事	王淑芬																								

註：詳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國欽、賴美惠、王淑芬	陳國欽、賴美惠、王淑芬	王淑芬	王淑芬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國欽、賴美惠	陳國欽、賴美惠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3 人	共 3 人	共 3 人	共 3 人

2. 100 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及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 酬勞(B)		業務執行 費用(C)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監察人	黃耀堂	-	-	210	210	-	-	0.55	0.55	-
監察人	蔡淑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黃耀堂、蔡淑梨	黃耀堂、蔡淑梨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含）以上		
總計	共 2 人	共 2 人

3. 100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陳國欽	3,587	3,587	-	-	4,180	4,180	-	28	-	28	20.35	20.35	註	註	無
副總經理	賴美惠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註：詳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陳國欽、賴美惠	陳國欽、賴美惠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含）以上		
總計	共 2 人	共 2 人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股利

101 年 10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陳國欽	294	-	294	0.77%
	業務處協理	胡正中				
	產銷處協理	黃明新				
	成衣事業部協理	鄭敬祥				
	總管理處協理	王淑芬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總額	-	-	824	824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	2.15%	2.15%
監察人酬金總額	213	213	210	210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2)%	(1.02)%	0.55%	0.5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5,141	5,141	7,795	7,79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24.76)%	(24.76)%	20.35%	20.35%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A.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包含車馬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盈餘分配之酬勞，盈餘分配之酬勞係明訂於公司章程內。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01 年 11 月 23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19,406,400	30,593,600	50,000,000	

註：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亦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二)股本形成經過

1. 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101 年 11 月 23 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05	33	16,800	168,000	13,850	138,500	現金增資 15,500 仟元	-	註 1
97.06	10	16,800	168,000	15,235	152,350	盈餘轉增資 1,385 仟股		註 2
98.06	10	50,000	500,000	15,235	152,3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565 仟股/ 減資 3,565 仟股	-	註 3
101.06	16.47	50,000	500,000	15,494	154,940	認股權轉增資 2,590 仟元	-	註 4
101.07	10	50,000	500,000	19,406	194,064	盈餘轉增資 39,124 仟元	-	註 4

註 1:該次現金增資係依中華民國 97 年 5 月 26 日經授中字第 09732302670 號函核准。

註 2:該次增資配股係依中華民國 97 年 8 月 8 日經授中字第 09732804920 號函核准。

註 3:該次增資配股及減資係依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31 日經授中字第 09832773250 號函核准。

註 4:該次認股權轉增資及盈餘轉增資係依中華民國 101 年 7 月 20 日北府經登字第 1015044428 號函核准。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股東結構

101 年 10 月 31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	-	2	68	1	71
持有股數	-	-	498,328	18,739,513	168,559	19,406,400
持有比率	-	-	2.57%	96.56%	0.87%	100.00%

2. 股權分散情形

101 年 10 月 31 日；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比例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	-	-
1,000 至 5,000	33	60,211	0.31
5,001 至 10,000	3	28,326	0.15
10,001 至 20,000	10	149,905	0.77
20,001 至 30,000	4	105,795	0.55
30,001 至 40,000	4	142,071	0.73
40,001 至 50,000	-	-	-
50,001 至 100,000	5	318,071	1.64
100,001 至 200,000	5	764,561	3.94
200,001 至 400,000	3	872,074	4.49
400,001 至 600,000	-	-	-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4	16,965,386	87.42
合 計	71	19,406,400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1 年 10 月 31 日；單位：仟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賴美惠		7,279	37.51
陳國欽		7,192	37.06
陳維翊		1,247	6.43
陳維廷		1,247	6.43
蔡淑梨		374	1.93
喬集股份有限公司		249	1.28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世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9	1.28
黃歐月英		187	0.96
吳麗玲		169	0.87
麥可岸		169	0.87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無。

5.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截至 10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國欽	-	-	223,200 (25,000)	-	1,456,503 (800,000)	-
董事兼副總經理	賴美惠	27,500	-	-	-	1,472,253 (300,000)	-
董事兼總管理處協理	王淑芬	-	-	(82,400)	-	28,882	-
董事	黃松筠(註)	-	-	-	-	10,000	-
董事兼業務處協理	胡正中(註)	-	-	-	-	21,653	-
監察人	黃耀堂	-	-	-	-	62,291	-
監察人	蔡淑梨	-	-	-	-	373,746	-
產銷處協理	黃明新	-	-	-	-	4,000	-
成衣事業部協理	鄭敬祥	-	-	-	-	4,000	-

註：係於 101 年 6 月就任董事。

(2) 股權移轉資訊 (移轉對象為關係人者)：無。

(3) 股權質押資訊：無。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1 年 10 月 31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名稱	關係	
陳國欽	7,278,958	37.06%	7,192,298	37.51%	—	—	賴美惠	配偶	
							陳維翊	二親等親屬	
							陳維廷	二親等親屬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賴美惠	7,192,298	37.51%	7,278,958	37.06%	—	—	陳國欽	配偶	
							陳維翊	二親等親屬	
							陳維廷	二親等親屬	
陳維翊	1,247,065	6.43%	—	—	—	—	陳國欽	二親等親屬	
							賴美惠	二親等親屬	
							陳維廷	二親等親屬	
陳維廷	1,247,065	6.43%	—	—	—	—	陳國欽	二親等親屬	
							賴美惠	二親等親屬	
							陳維翊	二親等親屬	
蔡淑梨	373,746	1.93%	—	—	—	—	—	—	
喬集(股)公司	249,164	1.28%	—	—	—	—	世華投資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世華投資顧問(股)公司	249,164	1.28%	—	—	—	—	喬集(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黃歐月英	186,873	0.96%	62,291	0.32%	—	—	世華投資顧問(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喬集(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吳麗玲	169,434	0.87%	—	—	—	—	—	—	
麥可岸	168,559	0.87%	—	—	—	—	—	—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6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3.82	16.63	15.91
	分配後		13.82	13.31	15.9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5,235	15,235	19,047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36)	2.51	2.26
		調整後	(1.09)	2.01	2.2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2.5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訂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及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一、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

三、其餘之盈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其中所分派股東股利之金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並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目前處營運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未來無法自外界取得足夠資本以支應重大資本支出時，將就股東股利中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發放股票股利。

2. 本年度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6,213,801
本期稅後淨利	38,304,452
本期可供分配數	64,518,253
本期分配項目	
減：法定盈餘公積	3,830,445
股東紅利(每股股票股利 2.5 元)	38,087,5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2,600,308
附註：	
1.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3%)：1,034,220 元	
2.配發員工紅利(5%)：1,723,701 元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10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101年6月29日之股東會通過決議配發股東股票股利38,088仟元，屬無償配股，保留資金於公司以充實營運資金，對本公司之營業績效有正面助益，故本年度無償配股對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七)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訂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及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一、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

三、其餘之盈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其中所分派股東股利之金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並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100年度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1,034仟元，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1,724仟元，係以截至100年底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估列基礎，董事及監察人酬勞3%，員工紅利5%。本公司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將於次年度財務報表調整認列。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4.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1) 101 年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若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董監酬勞 1,034,220 元及員工股票紅利 1,723,701 元，股東會決議未有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有差異。

(2) 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者，所配發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2.65%。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業已依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有關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均已估計費用入帳，非屬盈餘分配，故尚毋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5.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分配 99 年度因決算稅後虧損，故未配發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01 年 10 月 31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尚未公開發行不適用
發行日期	96.12.28
存續期間	96.12.28~102.12.28
發行單位數	1,000(每單位得認購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5.15%
得認股期間	99.12.29~102.12.28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99.12.29~100.12.28：30% 100.12.29~102.12.28：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259,000
已執行認股金額	4,266 仟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371,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3.1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91%
對股東權益影響	若員工全數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股本將增加 1.91%，尚不致對本公司股東權益造成重大稀釋。

(二)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1 年 10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仟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仟股)	已執行認股價格(元)	已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仟股)	未執行認股價格(元)	未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陳國欽	170	0.88%	102	16.47	1,680	0.53%	68	13.15	894	0.35%
	副總經理	賴美惠										
	協理	胡正中										
	協理	王淑芬										

(三) 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 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B.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C.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D.CN01010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 E.C301010 紡紗業。
- F.C302010 織布業。
- G.C303010 不織布業。
- H.C305010 印染整理業。
- I.C306010 成衣業。
- J.C307010 服飾品製造業。
- K.CZ99020 拉鍊及鈕扣製造業。
- L.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M.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N.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布	652,712	89.20	982,038	83.34
成衣	73,624	10.06	175,535	14.90
其他	5,364	0.74	20,748	1.76
合計	731,700	100.00	1,178,321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A. 防風、防水、高透氣系列
- B. 高密度耐水壓系列
- C. 快速吸濕排汗系列
- D. 2 層機能性布料系列
- E. 3 層機能性布料系列
- F. 3D 機能性布料
- G. PUSH&PULL 系列
- H. 特殊功能布料系列
- I. 成衣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環保生質材料紡織品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台灣紡織產業範圍涵蓋纖維、紡紗、織造、染整、製衣、服飾等產品及技術，發展至今已逾 60 年。2011 年我紡織業產值為新台幣 5,008 億，較 2010 年成長 3.8%，出口值 127.2 億美元，創下 10 年來的新高。我紡織產業以出口為導向，在面對全球經濟景氣的動盪不安及來自新興國家的競爭壓力時，唯有持續研發較具優勢的產品（如機能性紡織品、環保紡織品等），朝差異化、高附加價值方向發展。

因此，近年來台灣紡織產業整體之發展，經由政府相關單位整合業界、學界、研究機構之能量，將調整台灣紡織業結構由一般用衣著紡織品朝向高附加價值方向發展，同時更積極發展家飾用與產業用紡織品，已順利將台灣紡織產業結構由 2004 年的 63:12:25 轉變到 2006 年的 61:10:29，至 2008 年則達到 59:11:30 的結構比例，而 2010 年進一步達到 58:10:32，並持續努力朝向 2015 年的轉型目標 48:12:40 結構比例邁進。依據經濟部統計處資料顯示，2011 年台灣人造纖維業產值為 1,629 億元，較 2010 年同期成長 6.4%，占整體紡織產業產值比重為 33%；紡織業為 3,126 億元，較 2010 年成長 3.3%，占整體紡織產業產值比重為 62%；成衣及服飾品業產值為 253 億元，較 2010 年衰退 4.6%，其占整體紡織產業產值比重 5%，整體紡織產業總產值達 5,008 億元，較 2010 年成長 3.8%。雖然 2011 年台灣紡織業總產值仍較 2010 年成長 3.8%，但除了成衣業外，人造纖維業及紡織業的每季產值卻是呈現逐季遞減趨勢，主要是受到全球經濟景氣復甦趨緩、歐債風暴的陰霾揮之不去對亞洲國家採購減緩、中國大陸貨幣緊縮政策、下半年紡織原物料價格下跌等綜合性因素，導致 2011 年台灣整體紡織產業出現開高走低的趨勢。

根據財政部統計處海關進出口貿易概況資料顯示，2011 年台灣紡織品出口值達到 127 億美元，較 2010 年增加 14 億美元，成長 12.5%，2011 年紡織產業的出口表現相當的亮眼，創下十年來的新高；進口值亦較 2010 年成長 22.9%，為 35.7 億美元；創匯金額為 91.5 億美元，較 2010 年增加 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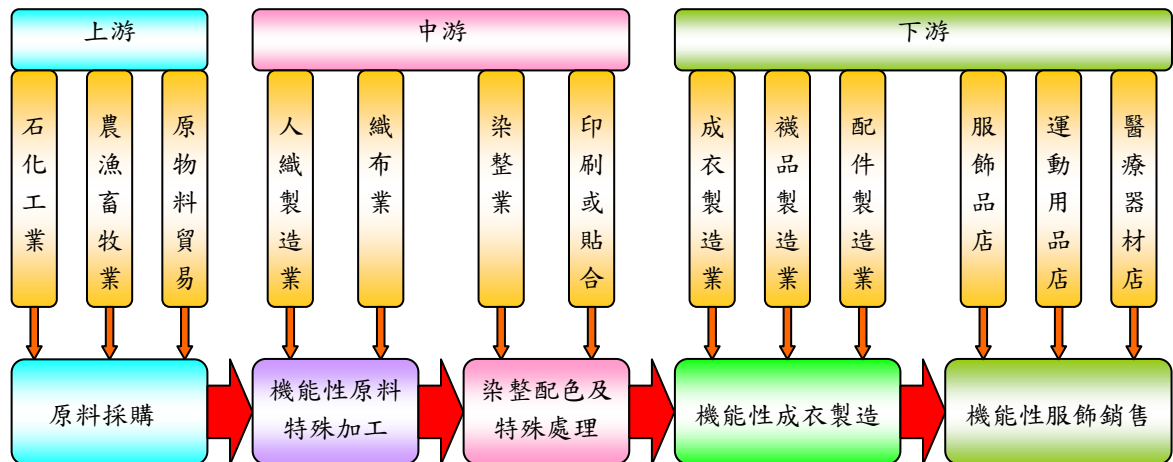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目前我國紡織關聯產業可分上游、中游、下游，以原料區分有合成纖維(Synthetic fiber)、天然纖維(Nature fiber)、再生纖維(Regenerated fiber)。其人造纖維製程屬上游產業，是來自石油化工業的產品，如環己內醯胺的 CPL(Caprolactam)是耐隆 6(Nylon6)的原料；乙二醇 EG(Ethylene Glycol)和對苯二甲酸 PTA(P-terephthalic Acid)是聚酯纖維(Polyester)的原料。中游為天然纖維與人造纖維之製程、紡紗、織布與染整業，下游則有成衣、服飾、窗簾等紡織品製造業。

紡織工業上、中、下游其產業間的原料供需與產品流通密切，產業關聯度高，連鎖效果強，且多為經濟發展中關聯性之產業，故上、中、下游

產業間唯有整合產銷體系，加強專業分工，改善經營體質來提高產品品質及競爭力，才能共享產銷體系整合之經濟效益。

台灣紡織上、中、下游產業之流程圖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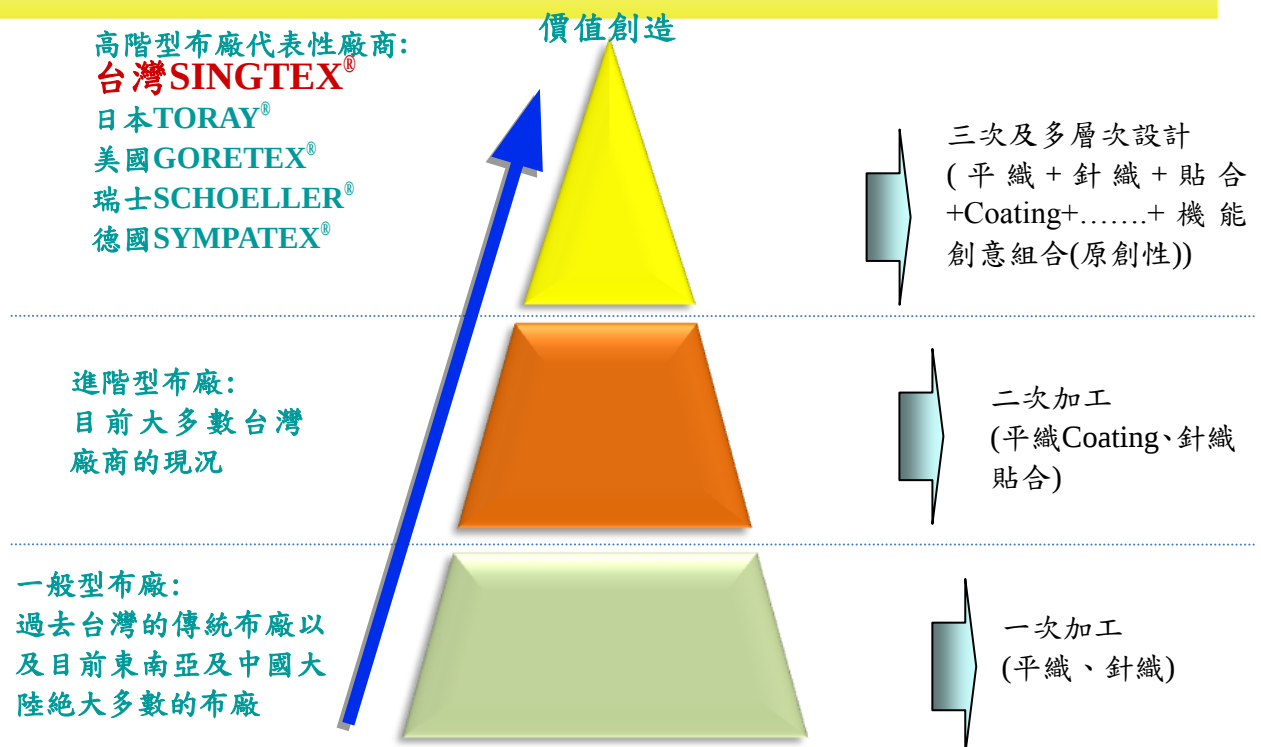


而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機能性透濕防水布料及些許成衣服飾，係屬於紡織業之中、下游。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概況

自1994年起投入防水透濕機能性布料開發，並持續改善人體穿著舒適性
產品定位：一般材料→功能材料→環保功能材料→利用創新技術來加值



本公司原即從事機能性的紡織產的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近五年來更本著愛地球的理念，積極從事環保性紡織產品的開發、生產及研究，

目前最主要開發成功及上市之產品為 S.Café[®] 系列的環保紗、布及成衣，並於台灣建立了經環保認證 buesign[®] 的高精密環保染整研發中心，積極推動自有品牌之國際行銷，目前最具國際性的 S.Café[®] 品牌已廣受歐、美、中國大陸及亞洲地區人的喜愛，全球至少超過 77 個國際品牌指定選用 S.Café[®] 環保科技咖啡紗。且 S.Café[®] 環保科技咖啡紗秉持全製程台灣本地製造，除推廣 S.Café[®] 咖啡紗外，更可提高台灣製造(MIT)知名度，達成推廣”精品台灣”的目的。未來持續不斷在環保節能與生質材料開發上投注心力。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101 年 10 月 31 日

學歷分佈	人數(人)	比率(%)	相關工作經驗 平均年資(年)
博士	1	15	1
碩士	6	85	2.8
學士	-	-	-
高中以下	-	-	-
合計	7	100	2.54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上半年度
研發費用	24,221	25,270	21,060	34,343	18,233	6,677

(4)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96 年度	新型複合機能性紡織品開發：標準抗菌、除臭檢測技術建立、中孔材料合成技術，複合貼合技術等。
97 年度	與中科院合作進行軍品釋商計畫執行，提升興采研發能量以及拓展業務銷售領域至軍用品。
98 年度	1.發展回收咖啡渣製作咖啡紗產品，建立咖啡紗系列產品驗證流程與系統。 2.開發多功能吸濕速乾抗菌產品，與異業結盟，跨足成衣用紡織品至鞋界領域，將成衣紡織品多功能性材料帶入鞋界市場，不但提升成衣用布領域，也增加鞋界材料附加價值。
99 年度	1.開發系列高機能性輕量彈性針織複合織物，可媲美國際知名品牌 Goretex 材質，並增加透氣、彈性等優點，創造台灣獨有之加工技術。 2.水性樹脂加工技術，使用環保水性樹脂利用不同加工技術，創造興采系列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0 年度	提升興采前瞻研發中心能量，導入超臨界流體萃取技術，水性樹脂合成技術，機能性材料改質技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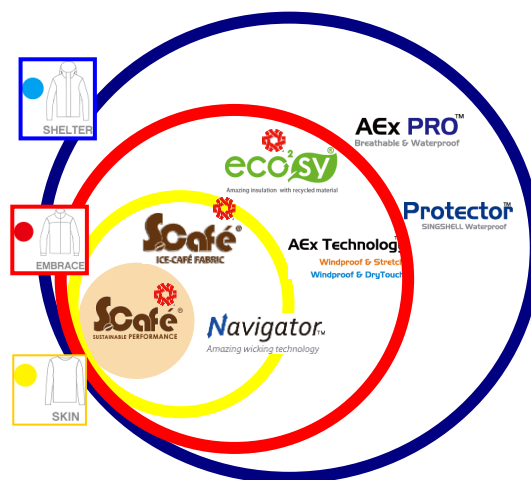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計畫

A. 產品規劃策略

- 公司全系列產品，先以消費者的需求區分產品線。讓品牌內部的設計師、採購單位，可以加快找出自己開發的方向及產品，相對節省彼此的產品。並針對重點品牌客戶，提出布料開發與市場行銷的客制化的合作計劃。
- 全產品系列由內、中、外層穿著，以 SKIN / EMBRACE / SHELTER 分隔，分類說明及圖示如下表：

產品名稱	產品區隔	產品功能
SKIN	第一層類產品	具備濕氣調節、吸臭、抗 UV 等材質技術
EMBRACE	第二層類產品	具備保暖、隔絕效果的材質技術
SHELTER	第三層類產品	具備防風或防水透濕透氣的材質技術



B. 行銷規劃策略

- 參與國際重要的展覽，如：歐洲德國 ISPO、Outdoor、美國鹽湖城 Outdoor Retailer、法國巴黎 Premiere Vision、上海 Intertextile 等，成功打響知名度並與國際接軌。
- 強化產品品牌與客戶合作關係，如：直接以 S.Café® 素材為品牌商製作終端產品，目前已合作之品牌商商品如：Hugo Boss、Timberland、Asics、Giant 自由車服裝、STARBUCKS 員工制服與野餐袋、New Balance 運動服、慈濟六合一賑災服、大愛感恩科技休閒服、OKUMA 防水透濕外套、K-Swiss 於美國夏威夷世界鐵

人三項比賽服裝等國內外品牌商。

C. 生產規劃策略

本公司除針對產品環保性開發之外，更於 96 年投入 2.5 億元資金，建構高精密環保染整研發中心，於設廠之初，即導入環保工程建設，從能源的選擇到染料選擇皆符合環保設計之要求：

- a. 免除一般染整廠所使用的重油為熱源，改使用乾淨熱源-天然氣。
- b. 於加熱裝置加設熱回收系統，可有效回收 40%以上能源，減少能源散失。
- c. 染料的選擇：採用對人體及環境無害的染料，選用通過 bluesign® 環保認證染料。

本公司工廠通過全球環保標準最高的規格之瑞士環保認證機構-bluesign® 認證。藉以加強達到 SINGTEX® 之最佳成本效益、資源產制、制程最適化、消費者保護、以及品牌的形象與信任之終極目標。

D. 營運管理及財務策略

積極推動股票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櫃，俾以增加資金籌資管道，降低資金成本，並藉此招募優秀人才，以因應未來營運所需。

(2) 長期發展計畫

A. 產品規劃策略

持續提升 SINGTEX® 及 S.Café® 等系列品牌國際價值，提高各材料品牌在興采的營收佔比為達成目的，設定工作目標為：

-對內建構品牌管理系統，有效將系統與目的內化：

- a. 區隔管理公司內部的產品，簡化與投入更多的資源在具備獨特性的材質品牌上。(獨特性材質品牌設定為 S.Café® 環保咖啡技術 / eco2sy 環保保暖棉 / AEx PRO 防水透氣複合薄膜技術)
- b. 針對各區隔的材質品牌，建構行銷工具。提供給客戶，並且為採用技術與願意曝光品牌的客戶客制化。
- c. 建構完整網路接觸點，針對企業 B2B 與品牌 B2C 建構不同的網站。強化未來消費者的接觸與記憶機會。
- d. 將新的區隔管理融入現有的工具與展覽，提升品質，提升企業服務。
- e. 強化內部的行銷人員與業務人員教育訓練。

-對外與品牌客戶強化合作關係，對消費者市場進行投資：

- a. 對現有客戶進行 80/20 與 STP 矩陣分析，找出重點品牌合作客戶(品牌合作導向)與業務拓展客戶(業績提升導向)。
- b. 網站建構與相關行銷品建制完成，透過夏季的展覽，更新視覺，同步提供客戶品牌手冊。讓客戶了解興采與 S.Café® 在市場上的支援工具。
- c. 針對重點的 S.Café® 客戶，提出市場行銷合作計劃，以行銷預算與行銷工具，與客戶合作推廣，達到提升 S.Café® 品牌國際價值目的。

B.行銷規劃策略

- a. 透過平面與電子媒體，進行廣告與文宣之報導。
- b. 藉著國內外學術論文之發表及專利申請，建立專業紡織品的地位。
- c. 以環保機能紡織品為訴求，並回饋社會來逐步推動以成為全球家喻戶曉的知名品牌。
- d. 擴大咖啡渣萃取技術，發展其他多元商品，如咖啡除臭包、咖啡紙、咖啡皂、咖啡洗手乳、咖啡面膜等。

C.生產規劃策略

配合訂單型態與客戶需求，建立高效率、高品質、快速供貨的生產製造能力，提高競爭優勢。

D.營運管理及財務策略

持續改善財務結構，健全財務體質，以建全的財務規劃滿足本公司持續研發新產品與開發國際新市場的需求。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99 年度		100 年度	
	銷售金額	比例	銷售金額	比例
內銷	217,044	29.66	379,643	32.22
外銷	514,656	70.34	798,678	67.78
合計	731,700	100.00	1,178,321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 100 年度外銷營業收入約 2,754 萬元美金，占 100 年度財政部統計處紡織品出口總值 127.2 億美元之 0.22%。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織布及染整業市場之未來供需狀況，由於中國大陸、巴基斯坦、印尼等天然纖維原料產地國的崛起，及國內廠商的不當擴廠，造成產能過剩、削價競爭，使得國內天然纖維紡紗織布之廠商無利可圖，紛紛外移。另長纖梭織布由於機能性紡織品的需求量大增，且這些機能性紡織品多數為人造纖維的改質、加工所致，未來將持續成長。而針織布部分，近年來由於針織布的產品生命週期短，進入障礙低，且國際市場產品低價化的趨勢，貿易商及代理商紛紛朝向大陸、東南亞地區尋找貨源，並予以技術指導，幾年下來，大陸及東南亞等地廠商已可生產與台灣廠商同級之產品，雖其品質較不穩定，但在價格吸引力上則遠高於台灣產品，國內針織布的出口數量因而逐年衰退。此外成衣業特性為勞力密集，低成本及相對低技術水準之產業。近年來國內工資不斷上揚，勞力明顯不足，使得成衣生產經營環境日益惡化，再加上中國大陸及新興國家以廉價勞

工成本的優勢競爭，進而加速產業外移。然由於衣服是生活不可或缺的民生必需品，屬經濟學所謂的正常財，隨著所得的提高，個人在衣著的消費支出亦隨之攀升，以長期而言，成衣之消費支出占國民所得始終維持一定比率，由此可推論紡織及成衣產業之未來市場需求將呈穩定成長之狀態。

(4) 競爭利基

A. 技術面

本公司擁有多項國內外專利，呈現由上游原料紗線、薄膜到下游織物成品甚至機能性測試方法的完整專利佈局。因此本公司不僅掌握上游原料製作技術可讓原料成本便宜一半以上，並可生產出全球首創的以咖啡做成的布料，它的獨創性及擁有的優良特性，使本公司產品具有相當的市場競爭力。

B. 產品面

本公司產品的多樣性及推陳出新的速度，早在國際市場打響名號，每年多次的歐美固定參展一定都能吸引世界品牌如 Nike、the North Face、Patagonia、Puma、Timberland 等老主顧上門探詢新產品。本公司也在多國申請註冊商標，例如 96 年以 SINGSOFT® 高密度具有防風、防水、防絨與透氣之針織布，獲得台灣精品獎，97 年獲得台灣優良品牌證書、產業科技發展優等創新企業獎及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等獎項，激勵新產品持續開發。

C. 製程面

本公司在五股之研發大樓整合了上中下游之布料研發中心、成衣設計中心與利潤中心制的組織變革於一體，使本公司整體業績成長，另整合觀音染整中心及委外代工的品保作業，以加速高難度產品品質的管控。97 年下半年啟用的觀音精密染整研發中心，已獲得瑞士最嚴苛的 bluesign® 標準規範認證，配合具有 TAF 國家認證的實驗室與品保系統之把關，是本公司產品在環境、健康、安全上的絕對保證。

D. 策略面

本公司的策略創新就是要創造一個全方位環保、節能、安全、舒適之機能性布料的世界知名品牌。目前本公司已是全球 50 大運動服品牌的供應商。但訂單的狀態會因工繳的競爭而遭受顧客突如其來的替換，所以除了不斷的創新與提升品質外，為自己的產品定位，建立終端消費者心中的產品形象，正是興采的終極目標。舒適、安全、環保與節能就是本公司機能性布料的代名詞。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正確的市場定位

本公司成立 20 年以來，一直專注在機能性布種的開發及創新，每年研發出百種以上的機能性布料，目前本公司已是全球 50 大運動服品

牌的供應商。而本公司從因應全球生態環境變遷、溫室效應、環保意識抬頭、節能減碳等因素，從需求及應用切入，“快速”創造價值，提出洞悉市場需求的解決方案、並透過與競爭對手的差異化、透過檢測驗證取得證照後進入市場，以建立本公司產品利基。

b. 彈性的行銷策略

本公司以自有品牌策略行銷全球市場，為確保市場競爭優勢，乃積極主動與世界各地客戶維持良好互動關係，並加強客戶服務，期以推動該公司產品品牌成為同業之翹楚，另在新產品市場開發方面，發展初期係以 OEM、ODM 等國際性策略聯盟方式熟悉市場行銷通路，站穩經營腳步，俟時機成熟則逐漸以自有品牌行銷策略，輔以品牌推廣與售後服務配合，以擴增行銷利潤來源。

c. 堅強的研發實力與技術水準

本公司長期以來不斷戮力於研究發展與技術創新，除積極延攬人才外，並投注資金從事研究與技術開發計劃，且能完全掌握產品之關鍵技術核心，在國際市場中占一席之地。

d. 優良的品質水準

本公司多年來致力於品質系統之建立，落實全面品管之要求，實施嚴密的品管措施，確實貫徹提昇產品品質。

B. 不利因素

紡織品市場面臨東南亞國家越南、印度、巴基斯坦、韓國及中國市場等產品低價競爭，愈演愈烈。

因應對策：分散生產基地。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由人造纖維、天然纖維及混紡纖維所織造而成的服裝類用布料，廣泛使用於時下流行趨勢所強調之休閒服及運動服等。而本公司全產品系列由內、中、外層穿著，以 SKIN / EMBRACE / SHELTER 分隔，茲分類細項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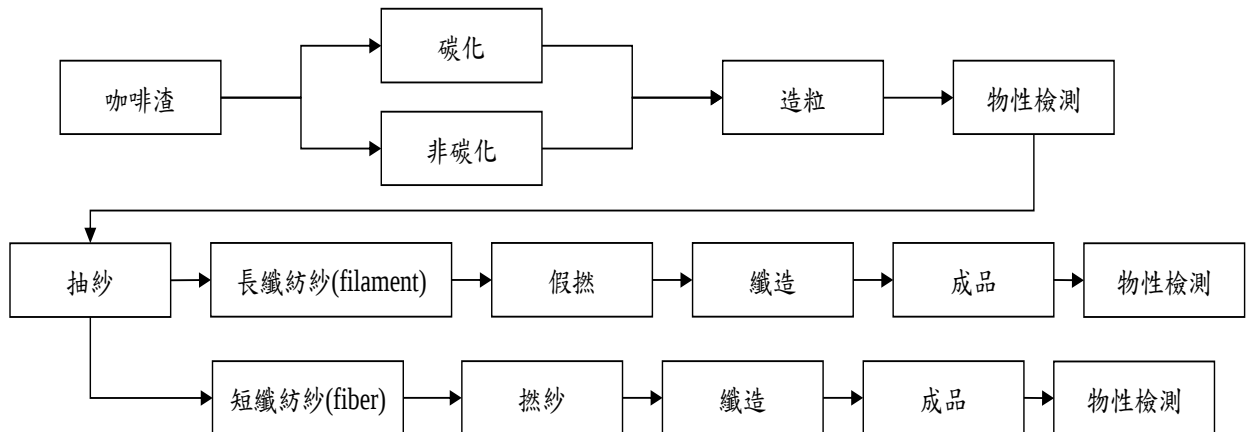
分類	產品名稱	功能及效能說明
第一層類產品-SKIN	S.Café® 環保科技咖啡紗織物	1.回收的咖啡渣經過專利製程處理後所製成的 S.Cafe 環保科技咖啡紗，具有速乾、異味控制以及抗紫外線等功能。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一般服飾、寢具及配件。
第一層類產品-SKIN	SCafé® ICE-CAFÉ 節能環保冰咖啡紗織物	1.S Café® ICE-CAFÉ 節能環保冰咖啡紗的獨特之處，在於擁有異味抑制、紫外線防護與速乾等功能之外，並可調降身體溫度，減少使用空調設備所造成之能源損耗。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內睡衣。

分類	產品名稱	功能及效能說明
第一層類產品-SKIN	Moisture Management 吸濕排汗 系列	1.吸濕排汗機能是藉由同時具有吸水性及快乾性的不親水織物，達到一般的纖維很難兼具吸水及快乾的效果。採用異型斷面纖維，將皮膚接觸面的水分排到空氣接觸面，賦予纖維優異的吸水及快乾性能達到吸濕排汗效果。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一般服飾、寢具、服裝配件。
	ICE COOL 一般冰涼紗系列	1.涼感布料其纖維係利用自然界特殊低溫玉石經奈米級研磨之後再藉由紡絲製程中加入纖維內，纖維因內含特殊低溫玉石，能降低布料遇熱後的升溫速度並在離開熱源後能迅速散熱降溫，使布料保持低溫涼爽的觸感。 2.應用於自行車、慢跑、瑜珈、健行等運動服飾及配件。
	PUSH&PULL 單潑單吸系列	1.單吸單潑為特殊的織品表面加工技術，能夠使織品呈現內層迅速將濕氣帶離皮膚，外層潑水快乾之機能，方便整理。 2.應用於 polo 衫、高爾夫球褲等須兼具吸汗及防水需求之特殊衣料。
	SINGSHELL 1 Layer 1 層機能性布料系列	1.柔軟度與懸垂性佳，具極佳彈性，舒適感佳。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內睡衣等等。
	SINGSOFT FINETECH 高密度針織物系列	1.以高(細)針數針織機台，運用細丹尼或高支數紗線搭配彈性纖維，開發出輕質、高密度、具功能且柔軟舒適之系列布種，緊密的布料結構帶來如嬰兒肌膚般之觸感，極佳的彈性，帶給穿著者更舒適的體驗。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內睡衣。
	Navigator 快速導水系列	1.採用特殊纖維快速導水之特性,經特殊的組織設計所產出的功能性布種，讓身體在大量運動流汗時仍可維持乾爽舒適。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
	SINGCARE 環保系列產品	1.環保再生纖維是以寶特瓶及廢棄的聚酯紡織品為原料製造再生纖維，所生產的綠色商品。聚酯纖維製品與 PET 寶特瓶的回收再利用，SINGCARE 環保再生纖維的製成方式是將寶特瓶或廢棄的聚酯紡品清除洗淨，以利粉碎切細與加熱熔融，然後抽絲、紡紗、織造與加工成布，最後製成衣料服飾。是對地球生態絕對環保的新素材。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
第二層類產品-EMBRACE	Thermal 保暖系列	1.以針織搖粒刷剪毛為主，主要訴求輕量保暖的效果，結合特殊刷毛加工技術，達到保暖又透氣之功能，使織物具有良好的保暖性與舒適性，觸感極佳。 2.應用於健行、戶外休閒服、家居服、輕登山等活動服飾及配件。
	Thermal wool 保暖羊毛系列	1.運用羊毛纖維纖細的特性，阻絕冷空氣產生獨特的保溫特性，具有一定的吸水性、透氣性以及美觀及舒適的衣著性能。 2. 應用於：健行、戶外休閒服、家居服、輕登山等活動服飾及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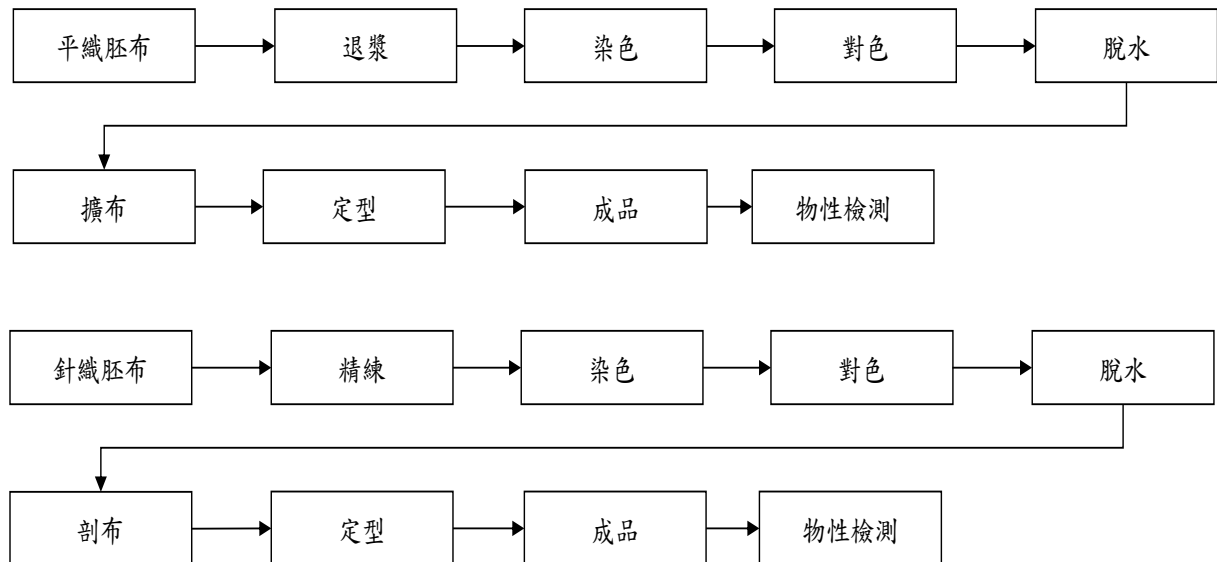
分類	產品名稱	功能及效能說明
	eco2sy® 環保咖啡保溫棉	1.eco2sy® 環保咖啡保溫棉來自於全面環保的續熱概念，使用超細緻的保特瓶回收纖維，結合同樣多次獲得國際獎項的 S Café® 科技環保咖啡纖維技術。讓 eco2sy® 不止環保，更透過纖維工藝及組織設計提供持續保暖、異味控制的超強功效。寒風中，eco2sy® 讓使用者的穿著更加舒適、自在。 2.應用於健行、戶外休閒服、登山等活動服飾及配件。
	AEX Technology 防風高透氣系列	1. AEX 膜輕薄柔軟，卻不會減低所貼合布料之透氣性，當冷風穿透衣服時，它能有效阻隔。AEX Technology 產品具有絕佳的防風功能，並且迅速散發過多熱與水分，可感到保暖舒適。 2.應用於慢跑、腳踏車、戶外休閒等活動。
	Weaterproof by construction 組織防水系列	1.不經塗佈加工即能擁有高性能防水功能。因不經塗佈，所以保有柔軟手感、透溼、透氣、觸感良好等舒適性；且兼具輕度防風、抗紫外線、防絨等功能，是一項多功能性、品質優異之新一代紡織品。 2.應用於健行、戶外休閒服、登山等活動服飾及配件。
	SINGSHELL 2 Layer 2 層機能性布料系列	1.2 Layer 的貼合加工主要以布與 Film 或者布與布本身 2 層對貼，達到具有高防水透濕功能或者保溫之效果性,提供絕佳舒適感。 2.應用於慢跑、腳踏車、戶外休閒等活動服飾及配件。
第三層類產品 -SHELTER	Aex Pro 高透氣防水系列	1.專為應付持續惡劣天氣狀況而設計，採用充滿微細孔的 ePTFE 薄膜結合耐磨布種。百萬個大小差不多一滴水珠的兩萬分之一的微孔讓水無法進入布料的同時卻也允許溼氣與空氣流出，以至達到防水透氣及防風之效果，能夠承受最嚴峻的活動。 2.應用於高爾夫、登山、自行車、攀岩等戶外活動服飾及配件。
	SINGTEX 5000 防水透濕系列	1.針織或者平織布種經與 Film 對貼，由於 Film 本身具有高防水透濕功能及抗摩擦力,持久性潑水,提供絕佳舒適感。貼合後之功能保存於 W/P:5,000mmH2O 以上,MVP:5,000g/m2*24hr 的功能 2.應用於高爾夫、登山、自行車、攀岩等戶外活動服飾及配件。
	SINGTEX 10000 防水透濕系列	1.針織或者平織布種經與 Film 對貼，由於 Film 本身具有高防水透濕功能及抗摩擦力,持久性潑水,提供絕佳舒適感。貼合後之功能保存於 W/P:10,000mmH2O 以上,MVP:5,000g/m2*24hr 的功能。 2.應用於高爾夫、登山、自行車、攀岩等戶外活動服飾及配件。
	SINGTEX 20000 防水透濕系列	1.針織或者平織布種經與 Film 對貼，由於 Film 本身具有高防水透濕功能及抗摩擦力,持久性潑水,提供絕佳舒適感。貼合後之功能保存於 W/P:20,000mmH2O 以上,MVP:15,000g/m2*24hr 的功能 2.應用於高爾夫、登山、自行車、攀岩等戶外活動服飾及配件。
	SINGSHELL 3 Layer 3 層機能性布料系列	1.3 Layer 的貼合加工主要以布與 film 貼合後再加 Tricot 的貼合加工其功能性與 2 Layer 相同具有高防水透濕功能及保溫性,抗摩擦力,持久性潑水,提供絕佳舒適感。 ,W/P:15000mmH2O,MVP:5000~10000 g/m2*24hr 為最高功能。 2.應用於登山裝、釣魚裝、航海裝等需求高機能性訴求為主。

(2) 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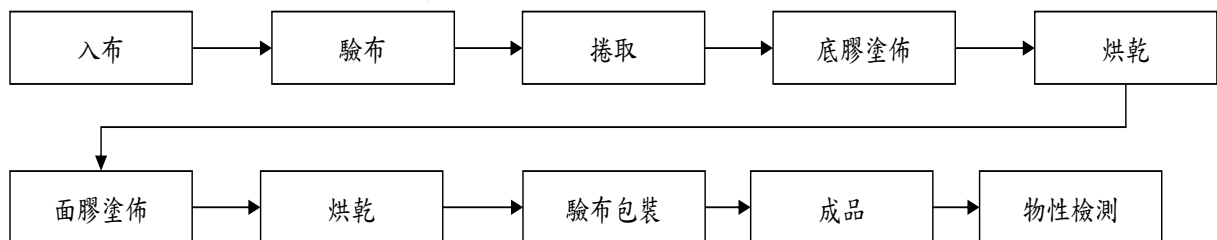
A. 咖啡紗加工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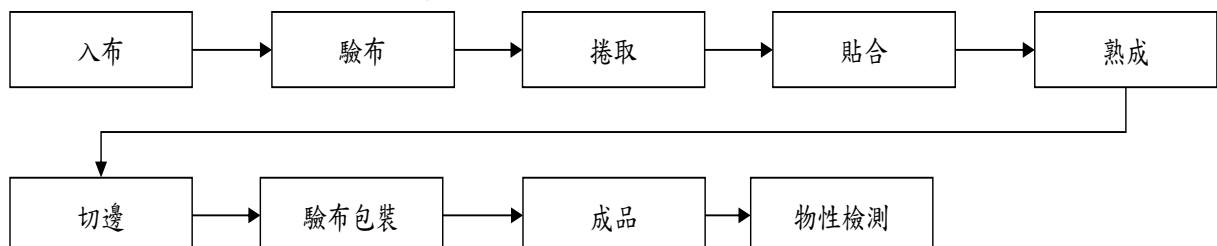
B. 染整加工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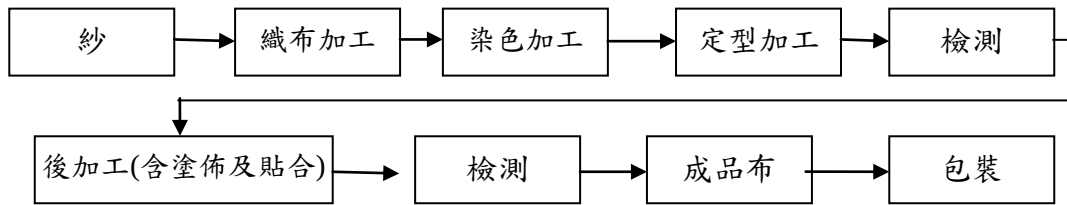
C. 塗佈加工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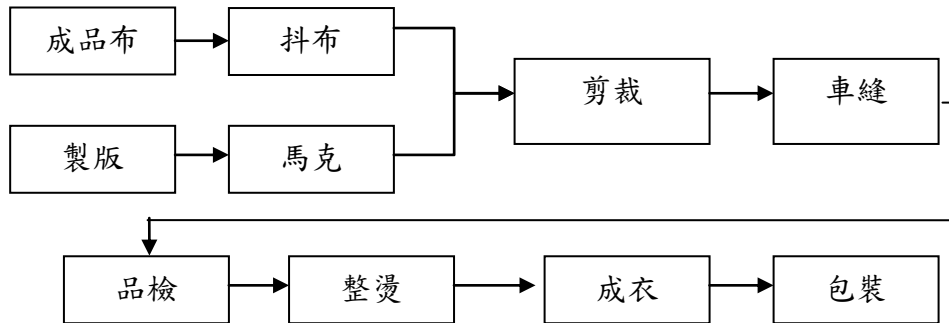
D. 貼合加工產製過程



E. 機能性布製程



F. 機能性成衣製程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加工	傑盟、聚紡	正常
布	台化、春昌、昕大、禾眾	正常

3.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 最近二年度毛利率比較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毛利率變動率
營業收入	731,700	1,178,321	-
營業毛利	149,535	245,058	-
毛利率(%)	20.44	20.80	1.76%

(2) 毛利率變動率達 20% 以上之說明

因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未達 20%，故不予分析。

4.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情形

本公司 99~100 年度及 101 年上半年度並無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1	-	-	-	-	-	-	-	-	A 公司	111,533	16.52	無
	-	-	-	-	-	-	-	-	其他	563,584	83.48	-
	銷貨淨額	731,700	100.00		銷貨淨額	1,178,321	100.00		銷貨淨額	675,117	100.00	

註：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故以代號為之。

說明：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 446,621 仟元，主要係本公司近幾年積極從事環保機能性布、成衣及紗的產品發展，加上積極推廣品牌 S.CAFE、ECO2SY、SINGSHELL Aex membrane、AEx membrane PRO，相關營運效益於 100 年度開始產生，致營業收入大幅成長。而本公司對 A 公司 101 年上半年度銷貨比重提升至 16.52%，主要係隨營業收入及產品變動所致。

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KG

生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99 年度			10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針織染整加工	1,100,000	997,947	82,653	1,600,000	1,537,321	119,738
合計	1,100,000	997,947	82,653	1,600,000	1,537,321	119,738

註：此表數字為公司自行生產，不含委外加工。

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99 年度				10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布	1,456	168,411	4,466	484,301	2,251	296,296	5,501	685,742
成衣	140	43,269	59	30,355	204	62,599	125	112,936
其他	23	5,364	-	-	127	20,748	-	-
合計	1,619	217,044	4,525	514,656	2,582	379,643	5,627	798,678

增減變動原因：100 年度及 99 年度內銷及外銷的產值比例約為 3:7，二期無重大變動，而 100 年度產值及出貨量增加，主要係因 100 年

度營運規模及營業收入大幅成長所致。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10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一般職員	106	124	148
	間接人員	15	21	24
	直接人員	20	29	39
	合 計	141	174	211
平 均 年 歲(歲)		36.82	34.29	34.11
平均服務年資(年)		3.74	2.73	3.03
學歷分 佈比率 %	碩士/博士	11.3	10.5	10.00
	大專	59.1	57	58.40
	高中	23.5	26.2	26.20
	高中以下	6.1	6.3	5.40

(四) 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 (1) 本公司已取具之固定污染源設置及操作許可證

【設置許可】

設證字第 H 2871-00、H2871-01、H2872-00 號

【操作許可】

操證字第 H4772-01、H4773-00 號

- (2) 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情形：

A. 污水：1,279,796 元/整年度

B. 廢棄物：157,500 元/整年度

- (3) 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設置情形

本公司設有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 1 名。

2. 防治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之效益

- (1) 在空氣污染防治方面

配合環保署對空氣品質政策規定，本公司觀音廠在空氣污染防止之部份設有袋式集塵器與洗滌塔等設備，以減少空氣污染。

- (2) 在污水處理方面

本公司觀音廠所產生之污水，經處理後納入觀音工業區汙水下水道，產生之污泥亦委託專業合格廠商處置。

- (3) 在事業廢棄物管理方面

本公司基於環保理念，向來積極將廢棄物予以分類處理，將可再利用之資源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經過，其有污染

糾紛情事者，並應說明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賠償)、處分之總額與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 (1)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
本公司觀音工廠於 101 年 7 月 3 日因污水出水異常，恐影響工廠生產進度，不得已採用繞流方式紓解立即壓力，唯排放後未於規定時間內向桃園縣政府通報，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措施暨檢測申報管理辦法」，遭受處罰新台幣 15 萬元。
 - (2)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將來再有類似情況發生，將嚴格要求負責單位於三小時內向桃園縣政府通報，並記錄繞流排放之起迄時間、原因、水量及通報時間。
5. 目前污染狀況及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三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 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雙方皆有相輔相成、同步成長之共識，故勞方在工作崗位上全力以赴，創造績效；資方則依勞方之辛勤貢獻而給予相當之報酬。此外，本公司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按月提撥福利金及辦理相關福利事宜。
 - (2) 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訓練體系分為「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能力訓練」、「核心及管理職能訓練」三類。
 - A.新進人員訓練
目的在讓新人認識公司環境及規章制度，建立正確的工作態度，並了解公司企業文化、環保及安全衛生觀念。
 - B.專業能力訓練
為協助員工有效達成工作目標，所施行之工作相關專業技能之訓練。
 - C.核心及管理職能訓練
核心職能課程目的在於讓員工具備相似的價值觀及共同願景，並具備完成工作任務所需之基礎能力，而管理職能課程針對管理職務者施予相對的管理才能發展訓練。
 -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退休制度係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並設立勞工退休基金專戶，相關制度及執行，依相關法令辦理。
 -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措施及規定，均以相關法令為基礎，且本公司一

向秉持自主管理、全員參與之經營方式，每個部門主管與部屬之間，均透過定期之業務會議、教育訓練、有效溝通，故勞資關係良好，無爭議發生。

2.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未曾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預計未來亦無此類損失。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 自有資產

1. 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

101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固定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土地-五權二路	宗	1	94/9	81,892	-	81,892	五股公司	-	-	有	長短期擔保借款
土地-觀音廠房	宗	1	96/8	44,395	-	44,395	觀音廠	-	-	有	長短期擔保借款
房屋及建築物-五權二路	宗	1	94/9~101/5	56,732	-	28,903	五股公司	-	-	有	長短期擔保借款
房屋及建築物-觀音廠	宗	1	96/8~101/5	62,726	-	45,399	觀音廠	-	-	有	長短期擔保借款

2. 閒置不動產及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 租賃資產

1. 資本租賃(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無。
2. 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無。

(三)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 各生產工廠現況

101年10月31日

工廠\項目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染整貼合	5,065 平方公尺	62	針織布 (染整/特殊加工)	正常使用

2. 各生產工廠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KG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99 年度				10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染整(KG)	1,100,000	997,947	90.72%	82,653	1,600,000	1,537,321	96.08%	119,738
合計	1,100,000	997,947	90.72%	82,653	1,600,000	1,537,321	96.08%	119,738

三、轉投資事業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101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美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101 年上半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	貿易事務	3,345	617	399,000	99.75	617	-	權益法	(110)	-	-
YIELD CROWN LTD.	海外投資控股	USD327	8,640	327,000	100.00	8,640	-	權益法	(952)	-	-
DIAMOND FORTUNE CORDP	海外投資控股	USD327	8,640	327,000	100.00	8,640	-	權益法	-	-	-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貿易事務	USD227	5,690	-	100.00	5,690	-	權益法	-	-	-

(二) 綜合持股比例

101 年 6 月 30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	399,000	99.75%	-	-	399,000	99.75%
YIEOD CROWN LTD.	327,000	100%	-	-	327,000	100%
DIAMOND FORTUNE CORDP	327,000	100%	-	-	327,000	100%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營運總部電子化計劃	資策會	2011/5/11-2012/11/30	專案計劃補助	無
技術暨專利授權契約書	紡綜所	2010/7/1-2015/6/30	電腦輔助織物整合	無
技術輔導契約書	紡綜所	2011/6/9-2013/12/31	營運總部資訊整合系統	無
輔導紡織貿易商計畫	紡拓會	2012/1/18-2012/11/30	國際化品牌管理策略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無辦理現金增資，亦未曾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等資金運用計劃，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劃應記載事項：

(一) 本次現金增資計劃內容

1. 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預計新台幣 180,000 仟元。
2.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暫定發行價格為 45 元，預計募集總額為新台幣 180,000 仟元。
3.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運用進度
			102 年度第 1 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2 年度第 1 季	180,000	180,000
合計		180,000	180,000

4. 本次募集之資金如有不足，其籌措方法及來源

本次募集之資金如有不足，差額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因應。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不適用。

(三) 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四) 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 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 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本次增資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評估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

A. 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業已於 101 年 11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各項增資計劃內容及決議事項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故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於法令程序具有可行性。

B. 資金募集方式之可行性評估

本次現金增資擬計畫發行普通股 4,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暫訂發行價格為 45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80,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4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其餘 3,6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認購之，每仟股暫定可認購 185.5 股，其放棄認購及拼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故本次現金增資計畫募集完成應屬可行。

C.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計畫辦理現金增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改善財務結構、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亦可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本次辦理之現金增資預計於 102 年第 1 季募足，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其籌資計畫應屬可行。本次增資計劃必要性評估

(2) 本次增資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為增進本公司之長期競爭能力，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及健全財務結構，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除了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可以減少資金成本之外，亦可增加公司營運之應變能力。為因應公司未來業務持續擴展需要，強化整體營運風險之控制並改善財務結構，故本次現金增資計劃實有其必要性。

(3) 本次增資計劃之合理性評估

A.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預計募得資金共計新台幣 180,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營運規模將持續成長，且配合本公司調整財務結構之政策，本次現金增資所籌措之資金將可適時挹注公司之營運資金需求，維持公司之競爭力，故其資金運用計畫應具合理性。

至於資金運用之進度，預計於 102 年第 1 季資金到位後，即投入資金供本公司營運資金所用，故本次資金運用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B.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 180,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後，除可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及強化財務結構外，在本公司營收持續成長下，亦可降低因營運資金需求增加而增加之利息負擔，預計每年約可減少利息支出 3,204 仟元，故本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所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2. 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目前市場普遍之金融商品，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資金募集計畫較能順利進行。 3.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4.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一份子，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5.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的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銀行借款	1.資金挹注能暫時解決公司現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少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手續較為簡單。 4.利息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沉重，將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不利公司經營。 3.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4.金額較大時，常須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

(2)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以本公司目前營運狀況及未來發展性觀之，長期、低廉之資金成本對公司發展及股東權益皆較為有利，若全數以銀行借款方式募集資金，將使本公司利息費用增加而降低獲利水準，同時亦將影響本公司之銀行授信額度、未來財務調度的資金成本及財務結構。另就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股數4,000 仟股，占本公司增資前總股數之 20.61%，考量本公司業績與獲利之成長暨利息節省效益，對本公司申報年度未來一年每股盈餘之稀釋影響實屬有限。

3. 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八) 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八條第一項之規定，同時首次辦理公開發行無需辦理對外公開承銷，故本次發行價格主要係參考本公司之經營績效、獲利情形、所屬產業未來前景以及發行市場環境等因素訂定，並經 101 年 11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暫訂每股新台幣 45 元發行。

(九)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事項：不適用。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101及102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計表：詳第44~45頁。

(2)就公司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政策係依客戶性質及交易金額而有所不同，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大致為 20~60 天；而本公司對供應商之應付帳款付款政策，主要為 38~90 天。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主要資本支出乃用於因產能擴充需求購置之機器設備，在預計未來國內外市場將會拓展之情形下，生產所需之機器設備亦隨之增加，擬以自有資本來支應該項支出。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本公司 100 年度之負債比例為 63.57%，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不僅可以節省利息支出，增加營運資金及降低負債比例，改善財務結構，對提高公司中長期競爭力具正面助益。。

4.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10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69,023	76,736	81,669	108,595	90,083	116,514	164,401	107,338	111,225	129,707	91,106	95,901	69,023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票據及帳款收現	75,786	102,894	103,233	100,477	156,827	124,762	101,349	86,208	93,860	87,235	86,374	94,656	1,213,661
其他收入收現	27	353	3,125	1	841	364	97	1,122	2,896	677	2	2	9,507
合 計	75,813	103,247	106,358	100,478	157,668	125,126	101,446	87,330	96,756	87,912	86,376	94,658	1,223,168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款項付現	90,827	55,741	48,292	92,387	95,286	29,008	125,503	54,334	39,165	93,169	62,486	59,743	845,941
薪資	20,800	8,894	7,241	8,289	8,522	8,366	9,083	10,454	9,315	9,188	9,188	9,188	118,528
應付費用付現	3,428	3,302	10,060	9,502	14,102	16,292	6,975	4,947	16,347	6,949	6,766	10,074	108,744
利息費用	316	403	395	360	338	320	317	284	396	240	228	223	3,820
所得稅費用	-	-	-	-	6,337	151	-	-	-	-	-	-	6,488
固定資產支出	-	7,694	-	1,530	3,331	1,789	118	542	746	444	-	-	16,194
長期投資支出	6,817	-	-	1,000	450	3,285	-	1	-	-	-	-	11,553
合 計	122,188	76,034	65,988	113,068	128,366	59,211	141,996	70,562	65,969	109,990	78,668	79,228	1,111,268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 3+4	182,188	136,034	125,988	173,068	188,366	119,211	201,996	130,562	125,969	169,990	138,668	139,228	1,171,268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37,352)	43,949	62,039	36,005	59,385	122,429	63,851	64,106	82,012	47,629	38,814	51,331	120,923
融資淨額 7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	-	-	-	-	4,266	-	-	-	-	-	-	4,266
借(償)款	54,088	(22,280)	(13,444)	(5,922)	(2,871)	(22,294)	(16,513)	(12,881)	(12,305)	(16,523)	(2,913)	(2,294)	(76,152)
合 計	54,088	(22,280)	(13,444)	(5,922)	(2,871)	(18,028)	(16,513)	(12,881)	(12,305)	(16,523)	(2,913)	(2,294)	(71,886)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76,736	81,669	108,595	90,083	116,514	164,401	107,338	111,225	129,707	91,106	95,901	109,037	109,037

102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109,037	192,967	187,208	241,608	211,317	187,748	118,278	29,974	81,469	87,896	91,291	101,300	109,037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票據及帳款收現	69,864	120,420	140,140	145,070	147,042	127,888	80,558	169,302	131,096	130,876	130,716	130,598	1,523,570
其他收入收現	93	163	158	203	178	158	101	27	70	75	78	86	1,390
合 計	69,957	120,583	140,298	145,273	147,220	128,046	80,659	169,329	131,166	130,951	130,794	130,684	1,524,960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款項付現	88,168	82,187	57,151	142,972	132,122	108,534	98,556	93,749	98,000	96,564	95,565	94,823	1,188,392
薪資	9,395	30,298	9,630	9,757	9,491	9,539	9,801	9,850	9,901	9,953	10,006	10,279	137,900
應付費用付現	35,302	11,346	14,520	15,301	15,619	12,535	11,950	11,726	12,830	12,730	12,706	13,958	180,523
利息費用	209	189	191	190	178	172	170	165	161	158	154	151	2,088
所得稅費用	-	-	-	-	10,466	-	-	-	-	-	-	-	10,466
固定資產支出	21,100	-	1,500	800	-	64,400	9,700	-	1,500	5,800	-	-	104,800
支付現金股利	-	-	-	-	-	-	35,666	-	-	-	-	-	35,666
合 計	154,174	124,020	82,992	169,020	167,876	195,180	165,843	115,490	122,392	125,205	118,431	119,211	1,659,834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234,174	204,020	162,992	249,020	247,876	275,180	245,843	195,490	202,392	205,205	198,431	199,211	1,739,834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55,180)	109,530	164,514	137,861	110,661	40,614	(46,906)	3,813	10,243	13,642	23,654	32,773	(105,837)
融資淨額 7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80,000	-	-	-	-	-	-	-	-	-	-	-	180,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4,681	-	-	-	-	-	-	-	-	-	-	-	4,681
借(償)款	(16,534)	(2,322)	(2,906)	(6,544)	(2,913)	(2,336)	(3,120)	(2,344)	(2,347)	(2,351)	(2,354)	(2,358)	(48,429)
合 計	168,147	(2,322)	(2,906)	(6,544)	(2,913)	(2,336)	(3,120)	(2,344)	(2,347)	(2,351)	(2,354)	(2,358)	136,252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192,967	187,208	241,608	211,317	187,748	118,278	29,974	81,469	87,896	91,291	101,300	110,415	110,415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1年6月30日 財務資料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流動資產		206,850	184,978	199,983	246,752	384,501	467,019
基金及投資		13,077	12,637	13,507	12,481	408	10,197
固定資產		259,880	325,141	325,402	322,383	295,651	293,631
無形資產		-	-	3,673	5,921	5,818	5,818
其他資產		3,092	8,304	19,716	13,153	9,219	5,562
資產總額		482,899	531,060	562,281	600,690	695,597	782,22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3,622	130,629	172,908	269,720	307,507	367,284
	分配後	157,872	135,200	180,526	269,720	307,507	367,284
長期負債		138,013	142,938	146,704	113,940	127,622	104,649
其他負債		26	23	3,715	6,454	7,057	7,25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81,661	273,590	323,327	390,114	442,186	479,190
	分配後	295,911	278,161	330,945	390,114	442,186	479,190
股本		123,000	152,350	152,350	152,350	152,350	154,940
待分配股票股利		-	-	-	-	-	39,812
資本公積		15,000	50,650	15,000	15,000	15,000	16,67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238	54,470	71,604	43,226	81,531	86,438
	分配後	35,138	49,899	63,986	43,226	43,443	86,43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4,532	5,6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	(429)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201,238	257,470	238,954	210,576	253,411	303,037
	分配後	186,988	252,899	231,336	210,576	253,411	303,037

2. 簡明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其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之財務資料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收入	650,863	651,871	632,474	731,700	1,178,321	675,117
營業毛利	198,794	166,791	170,596	149,535	245,058	171,824
營業（損）益	53,542	12,192	18,922	(38,445)	40,151	55,44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281	18,921	11,438	21,326	19,200	2,40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2,072	12,479	6,248	8,139	5,467	3,53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2,751	18,634	24,112	(25,258)	53,884	54,31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45,022	19,332	21,705	(20,760)	38,305	42,997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45,022	19,332	21,705	(20,760)	38,305	42,997
每股盈餘(損失)	3.33	1.32	1.27	(1.36)	2.51	2.26

(二) 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1.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度淨利減少 1,082 仟元，每股盈餘減少 0.07 元。

3. 存貨

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營業成本及存貨相關之營業外損失分別增加 5,736 仟元及減少 5,736 仟元，民國 98 年度淨利減少 617 仟元，每股盈餘減少 0.04 元。

4. 退休金

本公司原係按月就薪資總額 2%認列退休金費用，自民國 98 年度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於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依據精算報告認列退休金負債，並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退休金相關資訊，淨退休金成本自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起認列，惟依

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精算衡量日)精算結果，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5.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6.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之淨利(損)及每股盈餘(虧損)。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6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無保留意見
97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無保留意見
98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葉翠苗	無保留意見
101 年上半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葉翠苗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原因之說明：無。

(四)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2）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1 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 財務分析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74	51.52	57.50	64.94	63.57	61.2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30.54	123.15	118.52	100.66	128.88	138.8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4.02	141.61	115.66	91.48	125.04	127.15	
	速動比率		80.49	64.74	52.55	33.16	59.33	81.90	
	利息保障倍數		16.65	5.52	9.30	5.42	12.50	31.7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4.4	19.16	16.49	15.40	18.70	14.24	
	平均收現日數		25.34	19.05	22.13	23.70	19.52	25.63	
	存貨週轉率（次）		5.76	5.03	4.48	4.45	5.00	5.0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92	4.24	6.99	5.51	4.85	3.21	
	平均銷貨日數		63.39	72.55	81.49	82.11	73.00	72.8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72	2.23	1.94	2.22	3.75	4.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0	1.29	1.16	1.26	1.82	1.8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99	4.42	4.37	(3.01)	6.51	6.06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57	8.43	8.74	(9.24)	16.51	15.45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43.53	7.44	12.42	(25.23)	26.35	35.79	
		稅前純益	42.89	12.23	15.83	(16.58)	35.37	35.05	
	純益率（%）		6.92	2.97	3.43	(2.84)	3.25	6.40	
	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	3.66	1.32	1.27	(1.36)	2.51	2.26	
		追溯後	2.14	0.86	1.01	(1.09)	2.01	2.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4.82	17.35	14.45	1.43	27.51	35.2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7.70	83.09	74.85	34.01	39.14	83.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6	2.02	4.55	(0.89)	16.30	15.1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04	16.56	10.66	(4.77)	6.96	3.40	
	財務槓桿度		1.07	1.57	1.18	0.91	1.13	1.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營運規模大幅成長，股東權益及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營運規模大幅成長，因應營運需求的流動資產相對增加所致。
3. 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營運規模大幅成長，應收帳款亦相對增加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營運規模及獲利大幅成長所致。
5.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業績成長所致。
6. 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營運規模及營業收入大幅成長所致。
7. 總資產總轉率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營運規模大幅成長，致營業收入及資產總額相對大幅增加。
8.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稅後淨利 38,305 仟元較 99 年度稅後虧損 20,760 仟元，大幅成長所致。
9. 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獲利大幅成長所致。

分析項目 (註 2)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1 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 財務分析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獲利較 99 年度大幅成長所致。
11. 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獲利較 99 年度大幅成長所致。
12. 純益率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營運模大幅成長，致營收、成本、費用及獲利均大幅成長所致。
13. 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營業規模大幅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14.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盈餘成長，致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大幅增加所致。
15.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營運規模大幅成長，營業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入亦大幅增加所致。
16.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營運規模大幅成長，使得當年度的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費用及獲利均大幅成長所致。
17. 財務槓桿度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營業規模大幅成長，且因獲利成長幅度大於利息支出增加幅度所致。

註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所列：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 5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 5 年度(資

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它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 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科目 \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差 異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350	7	69,023	10	25,673	59	主係因 100 年業績成長，淨現金流入增加。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30,813	4	30,813	100	主係因被投資公司双邦實業於 100 年度 5 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交易，將原表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 100 年增加對上櫃公司-聚紡的投資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29,516	5	66,064	10	36,548	124	主係因 100 年度業績成長所致。
存貨	146,603	24	187,768	27	41,165	28	主係因 100 年度業績成長，備貨較多所致。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381	2	100	-	(12,281)	(99)	主係因被投資公司双邦實業於 100 年度 5 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交易，將原表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所致。
累計折舊	(107,379)	18	(136,849)	19	(29,470)	27	係 99 年預付設備款於 100 年轉列固定資產，並逐月攤提折舊。
預付設備款	8,438	1	979	-	(7,459)	(88)	
短期借款	100,000	17	40,000	6	(60,000)	(60)	主係因 100 年業績成長，還款較多所致。
應付票據	17,824	3	32,463	5	14,639	82	主係因 100 年業績成長，備貨較多所致。
應付帳款	56,799	9	108,262	15	51,463	91	主係因 100 年業績成長，備貨較多所致。
應付費用	31,836	5	43,289	6	11,453	36	係 100 年度業績成長，估列較多業績獎金。

會計科目 \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差 異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其他應付款項	9,542	2	1,865	-	(7,677)	(80)	主係因 99 年度添購較多固定資產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8,680	5	46,460	7	17,780	62	主係因 100 年度因營運發展需要增加中長期銀行借款。
長期借款	113,940	19	127,622	19	13,682	12	主係因 100 年度因營運發展需要增加中長期銀行借款。
未分配盈餘	26,214	4	64,519	9	38,305	146	主係因 100 年淨利增加所致。
營業收入	731,700	100	1,178,321	100	446,621	61	主係因 100 年度業績成長。
營業成本	(582,165)	(80)	(933,263)	(80)	(351,098)	60	主係因 100 年度業績成長，使營業成本相對增加。
推銷費用	(88,388)	(12)	(113,707)	(10)	(25,319)	29	主係因 100 年營運規模及業績成長，使薪資、國外運費、進出口費用、交易費及佣金增加所致。
管理及總務費用	(65,249)	(9)	(72,967)	(6)	(7,718)	12	主係因 100 年度營運規模成長，致用人成本亦相對成長。
研究發展費用	(34,343)	(5)	(18,233)	(2)	16,110	(47)	主係因部分新布材於 100 年上半年度達量產，使研發耗材減少。
所得稅利益(費用)	4,498	1	(15,579)	(2)	(20,077)	(446)	主要係因 100 年度盈餘增加，所得稅費用亦增加。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一)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

1.99 及 100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詳第 68~127 頁。

2.101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詳第 166~200 頁。

(二)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合併財務報表

1. 10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第 128~165 頁。

2.101 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第 201~242 頁。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 期後事項：無。

(四) 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應記載事項

(一) 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46,752	384,501	137,749	56
基金及投資	12,481	408	(12,073)	(97)
固定資產	322,383	295,651	(26,732)	(8)
無形資產	5,921	5,818	(103)	(2)
其他資產	13,153	9,219	(3,934)	(30)
資產總額	600,690	695,597	94,907	16
流動負債	269,720	307,507	37,787	14
長期負債	113,940	127,622	13,682	12
其他負債	6,454	7,057	603	9
負債總額	390,114	442,186	52,072	13
股 本	152,350	152,350	-	-
資本公積	15,000	15,000	-	-
保留盈餘	43,226	81,531	38,305	89
其他股東權益	-	4,530	4,530	100
股東權益總額	210,576	253,411	42,835	20

項 目 \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差異	
			金額	%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 仟萬元)				
1. 流動資產較 99 年期末增加，主係 100 年度業績成長，使得現金、應收帳款及存貨亦相對增加。				
2. 基金及投資較 99 年期末減少，主係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5 月 3 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將原表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3. 保留盈餘較 99 年期末增加，主係 100 年度增加淨利 38,305 仟元所致。				
4. 股東權益總額較 99 年期末增加，主係 100 年度淨利增加及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双邦)於期末公平價值評價增加所致。				

(二) 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731,700	1,178,321	446,621	61
營業成本	582,165	933,263	351,098	60
營業毛利	149,535	245,058	95,523	64
營業費用	187,980	204,907	16,927	9
營業利益	(38,445)	40,151	78,596	(20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1,326	19,200	(2,126)	(1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139	5,467	(2,672)	(33)
稅前淨利	(25,258)	53,884	79,142	(313)
所得稅費用	4,498	15,579	11,081	246
稅後淨利	(20,760)	38,305	59,065	(28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 仟萬元)				
1. 營業收入淨額增加：主要係公司環保機能性紡織產品的推廣效益產生，致機能性布、成衣及紗的營業收入均較前一年度大幅成長。				
2. 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大幅成長，致相關營成本亦相對增加。				
3. 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大帳成長，且因控制採購成本及提昇生產效率，致營業毛利增加。				
4. 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因 100 年營業規模成長，且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控制得宜所致。				
5. 稅前淨利增加：主要係因 100 年營業規模成長，使得當年度的獲利較 99 年度大幅增加。				
6.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因 100 年度獲利增加，致所得稅費用亦相對增加。				
7. 稅後淨利增加：主要係因 99 年度虧損 20,760 仟元，而 100 年度獲利 38,305 仟元所致。				

(三) 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100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3,350	84,602	(58,929)	69,023	-	-
本公司 100 年度現金較 99 年度加 25,673 仟元，各項營運活動現金變動情形如下： - 營業活動：100 年度營業淨現金流入 84,602 仟元，主要係當年度的盈餘成長，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支出控制得宜所致。 - 投資活動：100 年度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 30,336 仟元，主要係因營運所需增加固定資產投資 14,248 仟元及增加投資上櫃公司-聚紡 14,000 仟元所致。 - 融資活動：100 年度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 28,593 仟元，主要係因 100 年度營運規模大幅成長，致營業活動產生較多的營運資金可供償還部分的銀行借款所致。					

2. 未來一年(101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9,023	123,453	1,187,420	120,923	-	-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101 年度營業淨現金流入 123,453 仟元，主要係 101 年度的營運規模持續成長致。 (2)投資活動：101 年度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 27,747 仟元，主要係因營運所需增加固定資產投資及增設上海子公司所致。 (3)融資活動：101 年度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 71,886 仟元，主要係因 101 年度營運規模持續成長，致有較多的營運資金可供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美元

轉投資事業	政策	100 年 12 月 31 日			最近年度獲利或虧損之主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獲利(虧損)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	從事成衣銷售業務	2,345	(272)	(178)	主要係尚在規劃發展成衣業務，目前未正式營運，致仍持續虧損。	已在規劃發展成衣業務，預計 102 年起會改善虧損情形。	-
YIELD CROWN LTD.	海外企業之投資控股	USD7	208	(3)	設立營運初期。	-	-

轉投資事業	政策	100 年 12 月 31 日			最近年度獲利或虧損之主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獲利(虧損)			
DIAMOND FORTUNE CORP.	海外企業之投資控股	USD7	208	(3)	設立營運初期。	-	-

(六) 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 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 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無。
2. 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尚無發現重大缺失之情形。

(二)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59 頁。

(三)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請參閱第 60 頁。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請參閱第 61 頁。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十二、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年 10 月 15 日

本公司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1年6月30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申請股票公開發行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28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運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10月1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4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國欽 簽章

總經理：陳國欽 簽章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10 月 15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至 101 年 6 月 30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至 101 年 6 月 30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15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5016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1 1 月 0 1 日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申報案件檢查表
會計師複核彙總意見

資會綜字第 12004305 號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以已發行普通股 19,406,4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 元，總金額計新台幣\$194,064,000 元，暨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000,000 股，每股面額\$10 元，共計新台幣\$234,064,000 元，及員工認股權憑證 371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股通股 1,000 股，共可認購普通股 371,000 股，併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會計師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案件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暨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吳 郁 隆

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23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屆 第四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時 間：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十八日上午十時五十五分

地 點：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二路十號(本公司會議室)

出 席 董 事：陳國欽、賴美惠、王淑芬

請 假 董 事：

列 席 監察人：黃耀堂、蔡淑梨

其他列席人員：無。

主 席：陳國欽

記 錄：王秀娟

二、報告事項：略

三、討論事項：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擬依法向證券主管機關申報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敬請 討論。

說明：(一) 為配合本公司業務發展計畫，擬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二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規定向證券主管機關申報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二) 為掌握作業時效，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適當時機向證券主管機關申報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並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同日上午十一時十三分。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屆 第九次董事會議議程

時 間：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十六日上午十時

地 點：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二路十號(本公司會議室)

出 席 董 事：陳國欽、賴美惠、王淑芬、黃松筠、胡正中

請 假 董 事：無。

列 席 監察人：黃耀堂、蔡淑梨

其他列席人員：無。

主 席：陳國欽

記 錄：王秀娟

一、報告事項：略

二、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1.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計新台幣 40,000,000 元整，每股發行價格暫訂為新台幣 45 元，預計募集金額新台幣 180,000,000 元整。

2.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二六七條規定保留 10%之股份計 400,000 股供員工認購，其餘 90%計 3,60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份比例每仟股可認購 185.5 股，其放棄認購及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3.本次現金增資計劃之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詳如附件一。

4.本次現金增資俟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增資認股基準日及辦理增資發行事宜。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若因客觀環境而須變動時，由董事會另行訂定。

5.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計畫、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為因應客觀環境而須變更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6.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同日上午十一時整。

二、公司章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Singtex Industrial Co.,Ltd.。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1.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 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3.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4. CN01010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5. C301010 紡紗業。
6. C302010 織布業。
7. C303010 不織布業。
8. C305010 印染整理業。
9. C306010 成衣業。
10. C307010 服飾品製造業。
11. CZ99020 拉鍊及鈕扣製造業。
12.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13.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14.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及主管機關核准後，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三條之一：本公司得視業務上需要對外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辦理。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億元整，分為伍仟萬股，分次發行。未發行之股份得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之需要決議發行。

前項資本額內保留新臺幣五仟萬元供發行認股權憑證，共計發行五百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條：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有關轉投資額度之限制，轉投資經營決策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後發行之記名式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八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不得為之。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八條之一：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辦理股東之股務相關作業，除法令、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外，悉依公司法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九條之一：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二十日前以書面通知各股東。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日前以書面通知各股東。通知或公告中應載明召集事由。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以書面通知各股東。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以書面通知各股東。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有關委託書使用除悉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第一七七條之一、第一七七條之二規定外，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另須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五條之一及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召開，除公司法另有規定者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方得開會，其決議應有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二條之一：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議事錄應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予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出席股東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保存期限，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保存期限至少一年。

第十二條之二：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如欲撤銷公開發行，除須董事會核准外，並經股東會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三分之二同意通過後，始辦理撤銷公開發行之相關事宜。

第四章 董 事 及 監 察 人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5~7人，監察人2~3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未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就任時為止。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主管機關頒定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之一：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任方式依據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董事會得依法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應訂定行使職權規章，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為股東會、董事會會議之主席，對外代表公司並行使其他公司法規定之職權。董事長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四條之一：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出席，並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不能出席之董事除相關法令規定外，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每一董事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第十二條之一關於股東會議事錄之規定，於董事會之議事錄準用之。

第十四條之二：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三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本公司業務時，不論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參酌業界一般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第二十條之規定分配酬勞。

第十六條之一：監察人除依照法令及股東會之決議，負責監察本公司一切業務外，得列席董事會議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第十六條之二：本公司董事或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之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本公司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及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依法提交股東常會承認。

第十九條：刪除。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及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

三、其餘之盈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其中所分派股東股利之金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並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目前處營運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未來無法自外界取得足夠資本以支應重大資本支出時，將就股東股利中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發放股票股利。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一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廿二條：本公司組織規章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訂之。

第廿三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七十八年 三月 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八十五年 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八十八年 六月 十五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八十八年 八月 三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二年十一月 十一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三年十二月 十六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四年 六月 三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六年 六月二十三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七年 六月 三十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八年 六月 三十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九年 六月 三十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 一〇一年 六月二十九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3495 號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3 月 3 0 日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3,350	7	\$	33,459	6	流動負債	\$	100,000	17	\$	40,000	7
應收票據淨額		6,765	1		1,700	1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17,824	3		13,601	2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29,516	5		49,336	9	應付票據		56,799	9		43,815	8
應收帳款-關係人合計(附註五)		166	-		-	-	應付帳款		6,870	1		2,780	1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五))		3,909	1		6,145	1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590	-		3,803	1
存貨(附註四(三))		146,603	24		102,202	18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五))		31,836	5		26,304	5
預付費用		10,708	2		6,919	1	應付費用		9,542	2		1,757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		5,735	1		222	-	其他應付款-其他		17,579	3		16,273	3
流動資產合計		246,752	41		199,983	36	預收款項		28,680	5		24,575	4
基金及投資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八))		269,720	45		172,908	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四))		12,481	2		12,381	2	流動負債合計		113,940	19		146,704	2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	-		126	-	長期負債						
預付長期投資款		-	-		1,000	-	長期借款(附註四(八))						
基金及投資合計		12,481	2		13,507	2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九))		6,285	1		3,691	-
成本							存入保證金		75	-		24	-
土地		126,287	21		126,287	23	其他負債-其他		94	-		-	-
房屋及建築		118,437	20		118,058	21	其他負債合計		6,454	1		3,715	-
機器設備		124,280	21		111,640	20	負債總額		390,114	65		323,327	57
電腦通訊設備		1,287	-		1,295	-	股東權益						
試驗設備		27,564	5		19,468	3	股本(附註四(十一))						
運輸設備		8,845	1		8,845	2	普通股股本		152,350	25		152,350	27
辦公設備		5,898	1		5,898	1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二))						
租賃資產		707	-		-	-	普通股溢價		15,000	3		15,000	3
其他設備		8,019	1		7,731	1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三))						
成本及重估增值		421,324	70		399,222	71	法定盈餘公積		17,012	3		14,842	3
減：累計折舊	(	107,379	(18)	(	76,076	(13)	未分配盈餘		26,214	4		56,762	1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8,438	2		2,256	-	股東權益總額		210,576	35		238,954	43
固定資產淨額		322,383	54		325,402	58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附註七)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九))		5,921	1		3,673	1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526	-		322	-							
遞延費用		3,834	1		5,115	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五))		8,793	1		8,779	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	-		5,500	1							
其他資產淨額		13,153	2		19,716	3							
資產總額	\$	600,690	100	\$	562,281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00,690	100	\$	562,281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會計師民國 100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銷貨收入	\$	741,094	102	\$	639,535	102		
銷貨退回	(	9,519)	(1)	(	3,902)	(1)		
銷貨折讓	(	5,455)	(1)	(	5,952)	(1)		
加工收入		5,580	-		2,793	-		
營業收入合計		731,700	100		632,474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七)及五)								
銷貨成本	(	582,165)	(80)	(	461,878)	(73)		
營業毛利		149,535	20		170,596	27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七))								
推銷費用	(	88,388)	(12)	(	78,788)	(13)		
管理及總務費用	(	65,249)	(9)	(	51,826)	(8)		
研究發展費用	(	34,343)	(5)	(	21,060)	(3)		
營業費用合計	(	187,980)	(26)	(	151,674)	(24)		
營業淨(損)利	(	38,445)	(6)		18,922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59	-		106	-		
股利收入		848	-		-	-		
什項收入(附註五)		20,419	3		11,332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1,326	3		11,438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	3,936)	(1)	(	2,905)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	220)	-	(	130)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146)	-	(	224)	-		
兌換損失	(	3,837)	-	(	2,989)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8,139)	(1)	(	6,248)	(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	25,258)	(4)		24,112	4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十五))		4,498	1	(	2,407)	(1)		
本期(損)益	(\$	20,760)	(3)	\$	21,705	3		
	稅	前	稅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四(十六))								
本期(損)益	(\$	1.66)	(\$	1.36)	\$	1.41	\$	1.27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四(十六))								
本期(損)益	(\$	1.66)	(\$	1.36)	\$	1.40	\$	1.2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會計師民國 100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股 本	普 通 股 溢 價	保 留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u>98 年 度</u>					
98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52,350	\$ 50,650	\$ 12,909	\$ 41,561	\$ 257,4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5,650 (	35,650)	-	-	-
減資退還股款	(35,650)	-	-	- (	35,650)
9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33 (	1,933)	-
現金股利	-	-	- (	4,571) (	4,571)
98 年度淨利	-	-	-	21,705	21,705
98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52,350</u>	<u>\$ 15,000</u>	<u>\$ 14,842</u>	<u>\$ 56,762</u>	<u>\$ 238,954</u>
<u>99 年 度</u>					
9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52,350	\$ 15,000	\$ 14,842	\$ 56,762	\$ 238,954
9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170 (	2,170)	-
現金股利	-	-	- (	7,618) (	7,618)
99 年度淨損	-	-	- (	20,760)	20,760)
99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52,350</u>	<u>\$ 15,000</u>	<u>\$ 17,012</u>	<u>\$ 26,214</u>	<u>\$ 210,576</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會計師民國 100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損)利	(\$ 20,760)	\$ 21,705
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	6,537	-
折舊費用	31,560	28,622
各項攤提	2,331	2,519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	1,26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46	22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20	13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63	823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5,065)	2,485
應收帳款	14,283 (	29,84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6)	-
其他應收款	2,236 (	1,230)
存貨	(45,864) (	9,806)
預付費用	(3,789)	2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2,248) (	3,6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27) (	1,456)
應付票據	4,223 (	9,256)
應付帳款	17,074	6,042
應付所得稅	(3,213)	3,803
應付費用	5,532 (	10,527)
其他應付款	988	17,028
預收款項	1,306	2,19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94	3,6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861</u>	<u>24,986</u>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00)	\$ -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000)
購置固定資產	(21,976)	(43,87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86	76
遞延費用增加	(1,050)	(5,460)
受限制資產減少	5,500	542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4)	(2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744)	(49,953)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60,000	40,000
長期借款舉借	-	30,0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28,659)	(19,814)
存入保證金增加	51	24
發放現金股利	(7,618)	(4,571)
減資退還股款	-	(35,65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774	9,9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9,891	(14,9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459	48,4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350	\$ 33,459
本期支付利息	\$ 3,936	\$ 2,90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243	\$ 10
<u>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u>		
購置固定資產	\$ 28,773	\$ 30,45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6,827)	(3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0	13,455
本期支付現金	\$ 21,976	\$ 43,87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會計師民國 100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78 年 4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設立，經歷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152,350。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纖維類之原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各種寢具與裝飾物之委託加工及買賣內外銷業務。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14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

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2.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五)、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六)、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七)、存 貨

1. 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以前，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2. 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

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 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對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九)、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各項固定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一切支出，折舊之提列係依行政院頒布「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如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則自行預估可使用年數並重新估計殘值後，繼續提列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物為 5~26 年，其餘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3~7年
電腦通訊設備	3~5年
試驗設備	3~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4~10年

2.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十)、遞延費用

係技術授權等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 3~5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二)、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按月就已付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該退休準備金未列入本公司財

務報表。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股份給付基礎-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五)、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六)、收入、成本及費用認列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存貨

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營業成本及存貨相關之營業外損失分別增加 \$5,736 及減少 \$5,736，民國 98 年度淨利減少 \$617，每股盈餘減少 0.04 元。

(二) 退休金

本公司原係按月就薪資總額 2% 認列退休金費用，自民國 98 年度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於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依據精算報告認列退休金負債，並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退休金相關資訊，淨退休金成本自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起認列，惟依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精算衡量日)精算結果，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955	\$ 1,162
支票存款	1,613	695
活期存款	39,752	30,104
定期存款	1,030	1,498
	<u>\$ 43,350</u>	<u>\$ 33,459</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項 目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衍生性金融商品	<u>\$ -</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認列之淨益(損)分別計 \$0 及 \$39。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金融商品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合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到期日
預售遠期外匯	USD 100,000	99.12.31~ 100.2.8	-	-

(三) 應收帳款淨額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6,053	\$ 50,336
減：備抵呆帳	(6,537)	(1,000)
	<u>\$ 29,516</u>	<u>\$ 49,336</u>

(四) 存 貨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58,632	\$ 33,979
在製品	11,637	4,840
製成品	83,620	69,206
	153,889	108,025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286)	(5,823)
	<u>\$ 146,603</u>	<u>\$ 102,202</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9 年 度	98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79,321	\$ 456,142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28)	(101)
跌價損失	1,463	823
存貨盤損	1,509	5,014
	<u>\$ 582,165</u>	<u>\$ 461,878</u>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鍊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0	\$ 100
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2,281	12,281
	<u>\$ 12,481</u>	<u>\$ 12,381</u>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它負債-其他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股 比例	金 額	持股 比例
採權益法評價：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u>\$ -</u>	99.67%	<u>\$ 126</u>	99.67%

2. 其他負債-其他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股 比例	金 額	持股 比例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u>\$ 94</u>	99.67%	<u>\$ -</u>	-

3. 上列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淨投資損失分別為\$220 及\$130，係依該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失。

(七) 固定資產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成 本		
土 地	\$ 126,287	\$ 126,287
房屋及建築	118,437	118,058
機器設備	124,280	111,640
電腦通訊設備	1,287	1,295
試驗設備	27,564	19,468
運輸設備	8,845	8,845
辦公設備	5,898	5,898
租賃資產	707	-
其他設備	8,019	7,73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8,438	2,256
	<u>429,762</u>	<u>401,478</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31,753)	(22,723)
機器設備	(44,497)	(28,567)
電腦通訊設備	(1,075)	(950)
試驗設備	(13,988)	(10,585)
運輸設備	(7,271)	(6,625)
辦公設備	(3,985)	(3,051)
租賃資產	(103)	-
其他設備	(4,707)	(3,575)
小 計	<u>(107,379)</u>	<u>(76,076)</u>
	<u>\$ 322,383</u>	<u>\$ 325,402</u>

1. 所列固定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上述固定資產提供作長、短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八) 短期借款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 35,000	\$ 40,000
無擔保借款	65,000	-
	<u>\$ 100,000</u>	<u>\$ 40,000</u>
利率區間	<u>1.32%~1.82%</u>	<u>1.30%</u>
擔保情形	請詳附註六 之說明	請詳附註六 之說明

(九) 長期借款

借款機構	還款期間	抵押或擔保品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經濟部工業局	註	-	\$ 30,550	\$ 42,770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96年8月2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土地/建築物	48,130	51,845
台灣企銀五股分行	96年5月18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	46,340	52,104
上海商銀新莊分行	97年6月30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機器設備	17,600	24,560
小計			142,620	171,27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8,680)	(24,575)
			\$ 113,940	\$ 146,704
利率區間			1.710%~2.375%	1.00%~1.95%

註：此筆借款係本公司為實施「機能性 PU 對紡織品之應用及開發」之促進產業研究發展計畫而與經濟部工業局及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參方共同簽訂之貸款合約(經濟部工業局審核計畫，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撥付貸款)。借款期間自民國 95 年 7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2 年 4 月 15 日止，並於計畫完成日後，每 3 個月平均攤還，還本日期統一定為每年之 1、4、7、10 月之 15 日。

(十)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1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民國 98 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239。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提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之退休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1,045 及\$801。

2.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2.25%
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75%	2.25%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表如下：

	99年12月31日 (精算衡量日)	98年12月31日 (精算衡量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7,330)	(4,492)
累積給付義務	(7,330)	(4,492)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4,443)	(2,815)
預計給付義務	(11,773)	(7,30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045	801
提撥狀況	(10,728)	(6,50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6,055	6,488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4,309	-
遞延退休金成本	(5,921)	(3,673)
應付退休金	(\$ 6,285)	(\$ 3,691)
既得給付	\$ -	\$ -

(3) 淨退休金成本明細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165	-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8)	-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攤銷	432	-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	-	-
淨退休金成本	\$ 579	\$ -

3.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份，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495 及 \$2,382。

(十一) 股本

1. 本公司發放股份全數為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截至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 \$500,000，均為 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皆為 \$152,350。
2.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35,650 轉增資發行普通股 3,565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8 年 7 月 6 日，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減資股份共計 3,565 仟股，退還股款本案由董事會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98 年 7 月 12 日並已辦理股本變更登記完竣。

(十二)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以其全部或一部撥充資本。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 未分配盈餘

1.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條文，目前本公司章程規定如下：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及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其提撥總金額固定不變，若員工紅利擬配發新股，則以股東常會前一日之收盤價格，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折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

(3) 其餘之盈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目前處營運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未來無法自外界取得足夠資本以支應重大資本支出時，將就股東股利中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3.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因無盈餘可供分配，故依章程估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皆為 \$0。

4.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1,496，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成數為基礎估列（分別以 5% 及 3% 估列）。

5.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98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為 \$1,563 與民國 98 年度之估列數差異為 \$67，其估計差異數業已調整 99 年度之損益。

(十四) 股份給付基礎-員工獎酬

1.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2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 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 1,000 股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3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分別為 670 單位及 735 單位，可認購之普通股股數分別為 670,000 股及 735,000 股。

2.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本期實際 估計未來		
		(單位)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離職率	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8	<u>1,000</u>	6年	3~5年之服務	6.5%	-

3.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認股權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735	\$ 16.97	840	\$ 18.18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65)	-	(105)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年底流通在外認股權	<u>670</u>	16.47	<u>735</u>	16.97
年底可執行認股權	<u>-</u>	-	<u>-</u>	-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u>3年</u>	-	<u>4年</u>	-

4. 本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淨利資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本期淨利(損)	報表認列之淨利(損)	(\$ 20,760)	\$ 21,705
	擬制淨利(損)	(20,760)	21,705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虧損)(元)	(1.36)	1.27
	擬制每股盈餘(虧損)(元)	(1.36)	1.27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虧損)(元)	(1.36)	1.26
	擬制每股盈餘(虧損)(元)	(1.36)	1.26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之前，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每股 淨值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6.12.28	\$ 14.7	\$20.00	-	5.05年	-	2.44%	\$ -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計算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期末應付所得稅	\$ 590	\$ 3,803
加(減)：暫繳及扣繳稅款	6	1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33	5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192)	(1,283)
當期所得稅費用	(163)	2,580
加(減)：遞延所得稅本期變動數	(5,527)	(1,45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192	1,283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498)	\$ 2,407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相關明細如下：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6,974	\$ 1,386
減：備抵評價	(1,239)	(1,164)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資產	\$ 5,735	\$ 22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177	9,186
減：備抵評價	(384)	(40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8,793	\$ 8,779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明細列示如下：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7,286	\$ 1,239	\$ 5,823	\$ 1,165
未實現兌換損失	2,379	404	355	71
備抵呆帳超限	6,100	1,037	753	150
虧損扣抵	25,258	4,294	-	-
		<u>\$ 6,974</u>		<u>\$ 1,386</u>

非流動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259	\$ 384	2,038	\$ 407
投資抵減	-	8,793	-	8,779
		<u>\$ 9,177</u>		<u>\$ 9,186</u>

4.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尚未使用部分，其明細及可供抵減之有效期間如下：

	可抵減稅額	最後可供抵減 之有效期間
研究與發展支出	\$ 5,665	102年
機器設備	2,998	103年
人才培訓	130	102年
	<u>\$ 8,793</u>	

5.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7 年度。

6. 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	\$ 46,974	\$ 35,057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	(20,760)	21,705
	<u>\$ 26,214</u>	<u>\$ 56,762</u>

7.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8,914 及\$6,403，民國 98 年度實際及民國 99 年度預計未分配盈餘稅額扣抵比率為 18.1%及 33.33%。

(十六) 每股盈餘(虧損)

	99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虧損(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25,258)	(\$ 20,760)	15,235	(\$ 1.66) (\$ 1.36)
<u>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25,258)	(\$ 20,760)	15,235	(\$ 1.66) (\$ 1.36)

	98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通在外股數 (仟股)	稅 前	稅 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4,112	\$ 21,705	17,120	\$ 1.41	\$ 1.27
<u>具稀釋作用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u>					
員工認股權			44		
員工分紅	—	—	59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4,112	\$ 21,705	17,223	\$ 1.40	\$ 1.26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惟民國 97 年度分配民國 96 年度員工紅利部分，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4 號「每股盈餘」第 19 及 39 段有關員工紅利轉增資之規定處理。

(十七)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8,203	\$ 69,329	\$ 87,532
勞健保費用	1,051	3,532	4,583
退休金費用	471	2,603	3,074
其他用人費用(註)	730	3,180	3,910
	<u>\$ 20,455</u>	<u>\$ 78,644</u>	<u>\$ 99,099</u>
折舊費用	<u>\$ 19,063</u>	<u>\$ 12,497</u>	<u>\$ 31,560</u>
攤銷費用	<u>\$ 840</u>	<u>\$ 1,491</u>	<u>\$ 2,331</u>

	9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9,306	\$ 58,655	\$ 77,961
勞健保費用	1,180	3,016	4,196
退休金費用	569	2,052	2,621
其他用人費用(註)	784	2,782	3,566
	<u>\$ 21,839</u>	<u>\$ 66,505</u>	<u>\$ 88,344</u>
折舊費用	<u>\$ 16,807</u>	<u>\$ 11,815</u>	<u>\$ 28,622</u>
攤銷費用	<u>\$ 450</u>	<u>\$ 2,069</u>	<u>\$ 2,519</u>

註：其他用人費用包括伙食費、職工福利及教育訓練費等費用。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神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總經理為同一人
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副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陳國欽	本公司之總經理
賴美惠	本公司之副總經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 (1)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銷貨予關係人之金額分別為\$165 及 \$693，分別占該科目金額 0.02%及 0.11%，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前述關係人銷貨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166 及 \$0。
- (2)本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應收款項收款期間為月結 30 天，與一般客戶之預收貨款及月結 20~6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2. 進 貨

- (1)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分別為\$32,272 及 \$20,588，分別佔該科目金額之 6%及 5%，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前述關係人進貨交易產生之應付帳款餘額分別為\$6,870 及 \$2,780。
- (2)上述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應付款項付款條件為月結 38 天，與一般供應商之預付 L/C 及月結 38~6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3. 租賃收入

本公司因出租辦公場所予關係人而收取之租金，於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23 及\$29。

4. 融資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銀行之長、短期借款係由總經理陳國欽及副總經理賴美惠提供背書保證。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資產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質押定期存款(表列受限制資產)	\$ -	\$ 5,500	購料之履約保證金
土地及建築物	187,831	221,622	短期與長期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	36,161	42,380	長期借款擔保
	<u>\$ 223,992</u>	<u>\$ 269,502</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約委建各項工程或購置設備之契約總價扣除已支付款，於未來年度尚應支付之工程及設備款為\$15,125。

(二)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為進口原物料、機器設備等，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5,075。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公 平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83,706	\$ -	\$ 83,706	\$ 90,640	\$ -	\$ 90,64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81	-	12,481	12,381	-	12,381
存出保證金	526	-	526	322	-	322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 251,551	\$ -	\$ 251,551	\$ 152,832	\$ -	\$ 152,832
長期借款	113,940	-	113,940	146,704	-	146,704
存入保證金	75	-	75	24	-	24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市價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其他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3.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之約定利率為準。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不予折現。

(二)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526 及\$322；及金融負債分別為\$75 及\$24；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0 及\$5,500；金融負債分別為\$242,620 及\$175,279。

(三)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四)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
	單位：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284,742	29.13	\$37,425	\$ 911,409	31.99	\$ 29,156

(2)價格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1)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2)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

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五)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1004165 號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0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郁隆

會計師

葉翠苗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4 月 2 7 日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69,023	10	\$ 43,350	7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三)	30,813	4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9,497	1	6,765	1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五	23	-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四)	66,064	10	29,516	5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五	15	-	166	-
1178	其他應收款		5,519	1	3,909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	350	-	-	-
120X	存貨	四(五)	187,768	27	146,603	24
1250	預付費用		14,304	2	10,708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十六)	1,125	-	5,73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84,501</u>	<u>55</u>	<u>246,752</u>	<u>41</u>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	100	-	12,381	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七)	208	-	-	-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四(六)	100	-	100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408</u>	<u>-</u>	<u>12,481</u>	<u>2</u>
固定資產		四(八)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126,287	18	126,287	21
1521	房屋及建築		118,539	17	118,437	20
1531	機器設備		132,674	19	124,280	21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468	-	1,287	-
1545	試驗設備		27,864	4	27,564	5
1551	運輸設備		10,298	2	8,845	1
1561	辦公設備		5,898	1	5,898	1
1611	租賃資產		707	-	707	-
1681	其他設備		8,786	1	8,019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31,521	62	421,324	70
15X9	減：累計折舊		(136,849)	(19)	(107,379)	(18)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79	-	8,438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295,651</u>	<u>43</u>	<u>322,383</u>	<u>54</u>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十一)	5,818	1	5,921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5,818</u>	<u>1</u>	<u>5,921</u>	<u>1</u>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2,003	-	526	-
1830	遞延費用		4,118	1	3,834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十六)	3,098	-	8,793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9,219</u>	<u>1</u>	<u>13,153</u>	<u>2</u>
1XXX	資產總計		<u>\$ 695,597</u>	<u>100</u>	<u>\$ 600,690</u>	<u>100</u>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九)	\$	40,000 6	\$	100,000 17
2120	應付票據			32,463 5		17,824 3
2140	應付帳款			108,262 15		56,799 9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10,148 1		6,870 1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六)		5,383 1		590 -
2170	應付費用			43,289 6		31,836 5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865 -		9,542 2
2260	預收款項			19,637 3		17,579 3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		46,460 7		28,680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07,507 44</u>		<u>269,720 45</u>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		<u>127,622 19</u>		<u>113,940 19</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一)		6,765 1		6,285 1
2820	存入保證金			20 -		75 -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四(七)		272 -		94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7,057 1</u>		<u>6,454 1</u>
2XXX	負債總計			<u>442,186 64</u>		<u>390,114 65</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二)		152,350 22		152,350 25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三)		15,000 2		15,000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四)		17,012 2		17,012 3
3350	未分配盈餘			64,519 9		26,214 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	-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三)		4,532 1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253,411 36</u>		<u>210,576 35</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重大期後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七 九	\$	<u>695,597 100</u>	\$	<u>600,690 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0 金	年 額	度 %	99 金	年 額	度 %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1,180,392	100	\$	741,094	102		
4170 銷貨退回		(	1,224	-	(	9,519	(1)		
4190 銷貨折讓		(	6,328	(1)	(	5,455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172,840	99		726,120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5,481	1		5,580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178,321	100		731,700	100		
營業成本	四(五)(十八)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	933,263	(80)	(	582,165	(80)		
5910 營業毛利			245,058	20		149,535	20		
營業費用	四(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	113,707	(10)	(	88,388	(1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72,967	(6)	(	65,249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8,233	(2)	(	34,343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04,907	(18)	(	187,980	(26)		
6900 營業淨利(損)			40,151	2	(	38,445	(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31	-		59	-		
7122 股利收入			881	-		848	-		
7160 兌換利益			1,786	-		-	-		
7480 什項收入	五		16,402	2		20,419	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9,200	2		21,326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五	(	4,686	(1)	(	3,936	(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七)	(	181	-	(	22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353	-	(	146	-		
7560 兌換損失			-	-	(	3,837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	247	-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5,467	(1)	(	8,139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53,884	3	(	25,258	(4)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十六)	(	15,579	(1)		4,498	1		
9600 本期淨利(損)		\$	38,305	2	(\$	20,760	(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四(十七)								
9750 本期淨利(損)		\$	3.54	\$	2.51	(\$	1.66	(\$	1.36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四(十七)								
9850 本期淨利(損)		\$	3.51	\$	2.49	(\$	1.66	(\$	1.3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股 本	普 通 股 溢 價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u>99 年度</u>						
9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2,350	\$ 15,000	\$ 14,842	\$ 56,762	\$ -	\$ 238,954
9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170	(2,170)	-	-
現金股利	-	-	-	(7,618)	-	(7,618)
99 年度淨損	<u>-</u>	<u>-</u>	<u>-</u>	<u>(20,760)</u>	<u>-</u>	<u>(20,760)</u>
9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2,350</u>	<u>\$ 15,000</u>	<u>\$ 17,012</u>	<u>\$ 26,214</u>	<u>\$ -</u>	<u>\$ 210,576</u>
<u>100 年度</u>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2,350	\$ 15,000	\$ 17,012	\$ 26,214	\$ -	\$ 210,576
100 年度淨利	-	-	-	38,305	-	38,305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	-	-	4,532	4,53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u>	<u>-</u>	<u>-</u>	<u>-</u>	<u>(2)</u>	<u>(2)</u>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2,350</u>	<u>\$ 15,000</u>	<u>\$ 17,012</u>	<u>\$ 64,519</u>	<u>(\$ 2)</u>	<u>\$ 253,411</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損)	\$		38,305	(\$		20,760)
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			908			6,537
折舊費用			32,873			31,560
各項攤提			1,412			2,331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6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53			14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81			22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380			1,463
存貨盤損			5,567			1,509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		2,732)	(		5,065)
應收票據-關係人	(		23)			-
應收帳款	(		37,456)			14,28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1	(		166)
其他應收款	(		1,610)			2,23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50)			-
存貨	(		71,112)	(		47,373)
預付費用	(		3,809)	(		3,789)
遞延退休金成本			103	(		2,2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305	(		5,527)
應付票據			14,639			4,223
應付帳款			51,463			17,074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78			-
應付所得稅			4,793	(		3,213)
應付費用			11,453			5,532
其他應付款	(		1,014)			988
預收款項			2,058			1,306
應計退休金負債			480			2,5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4,602</u>			<u>3,861</u>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購置固定資產	(\$ 14,248)	(\$ 21,97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85	86
遞延費用增加	(1,696)	(1,050)
受限制資產減少	-	5,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477)	(2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000)	-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增加	-	(1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336)	(17,744)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60,000)	60,000
發放現金股利	-	(7,618)
長期借款舉借數	7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38,538)	(28,659)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55)	5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8,593)	23,77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5,673	9,8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350	33,4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023	\$ 43,350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4,660	\$ 3,93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29	\$ 4,243
<u>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u>		
購置固定資產	\$ 7,585	\$ 28,77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827	3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64)	(6,827)
本期支付現金	\$ 14,248	\$ 21,97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78 年 3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類之原料、半成品、製成品之委託加工及買賣內外銷業務。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17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

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本公司投資屬權益性質之金融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採交易日會計。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之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 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或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對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九)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5~26 年，其餘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3~7年
電腦通訊設備	3~5年
試驗設備	3~10年
運輸設備	3~5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4~10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十) 遞延資產

遞延資產主要係技術授權等支出，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3~5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二)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6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

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 股份給付基礎-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五)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8 年 3 月 17 日經濟部經商字第 0980202818 號函，本公司以財務報表之淨值，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六)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八)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之淨利(損)及每股盈餘(虧損)。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16	\$ 955
支票存款	11,626	1,613
活期存款	56,781	39,752
定期存款	-	1,030
	<u>\$ 69,023</u>	<u>\$ 43,350</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衍生性金融商品	\$ <u> -</u>	\$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計(\$247)及\$0。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合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合約期間
預售遠期外匯	-	-	USD 100,000	99.12.31~ 100.2.8

(三)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28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532	-
	<u>\$ 30,813</u>	<u>\$ -</u>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5 月 3 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將原表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 應收帳款淨額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73,509	\$ 36,053
減：備抵呆帳	(7,445)	(6,537)
	<u>\$ 66,064</u>	<u>\$ 29,516</u>

(五) 存 貨

10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 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64,007	(\$ 4,104)	59,903
在製品	12,596	(255)	12,341
製成品	142,831	(27,307)	115,524
	<u>\$ 219,434</u>	<u>(\$ 31,666)</u>	<u>\$ 187,768</u>

9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 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58,632	(\$ 1,045)	57,587
在製品	11,637	(98)	11,539
製成品	83,620	(6,143)	77,477
	<u>\$ 153,889</u>	<u>(\$ 7,286)</u>	<u>\$ 146,603</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0 年 度	99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03,541	\$ 579,321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25)	(128)
呆滯及跌價損失	24,380	1,463
存貨盤損	5,567	1,509
	<u>\$ 933,263</u>	<u>\$ 582,165</u>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鍊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100	\$ 100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2,281
	<u>\$ 100</u>	<u>\$ 12,381</u>

1.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預付長期投資款，係本公司擬投資鍊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預付投資款計\$100。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它負債-其他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u>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u>金 額</u>	<u>持 股 比 例</u>	<u>金 額</u>	<u>持 股 比 例</u>
YIELD CROWN LTD.	<u>\$ 208</u>	100.00%	<u>\$ -</u>	-

2. 其他負債-其他明細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u>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u>金 額</u>	<u>持 股 比 例</u>	<u>金 額</u>	<u>持 股 比 例</u>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u>\$ 272</u>	99.67%	<u>\$ 94</u>	99.67%

3.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分別為\$181 及\$220，其中民國 99 年度係依該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失。

(八) 固定資產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成 本		
土 地	\$ 126,287	\$ 126,287
房屋及建築	118,539	118,437
機器設備	132,674	124,280
電腦通訊設備	468	1,287
試驗設備	27,864	27,564
運輸設備	10,298	8,845
辦公設備	5,898	5,898
租賃資產	707	707
其他設備	8,786	8,01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79	8,438
	<u>432,500</u>	<u>429,762</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40,733)	(31,753)
機器設備	(60,301)	(44,497)
電腦通訊設備	(244)	(1,075)
試驗設備	(17,579)	(13,988)
運輸設備	(7,165)	(7,271)
辦公設備	(4,795)	(3,985)
租賃資產	(280)	(103)
其他設備	(5,752)	(4,707)
小 計	<u>(136,849)</u>	<u>(107,379)</u>
	<u>\$ 295,651</u>	<u>\$ 322,383</u>

1. 所列固定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上述固定資產提供作長、短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九) 短期借款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 -	\$ 35,000
無擔保借款	40,000	65,000
	<u>\$ 40,000</u>	<u>\$ 100,000</u>
利率區間	<u>1.78%</u>	<u>1.32%~1.82%</u>
擔保情形	-	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機構	還款期間	抵押或擔保品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經濟部工業局	註	台企銀五股分行 銀行保證函4,888萬	\$ 18,330	\$ 30,550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96年8月2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土地/建築物	44,402	48,130
台灣企銀五股分行	100年3月25日按月平均攤還	"	34,269	-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100年7月12日按月平均攤還	"	25,936	-
台灣企銀五股分行	96年4月18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	19,996	21,726
台灣企銀五股分行	98年8月17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	20,509	24,614
上海商銀新莊分行	97年6月30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機器設備	10,640	17,600
小計			174,082	142,62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6,460)	(28,680)
			\$ 127,622	\$ 113,940
利率區間			1.000%~2.125%	1.710%~2.375%

註：此筆借款係本公司為實施「機能性PU對紡織品之應用及開發」之促進產業研究發展計畫而與經濟部工業局及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參方共同簽訂之貸款合約(經濟部工業局審核計畫，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撥付貸款)。借款期間自民國95年7月1日起至民國102年4月15日止，並於計畫完成日後，每3個月平均攤還，還本日期統一定為每年之1、4、7、10月之15日。

(十一)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1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

2.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 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折現率	1.90%	1.75%
薪資水準增加率	3.50%	3.00%
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90%	1.75%

(2) 退休金提撥狀況表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8,065)	(7,330)
累積給付義務	(8,065)	(7,330)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5,655)	(4,443)
預計給付義務	(13,720)	(11,77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300	1,045
提撥狀況	(12,420)	(10,72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622	6,055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5,851	4,309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5,818)	(5,921)
應計退休金負債	(\$ 6,765)	(\$ 6,285)
既得給付	\$ -	\$ -

(3) 淨退休金成本明細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206	165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8)	(18)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攤銷	432	432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	209	-
淨退休金成本	\$ 829	\$ 579

3.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份，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804 及 \$2,495。

(十二) 股本

民國 100 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500,000，均為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皆為\$152,350，每股面額 10 元。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未分配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如下：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 除彌補歷年虧損及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其提撥總金額固定不變，若員工紅利擬配發新股，則以股東常會前一日之收盤價格，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折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

(3) 其餘之盈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目前處營運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未來無法自外界取得足夠資本以支應重大資本資出時，將就股東股利中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撥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虧損撥補案，彌補虧損計\$20,760，彌補後累積未分配盈餘為\$26,214，前述民國 99 年度虧損撥補案與本公司民國 100 年 5 月 20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另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8 年盈餘分派案如下：

	9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170	
現金股利	7,618	\$ 0.50
合計	<u>\$ 9,788</u>	

4.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民國 101 年 4 月 27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
5.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24 及 \$1,034。另民國 99 年度為淨損失，故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2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 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 1,000 股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3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分別為 640 單位及 670 單位，可認購之普通股股數分別為 640,000 股及 670,000 股。

2.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實際	估計未來
		(單位)			離職率	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8	<u>1,000</u>	6年	3~5年之服務	4.5%	-

3.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認股權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670	\$ 16.47	735	\$ 16.97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30)	-	(65)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640	16.47	670	16.47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384		201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2年		3年	

4. 本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淨利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本期淨利(損)	報表認列之淨利(損)	\$ 38,305	(\$ 20,760)
	擬制淨利(損)	38,305	(20,76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虧損)(元)	2.51	(1.36)
	擬制每股盈餘(虧損)(元)	2.51	(1.36)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虧損)(元)	2.49	(1.36)
	擬制每股盈餘(虧損)(元)	2.49	(1.36)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之前，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每股 淨值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6.12.28	\$ 14.7	\$20.00	-	5.05年	-	2.44%	\$ -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計算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期末應付所得稅	\$ 5,383	\$ 590
加(減)：暫繳及扣繳稅款	13	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22)	43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u>-</u>	<u>(1,192)</u>
當期所得稅費用	5,274	(163)
加(減)：遞延所得稅本期變動數	10,305	(5,52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u>-</u>	<u>1,192</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5,579</u>	<u>(\$ 4,498)</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相關明細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6,508	\$ 6,974
減：備抵評價	<u>(5,383)</u>	<u>(1,239)</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u>\$ 1,125</u>	<u>\$ 5,735</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512	9,177
減：備抵評價	<u>(414)</u>	<u>(384)</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淨額	<u>\$ 3,098</u>	<u>\$ 8,793</u>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明細列示如下：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1,666	\$ 5,383	\$ 7,286	\$ 1,239
未實現兌換損失	510	87	2,379	404
備抵呆帳超限	6,108	1,038	6,100	1,037
虧損扣抵	-	-	25,258	4,294
		<u>\$ 6,508</u>		<u>\$ 6,974</u>
非流動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2,441	\$ 414	\$ 2,259	\$ 384
未提撥退休金	929	159	-	-
投資抵減	-	2,939	-	8,793
		<u>\$ 3,512</u>		<u>\$ 9,177</u>

4.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購置機器設備適用投資抵減尚

未使用部分，其明細及可供抵減之有效期間如下：

	可抵減稅額	最後可供抵減 之有效期間
機器設備	\$ 2,939	103年

5.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6. 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	\$ 26,214	\$ 46,974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	38,305	(20,760)
	<u>\$ 64,519</u>	<u>\$ 26,214</u>

7.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9,087 及\$8,908，民國 100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23.08%，另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為虧損撥補，故無可扣抵稅額比率之適用。

(十七) 每股盈餘(虧損)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仟股)	稅 前 稅 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3,884	\$ 38,305	15,235	\$ 3.54 \$ 2.51
<u>具稀釋作用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u>				
員工認股權			6	
員工分紅	-	-	125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u>\$ 53,884</u>	<u>\$ 38,305</u>	<u>15,366</u>	<u>\$ 3.51 \$ 2.49</u>

	99 年 度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稅 前	稅 後	(仟股)	每股虧損(元)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25,258)	(\$ 20,760)	15,235	(\$ 1.66) (\$ 1.36)
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25,258)	(\$ 20,760)	15,235	(\$ 1.66) (\$ 1.36)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十八)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1,118	\$ 75,741	\$ 96,859
勞健保費用	1,280	4,357	5,637
退休金費用	452	3,181	3,633
其他用人費用(註)	888	3,752	4,640
	<u>\$ 23,738</u>	<u>\$ 87,031</u>	<u>\$ 110,769</u>
折舊費用	<u>\$ 20,356</u>	<u>\$ 12,517</u>	<u>\$ 32,873</u>
攤銷費用	<u>\$ 798</u>	<u>\$ 614</u>	<u>\$ 1,412</u>

	9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8,203	\$ 69,329	\$ 87,532
勞健保費用	1,051	3,532	4,583
退休金費用	471	2,603	3,074
其他用人費用(註)	730	3,180	3,910
	<u>\$ 20,455</u>	<u>\$ 78,644</u>	<u>\$ 99,099</u>
折舊費用	<u>\$ 19,063</u>	<u>\$ 12,497</u>	<u>\$ 31,560</u>
攤銷費用	<u>\$ 840</u>	<u>\$ 1,491</u>	<u>\$ 2,331</u>

註：其他用人費用包括伙食費、職工福利及教育訓練費等費用。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神采)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YIELD CROWN LTD. (YIELD CROWN)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DIAMOND FORTUNE CORP. (DIAMOND FORTUNE)	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聚紡)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總經理為同一人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双邦)	該公司副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0年度		99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 分 比
聚紡	<u>\$ 615</u>	<u>-</u>	<u>\$ 165</u>	<u>-</u>

本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應收款項收款期間為月結 60 天，與一般客戶以預收貨款或月結 20~6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2. 進 貨

	100年度		99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 分 比
聚紡	\$ 33,690	6	\$ 20,699	4
双邦	19,761	4	11,573	2
	<u>\$ 53,451</u>	<u>10</u>	<u>\$ 32,272</u>	<u>6</u>

上述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應付款項付款條件為月結 48~60 天，與一般供應商之預付 L/C 及月結 38~9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3. 應收票據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票據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票據 百 分 比
聚紡	<u>\$ 23</u>	<u>-</u>	<u>\$ -</u>	<u>-</u>

4. 應收帳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 分 比
聚紡	<u>\$ 15</u>	<u>-</u>	<u>\$ 166</u>	<u>1</u>

5. 應收資金融通款

	100年度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神采時尚	<u>\$ 350</u>	<u>\$ 350</u>	0%	<u>\$ -</u>

6. 應付帳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 分 比
聚紡	\$ 7,067	6	\$ 4,473	7
雙邦	3,081	3	2,397	4
	<u>\$ 10,148</u>	<u>9</u>	<u>\$ 6,870</u>	<u>11</u>

7. 租賃收入

本公司因出租辦公場所予神采而收取之租金，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之租金收入皆為\$23。

8.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自神採購入專利權\$300 元，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支付餘額為\$0。

9. 融資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銀行之長、短期借款係由總經理陳國欽及副總經理賴美惠提供背書保證。

10. 資金融通情形

	100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副總經理 賴美惠	<u>\$ 24,982</u>	<u>\$ -</u>	<u>0.35%</u>	<u>\$ 27</u>

11.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0年度	99年度
薪資及獎金	\$ 7,952	\$ 6,120
業務執行費用	1,338	407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1,206	-
	<u>\$ 10,496</u>	<u>\$ 6,527</u>

(1)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

獎勵金等。

(2)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3)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資產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土地及建築物	\$ 204,093	\$ 212,971	短期與長期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	30,283	36,161	長期借款擔保
	<u>\$ 234,376</u>	<u>\$ 249,132</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處所及事務設備，依合約規定將於未來年度支付之租金費用明細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1.1.1~101.12.31	\$ 1,775
102.1.1以後	1,990
	<u>\$ 3,765</u>

(二)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為進口原物料、機器設備等，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15,211。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2 月透過海外控股公司投資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美金 227 仟元，並已完成註冊資本登記。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公 平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帳面價值	決定之價值	估計之價值	帳面價值	決定之價值	估計之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150,491	\$ -	\$ 150,491	\$ 83,706	\$ -	\$ 83,7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813	30,813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	100	12,381	-	12,381
存出保證金	2,003	-	2,003	526	-	526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282,487	-	282,487	251,551	-	251,551
長期借款	127,622	-	127,622	113,940	-	113,940
存入保證金	20	-	20	75	-	75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市價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具有活絡市場之金融資產若受閉鎖期限限制而無法出售，本公司以基於相同但未受限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再適當調整受限影響之方式，估計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之約定利率為準。
5.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不予折現。

(二)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為\$4,532。

(三)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2,003 及\$1,555；金融負債分別為\$18,350 及\$30,625；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均為\$0；金融負債分別為\$195,752 及\$212,070。

(四)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年12月31日		(單位：各幣別仟元)	
	9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金額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47	30.275	\$ 1,287	29.13

(2) 價格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1)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2)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六)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無。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備註 (註5)
											名 稱	價 值			
1	興采實業	神采	其他應收款	\$ 2,000	\$ 2,000	0%	2	-	營運週轉	-	無	-	\$ 25,341	\$ 50,682	\$ 350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 2。

註 3：因有短期資金融通者，對單一借款人之貸放金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十為最高限額。

註 4：本公司資金貸放總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

註 5：係本公司提供關係人資金貸與額度而實際動用金額。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註)	
興采實業(股)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99,000	(272)	99.67%	(272)	-
興采實業(股)公司	國外非上市櫃出資證明-YIELD CROWN LTD. 出資證明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0	208	100.00%	208	-
YIELD CROWN LTD.	國外非上市櫃出資證明-DIAMOND FORTUNE CORP. 出資證明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0	208	100.00%	208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鍊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100	2.00%	100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總經理為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0,000	13,090	1.00%	13,090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副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27,914	17,723	2.43%	17,723	-

註：上市櫃公司股票以期末收盤價表示；非上市櫃公司因無公開市價，故以該公司淨值或持有成本表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興采實業(股)公司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總經理為同一人	進貨	\$ 33,690	6	38天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7,067)	6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幣 別	本期期末	幣 別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	幣 別	帳 面 金 額	幣 別	金 額	幣 別	金 額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貿易事務	新台幣	2,345	新台幣	2,345	299,000	99.67	新台幣	(272)	新台幣	(178)	新台幣	(178)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YIELD CROWN LTD.	模里西斯	海外投資控股	美元	7	美元	-	7,000	100.00	新台幣	208	新台幣	(3)	新台幣	(3)	
YIELD CROWN LTD.	DIAMOND FORTUNE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美元	7	美元	-	7,000	100.00	新台幣	208	新台幣	(3)	新台幣	-	註

註：本期損益已由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予以認列。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無此情形。

3.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1005086 號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未受託查核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致無從表示意見，附列僅供參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民國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郁隆

會計師

葉翠苗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4 月 2 7 日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未 經 查 核)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69,314	10	\$	43,447	7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三)		30,813	4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9,497	1		6,765	1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五		23	-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四)		66,064	10		29,516	5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五		15	-		166	-
1178	其他應收款			5,519	1		3,909	1
120X	存貨	四(五)		187,768	27		146,603	24
1260	預付款項			14,354	2		10,750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十五)		1,125	-		5,73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84,492	55		246,891	41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		100	-		12,381	2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四(六)		100	-		100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200	-		12,481	2
固定資產		四(七)及六						
1501	土地			126,287	18		126,287	21
1521	房屋及建築			118,539	17		118,437	20
1531	機器設備			132,674	19		124,280	21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468	-		1,287	-
1545	試驗設備			27,864	4		27,564	5
1551	運輸設備			10,298	2		8,845	1
1561	辦公設備			5,898	1		5,898	1
1611	租賃資產			707	-		707	-
1681	其他設備			8,786	1		8,019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31,521	62		421,324	70
15X9	減：累計折舊		(	136,849	)(19)	(	107,379	)(18)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79	-		8,438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95,651	43		322,383	54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十)		5,818	1		5,921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5,818	1		5,921	1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2,003	-		526	-
1830	遞延費用			4,118	1		3,834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十五)		3,098	-		8,793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219	1		13,153	2
1XXX	資產總計		\$	695,380	100	\$	600,829	100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	(未 經 查 核)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八)	\$	40,000	6	\$ 100,000	17
2120	應付票據			32,463	5	17,824	3
2140	應付帳款			108,262	15	56,799	9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10,148	1	6,870	1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五)		5,383	1	590	-
2170	應付費用			43,344	6	31,866	5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865	-	9,745	2
2260	預收款項			19,637	3	17,579	3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九)		46,460	7	28,680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7,562	44	269,953	45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九)		127,622	19	113,940	19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		6,765	1	6,285	1
2820	存入保證金			20	-	75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785	1	6,360	1
2XXX	負債總計			441,969	64	390,253	65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一)		152,350	22	152,350	25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二)		15,000	2	15,000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三)		17,012	2	17,012	3
3350	未分配盈餘			64,519	9	26,214	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	-	-	-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三)		4,532	1	-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253,411	36	210,576	35
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							
重大期後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七 九	\$	695,380	100	\$ 600,82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未 經 查 核)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1,180,392 100	\$ 741,094 102
4170 銷貨退回		(1,224) -	(9,519) (1)
4190 銷貨折讓		(6,328) (1)	(5,455)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172,840 99	726,120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5,481 1	5,580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178,321 100	731,700 100
營業成本	四(五)(十七)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933,263) (80)	(582,165) (80)
5910 營業毛利		245,058 20	149,535 20
營業費用	四(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113,707) (10)	(88,388) (1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3,130) (6)	(65,746)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233) (2)	(34,343)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5,070) (18)	(188,477) (26)
6900 營業淨利(損)		39,988 2	(38,942) (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31 -	59 -
7122 股利收入		881 -	848 -
7160 兌換利益		1,786 -	- -
7480 什項收入		16,384 2	20,696 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9,182 2	21,603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五	(4,686) (1)	(3,936)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53) -	(146) -
7560 兌換損失		- -	(3,837)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247) -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286) (1)	(7,919)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53,884 3	(25,258) (4)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十五)	(15,579) (1)	4,498 1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38,305 2	(\$ 20,760) (3)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38,305 2	(\$ 20,760) (3)
		\$ 38,305 2	(\$ 20,760) (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四(十六)		
9750 本期淨利(損)		\$ 3.54 \$ 2.51	(\$ 1.66) (\$ 1.36)
稀釋每股盈餘	四(十六)		
9850 本期淨利(損)		\$ 3.51 \$ 2.49	(\$ 1.66) (\$ 1.3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 采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合 併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100 年 及 9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數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普 通 股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 152,350	\$ 15,000	\$ 14,842	\$ 56,762	\$ -	\$ -	\$ 238,954
-	-	2,170	(2,170)	-	-	-
-	-	-	(7,618)	-	-	(7,618)
-	-	-	(20,760)	-	-	(20,760)
<u>\$ 152,350</u>	<u>\$ 15,000</u>	<u>\$ 17,012</u>	<u>\$ 26,214</u>	<u>\$ -</u>	<u>\$ -</u>	<u>\$ 210,576</u>
\$ 152,350	\$ 15,000	\$ 17,012	\$ 26,214	\$ -	\$ -	\$ 210,576
-	-	-	38,305	-	-	38,305
-	-	-	-	-	4,532	4,532
-	-	-	-	(2)	-	(2)
<u>\$ 152,350</u>	<u>\$ 15,000</u>	<u>\$ 17,012</u>	<u>\$ 64,519</u>	<u>(\$ 2)</u>	<u>\$ 4,532</u>	<u>\$ 253,411</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未經查核)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38,305	(\$ 20,760)
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	908	6,537
折舊費用	32,873	31,560
各項攤提	1,412	2,331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6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53	146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4,380	1,463
存貨盤損	5,567	1,509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2,732)	(5,065)
應收票據-關係人	(23)	-
應收帳款	(37,456)	14,28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1	(166)
其他應收款	(1,610)	2,236
存貨	(71,112)	(47,373)
預付費用	(3,604)	(3,791)
遞延退休金成本	103	(2,2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305	(5,527)
應付票據	14,639	4,223
應付帳款	51,463	17,074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78	-
應付所得稅	4,793	(3,213)
應付費用	11,478	5,532
其他應付款項	(1,217)	1,191
預收款項	2,058	1,306
應計退休金負債	480	2,5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4,798</u>	<u>3,842</u>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未經查核)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購置固定資產	(\$ 14,248)	(\$ 21,97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85	86
遞延費用增加	(1,696)	(1,050)
受限制資產減少	-	5,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477)	(2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0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336)	(17,744)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60,000)	60,000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7,618)
長期借款舉借數	7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38,538)	(28,659)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55)	5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8,593)	23,774
匯率影響數	(2)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5,867	9,8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447	33,5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314	\$ 43,447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4,660	\$ 3,93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29	\$ 4,243
<u>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u>		
購置固定資產	\$ 7,585	\$ 28,77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827	3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64)	(6,827)
本期支付現金數	\$ 14,248	\$ 21,97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民國99年度未經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78年3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類之原料、半成品及製成品之委託加工及買賣內外銷業務。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17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100年 12月31日	9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貿易事務	99.67	99.67
本公司	YIELD CROWN LTD.	海外投資控股	100	-
YIELD CROWN LTD.	DIAMOND FORTUNE CORP.	海外投資控股	100	-

3. 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此情形。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無此情形。

8.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無此情形。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

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本公司投資屬權益性質之金融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採交易日會計。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之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 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5~26 年，其餘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3~7年
電腦通訊設備	3~5年
試驗設備	3~10年
運輸設備	3~5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4~10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十一) 遞延資產

遞延資產主要係技術授權等支出，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3~5 年，採平均法

攤銷。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三) 退 休 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6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四) 所 得 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海外子公司之所得稅係依當地稅法規定，在與本公司一致之會計原則處理下，認列所得稅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六)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8 年 3 月 17 日經濟部經商字第 0980202818 號函，本公司以財務報表之淨值，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七)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九)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二)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之淨利(損)及每股盈餘(虧損)。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未經查核)
庫存現金	\$ 616	\$ 955
支票存款	11,626	1,613
活期存款	57,072	39,849
定期存款	-	1,030
	<u>\$ 69,314</u>	<u>\$ 43,447</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未經查核)
流動項目：		
衍生性金融商品	<u>\$ -</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計(\$247)及\$0。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未經查核)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合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合約期間
預售遠期外匯	-	-	USD 100,000	99.12.31~ 100.2.8

(三)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未經查核)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28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532	-
	<u>\$ 30,813</u>	<u>\$ -</u>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5 月 3 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將原表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 應收帳款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未經查核)
應收帳款	\$ 73,509	\$ 36,053
減：備抵呆帳	(7,445)	(6,537)
	<u>\$ 66,064</u>	<u>\$ 29,516</u>

(五) 存 貨

	<u>100年12月31日</u>		
	成本	備抵呆滯 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64,007	(\$ 4,104)	59,903
在製品	12,596	(255)	12,341
製成品	142,831	(27,307)	115,524
	<u>\$ 219,434</u>	<u>(\$ 31,666)</u>	<u>\$ 187,768</u>

	<u>99年12月31日(未經查核)</u>		
	成本	備抵呆滯 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58,632	(\$ 1,045)	57,587
在製品	11,637	(98)	11,539
製成品	83,620	(6,143)	77,477
	<u>\$ 153,889</u>	<u>(\$ 7,286)</u>	<u>\$ 146,603</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u>100 年 度</u>	<u>99 年 度</u> (未經查核)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03,541	\$ 579,321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25)	(128)
呆滯及跌價損失	24,380	1,463
存貨盤損	5,567	1,509
	<u>\$ 933,263</u>	<u>\$ 582,165</u>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未經查核)
鍊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100	\$ 100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2,281
	<u>\$ 100</u>	<u>\$ 12,381</u>

1.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預付長期投資款，係本公司擬投資鍊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預付投資款計\$100。

(七) 固定資產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未經查核)
成 本		
土 地	\$ 126,287	\$ 126,287
房屋及建築	118,539	118,437
機器設備	132,674	124,280
電腦通訊設備	468	1,287
試驗設備	27,864	27,564
運輸設備	10,298	8,845
辦公設備	5,898	5,898
租賃資產	707	707
其他設備	8,786	8,01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79	8,438
	<u>432,500</u>	<u>429,762</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40,733)	(31,753)
機器設備	(60,301)	(44,497)
電腦通訊設備	(244)	(1,075)
試驗設備	(17,579)	(13,988)
運輸設備	(7,165)	(7,271)
辦公設備	(4,795)	(3,985)
租賃資產	(280)	(103)
其他設備	(5,752)	(4,707)
小 計	<u>(136,849)</u>	<u>(107,379)</u>
	<u>\$ 295,651</u>	<u>\$ 322,383</u>

1. 所列固定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上述固定資產提供作長、短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八) 短期借款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未經查核)
擔保借款	\$ -	\$ 35,000
無擔保借款	40,000	65,000
	<u>\$ 40,000</u>	<u>\$ 100,000</u>
利率區間	<u>1.78%</u>	<u>1.32%~1.82%</u>
擔保情形	-	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九) 長期借款

借款機構	還款期間	抵押或擔保品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未經查核)
經濟部工業局	註	台企銀五股分行 銀行保證函4,888萬	\$ 18,330	\$ 30,550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96年8月2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土地/建築物	44,402	48,130
台灣企銀五股分行	100年3月25日按月平均攤還	"	34,269	-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100年7月12日按月平均攤還	"	25,936	-
台灣企銀五股分行	96年4月18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	19,996	21,726
台灣企銀五股分行	98年8月17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	20,509	24,614
上海商銀新莊分行	97年6月30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機器設備	10,640	17,600
小計			174,082	142,62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6,460)	(28,680)
			\$ 127,622	\$ 113,940
利率區間			1.000%~2.125%	1.710%~2.375%

註：此筆借款係本公司為實施「機能性 PU 對紡織品之應用及開發」之促進產業研究發展計畫而與經濟部工業局及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參方共同簽訂之貸款合約（經濟部工業局審核計畫，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撥付貸款）。借款期間自民國 95 年 7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2 年 4 月 15 日止，並於計畫完成日後，每 3 個月平均攤還，還本日期統一定為每年之 1、4、7、10 月之 15 日。

(十) 退 休 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1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

2.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 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未經查核)
折現率	1.90%	1.75%
薪資水準增加率	3.50%	3.00%
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90%	1.75%

(2) 退休金提撥狀況表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未經查核)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8,065)	(7,330)
累積給付義務	(8,065)	(7,330)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5,655)	(4,443)
預計給付義務	(13,720)	(11,77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300	1,045
提撥狀況	(12,420)	(10,72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622	6,055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5,851	4,309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5,818)	(5,921)
應計退休金負債	(\$ 6,765)	(\$ 6,285)
既得給付	\$ -	\$ -

(3) 淨退休金成本明細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未經查核)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206	165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8)	(18)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攤銷	432	432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	209	-
淨退休金成本	\$ 829	\$ 579

3.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份，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804 及 \$2,495。

4. YIELD CROWN LTD. 及 DIAMOND FORTUNE CORP. 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法令亦無強制要求。

(十一) 股本

民國 100 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 \$500,000，均為 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皆為 \$152,350，每股面額 10 元。

(十二)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 未分配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如下：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 除彌補歷年虧損及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其提撥總金額固定不變，若員工紅利擬配發新股，則以股東常會前一日之收盤價格，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折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

(3) 其餘之盈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目前處營運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未來無法自外界取得足夠資本以支應重大資本資出時，將就股東股利中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撥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虧損撥補案，彌補虧損計\$20,760，彌補後累積未分配盈餘為\$26,214，前述民國 99 年度虧損撥補案與本公司民國 100 年 5 月 20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另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8 年盈餘分派案如下：

	9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170	
現金股利	7,618	\$ 0.50
合計	<u>\$ 9,788</u>	

4.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民國 101 年 4 月 27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
5.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24 及 \$1,034。另民國 99 年度為淨損失，故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2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 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 1,000 股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3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分別為 640 單位及 670 單位，可認購之普通股股數分別為 640,000 股及 670,000 股。

2.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實際	估計未來
		(單位)			離職率	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8	<u>1,000</u>	6年	3~5年之服務	4.5%	-

3.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年12月31日(未經查核)	
	認股權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670	\$ 16.47	735	\$ 16.97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30)	-	(65)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640	16.47	670	16.47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384		-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2年		3年	

4. 本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淨利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未經查核)
本期淨利(損)	報表認列之淨利(損)	\$ 38,305	(\$ 20,760)
	擬制淨利(損)	38,305	(20,76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虧損)(元)	2.51	(1.36)
	擬制每股盈餘(虧損)(元)	2.51	(1.36)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虧損)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虧損)(元)	2.49	(1.36)
	擬制每股盈餘(虧損)(元)	2.49	(1.36)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之前，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每股 淨值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6.12.28	\$ 14.7	\$20.00	-	5.05年	-	2.44%	\$ -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計算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未經查核)
期末應付所得稅	\$ 5,383	\$ 590
加(減)：暫繳及扣繳稅款	13	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22)	43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u>-</u>	<u>(1,192)</u>
當期所得稅費用	5,274	(163)
加(減)：遞延所得稅本期變動數	10,305	(5,52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u>-</u>	<u>1,192</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5,579</u>	<u>(\$ 4,498)</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相關明細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未經查核)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6,508	\$ 6,974
減：備抵評價	<u>(5,383)</u>	<u>(1,239)</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u>\$ 1,125</u>	<u>\$ 5,735</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512	9,177
減：備抵評價	<u>(414)</u>	<u>(384)</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淨額	<u>\$ 3,098</u>	<u>\$ 8,793</u>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明細列示如下：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年12月31日(未經查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1,666	\$ 5,383	\$ 7,286	\$ 1,239
未實現兌換損失	510	87	2,379	404
備抵呆帳超限	6,108	1,038	6,100	1,037
虧損扣抵	-	-	25,258	4,294
		<u>\$ 6,508</u>		<u>\$ 6,974</u>
非流動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2,441	\$ 414	\$ 2,259	\$ 384
未提撥退休金	929	159	-	-
投資抵減	-	2,939	-	8,793
		<u>\$ 3,512</u>		<u>\$ 9,177</u>

4.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購置機器設備適用投資抵減尚未使用部分，其明細及可供抵減之有效期間如下：

	可抵減稅額	最後可供抵減 之有效期間
機器設備	\$ 2,939	103年

5.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6. 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未經查核)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	\$ 26,214	\$ 46,974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	38,305	(20,760)
	<u>\$ 64,519</u>	<u>\$ 26,214</u>

7.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9,087 及\$8,908，民國 100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23.08%，另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為虧損撥補，故無可扣抵稅額比率之適用。

(十六) 每股盈餘(虧損)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3,884	\$ 38,305	\$ 3.54	\$ 2.51
<u>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u>				
員工認股權				6
員工分紅	-	-		125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u>\$ 53,884</u>	<u>\$ 38,305</u>	<u>\$ 3.51</u>	<u>\$ 2.49</u>

	99 年 度		(未 經 查 核)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虧損(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25,258)	(\$ 20,760)	15,235	(\$ 1.66)	(\$ 1.36)
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25,258)	(\$ 20,760)	15,235	(\$ 1.66)	(\$ 1.36)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十七)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1,118	\$ 75,741	\$ 96,859
勞健保費用	1,280	4,357	5,637
退休金費用	452	3,181	3,633
其他用人費用(註)	888	3,752	4,640
	<u>\$ 23,738</u>	<u>\$ 87,031</u>	<u>\$ 110,769</u>
折舊費用	<u>\$ 20,356</u>	<u>\$ 12,517</u>	<u>\$ 32,873</u>
攤銷費用	<u>\$ 798</u>	<u>\$ 614</u>	<u>\$ 1,412</u>

99年1月1日12月31日(未經查核)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8,203	\$ 69,329	\$ 87,532
勞健保費用	1,051	3,532	4,583
退休金費用	471	2,603	3,074
其他用人費用(註)	730	3,180	3,910
	<u>\$ 20,455</u>	<u>\$ 78,644</u>	<u>\$ 99,099</u>
折舊費用	<u>\$ 19,063</u>	<u>\$ 12,497</u>	<u>\$ 31,560</u>
攤銷費用	<u>\$ 840</u>	<u>\$ 1,491</u>	<u>\$ 2,331</u>

註：其他用人費用包括伙食費、職工福利及教育訓練費等費用。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聚紡)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總經理為同一人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双邦)	該公司副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0年度		99年度(未經查核)	
	金 額	估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估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 分 比
聚紡	<u>\$ 615</u>	<u>-</u>	<u>\$ 165</u>	<u>-</u>

本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應收款項收款期間為月結 60 天，與一般客戶以預收貨款或月結 20~6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2. 進 貨

	100年度		99年度(未經查核)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 分 比
聚紡	\$ 33,690	6	\$ 20,699	4
双邦	19,761	4	11,573	2
	<u>\$ 53,451</u>	<u>10</u>	<u>\$ 32,272</u>	<u>6</u>

上述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應付款項付款條件為月結 48~60 天，與一般供應商之預付 L/C 及月結 38~9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3. 應收票據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未經查核)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票據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票據 百 分 比
聚紡	<u>\$ 23</u>	<u>-</u>	<u>\$ -</u>	<u>-</u>

4. 應收帳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未經查核)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 分 比
聚紡	<u>\$ 15</u>	<u>-</u>	<u>\$ 166</u>	<u>1</u>

5. 應付帳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未經查核)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 分 比
聚紡	\$ 7,067	6	\$ 4,473	7
双邦	3,081	3	2,397	4
	<u>\$ 10,148</u>	<u>9</u>	<u>\$ 6,870</u>	<u>11</u>

6. 融資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銀行之長、短期借款係由

總經理陳國欽及副總經理賴美惠提供背書保證。

7. 資金融通情形

	100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副總經理 賴美惠	\$ 24,982	\$ -	0.35%	\$ 27

8.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0年度	99年度 (未經查核)
薪資及獎金	\$ 7,952	\$ 6,120
業務執行費用	1,338	407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1,206	-
	<u>\$ 10,496</u>	<u>\$ 6,527</u>

(1) 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2)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3)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資產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未經查核)	擔保用途
土地及建築物	\$ 204,093	\$ 212,971	短期與長期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	30,283	36,161	長期借款擔保
	<u>\$ 234,376</u>	<u>\$ 249,132</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處所及事務設備，依合約規定將於未來年度支付之租金費用明細如下：

<u>期</u>	<u>間</u>	<u>金</u>	<u>額</u>
101.1.1~101.12.31		\$	1,775
102.1.1以後			1,990
		\$	<u>3,765</u>

(二)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為進口原物料、機器設備等，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15,211。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2 月透過海外控股公司投資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美金 227 仟元，並已完成註冊資本登記。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未經查核)		
	公 平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帳面價值	決定之價值	估計之價值		帳面價值	決定之價值	估計之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150,432	\$ -	\$ 150,432	\$ 83,803	\$ -	\$ 83,8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813	30,813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	100	12,381	-	12,381
存出保證金	2,003	-	2,003	526	-	526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282,542	-	282,542	251,784	-	251,784
長期借款	127,622	-	127,622	113,940	-	113,940
存入保證金	20	-	20	75	-	75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市價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具有活絡市場之金融資產若受閉鎖期限限制而無法出售，本公司以基於相同但未受限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再適當調整受限影響之方式，估計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之約定利率為準。
5.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不予折現。

(二)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為\$4,532。

(三)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2,003 及\$1,555；金融負債分別為\$18,350 及\$30,625；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均為\$0；金融負債分別為\$195,752 及\$212,070。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

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幣別仟元)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未經查核)	
	外幣	匯率	外幣金額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47	30.275	\$ 1,287	29.13

(2)價格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流動性風險

(1)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2)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六)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無。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備註 (註5)
											名 稱	價 值			
1	興采實業	神采	其他應收款	\$ 2,000	\$ 2,000	0%	2	-	營運週轉	-	無	-	\$ 25,341	\$ 50,682	\$ 350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 2。

註 3：因有短期資金融通者，對單一借款人之貸放金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十為最高限額。

註 4：本公司資金貸放總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

註 5：係本公司提供關係人資金貸與額度而實際動用金額。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註)	
興采實業(股)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99,000	(272)	99.67%	(272)	-
興采實業(股)公司	國外非上市櫃出資證明- YIELD CROWN LTD. 出資證明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0	208	100.00%	208	-
YIELD CROWN LTD.	國外非上市櫃出資證明- DIAMOND FORTUNE CORP. 出資證明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0	208	100.00%	208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鍊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100	2.00%	100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總經理為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0,000	13,090	1.00%	13,090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副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27,914	17,723	2.43%	17,723	-

註：上市櫃公司股票以期末收盤價表示；非上市櫃公司因無公開市價，故以該公司淨值或持有成本表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興采實業(股)公司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總經理為同一人	進貨	\$ 33,690	6	38天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7,067)	6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幣 別	本 期 期 末	幣 別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幣 別	帳 面 金 額	幣 別	金 額	幣 別	金 額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貿易事務	新台幣	2,345	新台幣	2,345	299,000	99.67	新台幣	(272)	新台幣	(178)	新台幣	(178)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YIELD CROWN LTD.	模里西斯	海外投資控股	美元	7	美元	-	7,000	100.00	新台幣	208	新台幣	(3)	新台幣	(3)	
YIELD CROWN LTD.	DIAMOND FORTUNE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美元	7	美元	-	7,000	100.00	新台幣	208	新台幣	(3)	新台幣	-	註

註：本期損益已由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予以認列。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無此情形。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無此情形。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採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根據營業淨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

(三)部門損益與資產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0 年 度		
應報導部門收入	單一營運部門	調節及沖銷	總計
企業外部客戶收入	\$ 1,178,321	\$ -	\$ 1,178,321
企業內部部門收入	-	-	-
部門收入	<u>\$ 1,178,321</u>	<u>\$ -</u>	<u>\$ 1,178,321</u>
應報導部門(損)益			
部門(損)益	<u>\$ 39,988</u>	<u>\$ -</u>	<u>\$ 39,988</u>
應報導部門資產			
部門資產	<u>\$ 695,730</u>	<u>(\$ 350)</u>	<u>\$ 695,380</u>
	99 年 度 (未 經 查 核)		
應報導部門收入	單一營運部門	調節及沖銷	總計
企業外部客戶收入	\$ 731,700	\$ -	\$ 731,700
企業內部部門收入	-	-	-
部門收入	<u>\$ 731,700</u>	<u>\$ -</u>	<u>\$ 731,70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部門(損)益	<u>(\$ 38,942)</u>	<u>\$ -</u>	<u>(\$ 38,942)</u>
應報導部門資產			
部門資產	<u>\$ 600,829</u>	<u>\$ -</u>	<u>\$ 600,829</u>

註：因合併公司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

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部門損益與繼續營運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未經查核)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	\$ 39,988	(\$ 38,942)
兌換利益(損失)	1,786	(3,837)
什項收入	16,384	20,696
利息費用	(4,686)	(3,936)
其他	412	76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53,884</u>	<u>(\$ 25,258)</u>

3.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應報導部門資產之調節沖銷情形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產業部門係經營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之原料、半成品及製成品之委託加工及買賣內外銷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民國100年度	民國99年度 (未經查核)
產品銷售	<u>\$ 1,178,321</u>	<u>\$ 731,700</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0 年 度		99年度(未經查核)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79,643	\$ 305,587	\$ 217,044	\$ 332,138
中國	324,279	-	277,852	-
南韓	117,811	-	80,630	-
美國	112,435	-	58,703	-
其他	244,153	-	97,471	-
	<u>\$ 1,178,321</u>	<u>\$ 305,587</u>	<u>\$ 731,700</u>	<u>\$ 332,138</u>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未有單一客戶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銷貨金額 10%以上，故不另列示重要客戶資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2001231 號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未受託查核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致無從表示意見，附列僅供參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郁隆

會計師

葉翠苗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1 0 月 1 5 日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未 經 查 核)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64,401	21	\$ 89,986	1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三)	31,881	4	27,335	4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6,550	2	24,447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四)	81,806	11	77,445	10
1178	其他應收款		4,609	1	3,608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	589	-	250	-
120X	存貨	四(五)	141,160	18	163,060	22
1250	預付費用	五	25,044	3	33,619	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十六)	979	-	1,03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67,019	60	420,788	56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	100	-	100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七)	9,257	1	214	-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四(六)	840	-	100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0,197	1	414	-
固定資產		四(八)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126,287	16	126,287	17
1521	房屋及建築		119,458	15	118,539	16
1531	機器設備		140,020	18	132,425	17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1,111	-	1,445	-
1545	試驗設備		28,703	4	27,564	4
1551	運輸設備		10,307	1	10,298	1
1561	辦公設備		5,898	1	5,898	1
1611	租賃資產		-	-	707	-
1681	其他設備		9,801	1	8,019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41,585	56	431,182	57
15X9	減：累計折舊		(151,722)	(19)	(123,292)	(16)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768	-	2,638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93,631	37	310,528	41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5,818	1	5,920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5,818	1	5,920	1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954	-	1,933	-
1830	遞延費用		3,392	1	3,294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十六)	216	-	7,607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562	1	12,834	2
1XXX	資產總計		\$ 782,227	100	\$ 750,484	100

(續次頁)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100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未 經 查 核)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四(九)	\$ 50,000 6	\$ 70,000 9
應付票據		70,753 9	50,511 7
應付帳款		104,347 13	124,059 17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9,207 1	10,263 1
應付所得稅	四(十六)	7,331 1	1,835 -
應付費用	五	44,499 6	34,010 5
其他應付款項		3,245 1	10,709 2
預收款項		31,192 4	40,776 5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	46,710 6	36,319 5
流動負債合計		367,284 47	378,482 51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四(十)	104,649 13	130,054 17
長期負債合計		104,649 13	130,054 17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7,238 1	6,700 1
存入保證金		19 -	41 -
其他負債－其他	四(七)	- -	94 -
其他負債合計		7,257 1	6,835 1
負債總計		479,190 61	515,371 69
股東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四(十二)	154,940 20	152,350 20
待分配股票股利		39,812 5	- -
資本公積			
普通股溢價	四(十三)	16,676 2	15,000 2
保留盈餘	四(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20,843 3	17,012 2
未分配盈餘		65,595 8	35,697 5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429) -	- -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三)	5,600 1	15,054 2
股東權益總計		303,037 39	235,113 31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七		
重大期後事項	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82,227 100	\$ 750,484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上 半 年 度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未 經 查 核)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678,540	101	\$ 584,116	100
4170 銷貨退回		(1,345)	-	(4,098)	(1)
4190 銷貨折讓		(5,120)	(1)	(2,279)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672,075	100	577,739	9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042	-	3,366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675,117	100	581,105	100
營業成本	四(五)(十八)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503,293)	(75)	(468,845)	(81)
5910 營業毛利		171,824	25	112,260	19
營業費用	四(十八)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72,754)	(11)	(56,230)	(1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6,947)	(5)	(30,379)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677)	(1)	(11,779)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6,378)	(17)	(98,388)	(17)
6900 營業淨利		55,446	8	13,872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4	-	68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307	-
7160 兌換利益		187	-	-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69	-	230	-
7480 什項收入	五	2,081	1	6,051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401	1	6,656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五	(2,132)	(1)	(2,508)	(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七)	(1,062)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39)	-	-	-
7560 兌換損失		-	-	(1,109)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	-	(246)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533)	(1)	(3,863)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4,314	8	16,665	2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六)	(11,317)	(2)	(7,182)	(1)
9600 本期淨利		\$ 42,997	6	\$ 9,483	1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四(十七)	\$ 2.85	\$ 2.26	\$ 0.88	\$ 0.50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四(十七)	\$ 2.82	\$ 2.24	\$ 0.87	\$ 0.5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 采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待 分 配 股 票 股 利	普 通 股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現 損 益	計
100 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2,350	\$ -	\$ 15,000	\$ 17,012	\$ 26,214	\$ -	\$ -	\$ 210,576
100 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9,483	-	-	9,483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	-	-	-	-	15,054	15,054
100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152,350</u>	<u>\$ -</u>	<u>\$ 15,000</u>	<u>\$ 17,012</u>	<u>\$ 35,697</u>	<u>\$ -</u>	<u>\$ 15,054</u>	<u>\$ 235,113</u>
101 年上半年度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2,350	\$ -	\$ 15,000	\$ 17,012	\$ 64,519	(\$ 2)	\$ 4,532	\$ 253,411
100 年度盈餘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3,831	(3,831)	-	-	-
股票股利	-	38,088	-	-	(38,088)	-	-	-
員工紅利	-	1,724	-	-	-	-	-	1,724
101 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42,997	-	-	42,997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	-	-	-	-	1,068	1,068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427)	-	(427)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	-	(2)	-	-	(2)
員工行使認股權	<u>2,590</u>	<u>-</u>	<u>1,676</u>	<u>-</u>	<u>-</u>	<u>-</u>	<u>-</u>	<u>4,266</u>
101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154,940</u>	<u>\$ 39,812</u>	<u>\$ 16,676</u>	<u>\$ 20,843</u>	<u>\$ 65,595</u>	<u>(\$ 429)</u>	<u>\$ 5,600</u>	<u>\$ 303,037</u>

註：民國 100 年度董監酬勞\$1,034 及員工紅利\$1,724，已於損益表扣除。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1 年 上 半 年 度</u>	<u>100 年 上 半 年 度</u> (未 經 查 核)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42,997	\$ 9,483
調整項目		
壞帳轉回利益	(69)	(230)
折舊費用	15,772	16,790
各項攤提	726	636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339	(30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062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487	20,213
存貨盤損	1,417	-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	6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7,053)	(17,682)
應收票據-關係人	23	-
應收帳款	(15,673)	(47,69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	166
其他應收款	910	30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9)	(250)
存貨	35,704	(36,670)
預付費用	(10,740)	(22,9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28	5,883
應付票據	38,290	32,687
應付帳款	(3,915)	77,523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1)	(6,870)
應付所得稅	1,948	1,245
應付費用	2,933	2,174
其他應付款	1,329	7,749
預收款項	11,555	23,199
應計退休金負債	473	4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9,378</u>	<u>65,851</u>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1 年 上 半 年 度</u>	<u>100 年 上 半 年 度</u> (未 經 查 核)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740)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0,812)	(214)
購置固定資產	(14,344)	(11,57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05	357
遞延費用增加	-	(9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9	(1,4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542)	(12,934)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000	(30,0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	4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22,723)	(16,247)
員工行使認股權	4,266	-
存入保證金減少	(1)	(3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58)	(6,2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95,378	46,6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023	43,3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4,401	\$ 89,986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2,132	\$ 2,48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342	\$ -
<u>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u>		
購置固定資產	\$ 14,396	\$ 4,99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16)	(24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64	6,827
本期支付現金	\$ 14,344	\$ 11,574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 采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未經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78 年 3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類之原料、半成品、製成品之委託加工及買賣內外銷業務。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19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1. 本公司投資屬權益性質之金融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採交易日會計。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 屬權益性質之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 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或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對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九)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5~26 年，其餘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3~7年
電腦通訊設備	3~5年
試驗設備	3~10年
運輸設備	3~5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4~10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十) 遞延資產

遞延資產主要係技術授權等支出，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3~5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二) 退 休 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6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三) 所 得 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 股份給付基礎-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五)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8 年 3 月 17 日經濟部經商字第 0980202818 號函，本公司以財務報表之淨值，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六)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八)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

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06	\$ 923
支票存款	34,140	1,890
活期存款	129,655	87,173
	<u>\$ 164,401</u>	<u>\$ 89,986</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流動項目：		
衍生性金融商品	\$ -	\$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計\$0 及 (\$246)。		
2.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預售遠期交易(賣美元買台幣)，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281	\$ 12,2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600	15,054
	<u>\$ 31,881</u>	<u>\$ 27,335</u>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5 月 3 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將原表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 應收帳款淨額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應收帳款	\$ 89,182	\$ 83,752
減：備抵呆帳	(7,376)	(6,307)
	<u>\$ 81,806</u>	<u>\$ 77,445</u>

(五) 存 貨

	<u>101年6月30日</u>		
	成本	備抵呆滯 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54,899	(\$ 5,063)	49,836
在製品	13,433	(1,601)	11,832
製成品	113,981	(34,489)	79,492
	<u>\$ 182,313</u>	<u>(\$ 41,153)</u>	<u>\$ 141,160</u>

	<u>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u>		
	成本	備抵呆滯 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59,257	(\$ 3,818)	55,439
在製品	11,037	(231)	10,806
製成品	120,265	(23,450)	96,815
	<u>\$ 190,559</u>	<u>(\$ 27,499)</u>	<u>\$ 163,06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未經查核)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92,553	\$ 448,632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64)	-
呆滯及跌價損失	9,487	20,213
存貨盤損	1,417	-
	<u>\$ 503,293</u>	<u>\$ 468,845</u>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銖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u>\$ 100</u>	<u>\$ 100</u>

1.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預付長期投資款，係本公司擬投資銖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預付投資款分別計\$840 及\$100。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它負債-其他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被 投 資 公 司	金 額	持股 比例	金 額	持股 比例
YIELD CROWN LTD.	\$ 8,640	100.00%	\$ 214	100.00%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17	99.75%	-	-
	<u>\$ 9,257</u>		<u>\$ 214</u>	

2. 其他負債-其他明細如下：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被 投 資 公 司	金 額	持股 比例	金 額	持股 比例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94	99.67%

3.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分別為(\$1,062)及\$0，其中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係依該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失。

(八) 固定資產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成 本		
土 地	\$ 126,287	\$ 126,287
房屋及建築	119,458	118,539
機器設備	140,020	132,425
電腦通訊設備	1,111	1,445
試驗設備	28,703	27,564
運輸設備	10,307	10,298
辦公設備	5,898	5,898
租賃資產	-	707
其他設備	9,801	8,01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768	2,638
	<u>445,353</u>	<u>433,820</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45,156)	(36,278)
機器設備	(68,728)	(53,371)
電腦通訊設備	(322)	(1,132)
試驗設備	(19,162)	(15,877)
運輸設備	(7,022)	(6,723)
辦公設備	(5,063)	(4,448)
租賃資產	-	(192)
其他設備	(6,269)	(5,271)
小 計	<u>(151,722)</u>	<u>(123,292)</u>
	<u>\$ 293,631</u>	<u>\$ 310,528</u>

1. 所列固定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上述固定資產提供作長、短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九) 短期借款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擔保借款	\$ 20,000	\$ 20,000
無擔保借款	30,000	50,000
	<u>\$ 50,000</u>	<u>\$ 70,000</u>
利率區間	<u>1.70%~1.75%</u>	<u>1.78%~1.90%</u>
擔保情形	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機構	還款期間	抵押或擔保品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經濟部工業局	註	台企銀五股分行 銀行保證函4,888萬	\$ 12,220	\$ 24,440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96年8月2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土地/建築物	42,518	46,267
台灣企銀五股分行	100年3月25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	30,366	38,103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100年7月12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	21,017	-
台灣企銀五股分行	96年4月18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	19,108	20,865
台灣企銀五股分行	98年8月17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	18,390	22,578
上海商銀新莊分行	97年6月30日起按月平均攤還	機器設備	7,740	14,120
小計			151,359	166,373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6,710)	(36,319)
			\$ 104,649	\$ 130,054
利率區間			1.000%~2.125%	1.000%~2.515%

註：此筆借款係本公司為實施「機能性 PU 對紡織品之應用及開發」之促進產業研究發展計畫而與經濟部工業局及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參方共同簽訂之貸款合約(經濟部工業局審核計畫，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撥付貸款)。借款期間自民國 95 年 7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2 年 4 月 15 日止，並於計畫完成日後，每 3 個月平均攤還，還本日期統一定為每年之 1、4、7、10 月之 15 日。

(十一)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1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止，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05 及\$536，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

止，撥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1,442及\$1,175。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份，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止，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948及\$1,293。

(十二) 股本

1. 民國 101 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500,000，均為 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54,940及\$152,350，每股面額 10 元。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因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259 仟股，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購股票情形，請詳附註四(十五)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股東紅利\$38,088及員工紅利\$1,724(依本公司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每股以\$16.63 元計算，員工股票紅利計發行新股 103,650 股)轉增資發行新股 3,912,400 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7 月 7 日，並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0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完成股本變更登記。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其提撥總金額固定不變，若員工紅利擬配發新股，則以股東常會前一日之收盤價格，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折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

(3) 其餘之盈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目前處營運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未來無法自外界取得足夠資本以支應重大資本資出時，將就股東股利中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撥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31	
股票股利	38,088	\$ 2.50
	<u>\$ 41,919</u>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1,724 及董監酬勞\$1,034，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無差異。

上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情形與本公司 101 年 6 月 29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4.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虧損撥補案，彌補虧損計\$20,760，彌補後累積未分配盈餘為\$26,214，前述民國 99 年度虧損撥補案與本公司民國 100 年 5 月 20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935 及\$427。另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別為\$1,161 及\$256。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2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 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 1,000 股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3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分別為 371 單位及 655 單位，可認購之普通股股數分別為 371,000 股及 655,000 股。

2.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本期實際	估計未來
		(單位)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離職率	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8	1,000	6年	3~4年之服務	4.5%	-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調整發行日於民國 96 年 12 月 28 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既得條件，將原 3~5 年之服務，修改為 3~4 年之服務。

3.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認股權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640	\$ 16.47	670	\$ 16.47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10)	-	(15)	-
本期執行認股權	(259)	16.47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371</u>	16.47	<u>655</u>	16.47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371</u>		<u>207</u>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u>-</u>		<u>1年</u>	

4. 本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淨利資訊如下：

		101年 上半年度	100年 上半年度 (未經查核)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42,997	\$ 9,483
	擬制淨利	42,997	9,483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2.26	0.50
	擬制每股盈餘(元)	2.26	0.50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2.24	0.50
	擬制每股盈餘(元)	2.24	0.50

5.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之前，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每股 淨值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6.12.28	\$ 14.7	\$20.00	-	5.05年	-	2.44%	\$ -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計算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未經查核)
期末應付所得稅	\$ 7,331	\$ 1,835
加(減)：暫繳及扣繳稅款	5	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953	(542)
當期所得稅費用	8,289	1,299
加：遞延所得稅本期變動數	3,028	5,883
所得稅費用	<u>\$ 11,317</u>	<u>\$ 7,182</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相關明細如下：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7,975	\$ 5,713
減：備抵評價	(6,996)	(4,675)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u>\$ 979</u>	<u>\$ 1,038</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79	7,607
減：備抵評價	(163)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淨額	<u>\$ 216</u>	<u>\$ 7,607</u>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明細列示如下：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1,153	\$ 6,996	\$ 27,499	\$ 4,675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783)	(133)	-	-
備抵呆帳超限	6,545	1,112	6,108	1,038
		<u>\$ 7,975</u>		<u>\$ 5,713</u>
非流動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956	\$ 163	\$ -	\$ -
未提撥退休金	1,272	216	346	59
投資抵減	-	-	-	7,548
		<u>\$ 379</u>		<u>\$ 7,607</u>

4.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5. 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	\$ 22,598	\$ 26,214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	42,997	9,483
	<u>\$ 65,595</u>	<u>\$ 35,697</u>

6.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5,848 及\$8,908，民國 100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4.56%，另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為虧損撥補，故無可扣抵稅額比率之適用。

(十七) 每股盈餘

	101年上半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4,314	\$ 42,997	19,047	<u>\$ 2.85</u>	<u>\$ 2.26</u>
<u>具稀釋作用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u>					
員工認股權			59		
員工分紅	-	-	123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u>\$ 54,314</u>	<u>\$ 42,997</u>	<u>19,229</u>	<u>\$ 2.82</u>	<u>\$ 2.24</u>
100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6,665	\$ 9,483	19,044	<u>\$ 0.88</u>	<u>\$ 0.50</u>
<u>具稀釋作用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u>					
員工分紅	-	-	49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u>\$ 16,665</u>	<u>\$ 9,483</u>	<u>19,093</u>	<u>\$ 0.87</u>	<u>\$ 0.50</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

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十八)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4,285	\$ 48,105	\$ 62,390
勞健保費用	879	2,721	3,600
退休金費用	470	2,083	2,553
其他用人費用(註)	636	3,439	4,075
	<u>\$ 16,270</u>	<u>\$ 56,348</u>	<u>\$ 72,618</u>
折舊費用	<u>\$ 10,068</u>	<u>\$ 5,704</u>	<u>\$ 15,772</u>
攤銷費用	<u>\$ 409</u>	<u>\$ 317</u>	<u>\$ 726</u>
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未經查核)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770	\$ 35,614	\$ 45,384
勞健保費用	583	1,995	2,578
退休金費用	214	1,615	1,829
其他用人費用(註)	396	1,681	2,077
	<u>\$ 10,963</u>	<u>\$ 40,905</u>	<u>\$ 51,868</u>
折舊費用	<u>\$ 10,175</u>	<u>\$ 6,615</u>	<u>\$ 16,790</u>
攤銷費用	<u>\$ 389</u>	<u>\$ 247</u>	<u>\$ 636</u>

註：其他用人費用包括伙食費、職工福利及教育訓練費等費用。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神采)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YIELD CROWN LTD. (YIELD CROWN)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DIAMOND FORTUNE CORP. (DIAMOND FORTUNE)	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興采貿易)	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聚紡)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總經理為同一人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双邦)	該公司副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 分 比
聚紡	\$ 42	-	\$ 16	-

本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應收款項收款期間為月結 60 天，與一般客戶以預收貨款或月結 20~6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2. 進 貨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 分 比
聚紡	\$ 8,770	3	\$ 17,481	4
双邦	9,221	3	8,822	2
	\$ 17,991	6	\$ 26,303	6

上述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應付款項付款條件為月結 48~60 天，與一般供應商之預付 L/C 及月結 38~9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3. 營業費用-其他費用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佔本公司 營業費用 金 額 百 分 比		佔本公司 營業費用 金 額 百 分 比
聚紡	\$ 394	-	\$ -	-

4.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為關係人代墊租金、水電費及管理費等支出而產生其他應收款明細如下：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金 額 百 分 比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金 額 百 分 比
興采貿易	\$ 589	11	\$ -	-

5. 應收資金融通款

	101年上半年度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神采時尚	\$ 350	\$ -	0%	\$ -
	100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神采時尚	\$ 250	\$ 250	0%	\$ -

6. 預付費用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佔本公司 預付費用 金 額 百 分 比		佔本公司 預付費用 金 額 百 分 比
聚紡	\$ 1	-	\$ 6	-
双邦	86	-	-	-
	\$ 87	-	\$ 6	-

7. 應付帳款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金 額	估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 分 比	金 額	估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 分 比
聚紡	\$ 6,014	5	\$ 5,083	4
双邦	3,193	3	5,180	4
	<u>\$ 9,207</u>	<u>8</u>	<u>\$ 10,263</u>	<u>8</u>

8. 應付費用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金 額	估本公司 應付費用 百 分 比	金 額	估本公司 應付費用 百 分 比
聚紡	\$ 394	1	\$ -	-

9. 租賃收入

本公司因出租辦公場所予神采而收取之租金，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之租金收入皆為\$11。

10. 融資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銀行之長、短期借款係由總經理陳國欽及副總經理賴美惠提供背書保證。

11. 資金融通情形

	100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副總經理 賴美惠	<u>\$ 24,955</u>	<u>\$ -</u>	<u>0.35%</u>	<u>\$ 27</u>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資產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擔保用途
土地及建築物	\$ 200,589	\$ 208,548	短期與長期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	27,137	33,022	長期借款擔保
	<u>\$ 227,726</u>	<u>\$ 241,57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處所及事務設備，依合約規定將於未來年度支付之租金費用明細如下：

<u>期</u> <u>間</u>	<u>金</u> <u>額</u>
101.7.1~102.6.30	\$ 1,415
102.7.1以後	1,282
	<u>\$ 2,697</u>

(二)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為進口原物料、機器設備等，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2,75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公 平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帳面價值	決定之價值	估計之價值		帳面價值	決定之價值	估計之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267,955	\$ -	\$ 267,955	\$ 195,736	\$ -	\$ 195,7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881	31,881	-	27,335	27,33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	100	100	-	100
存出保證金	1,954	-	1,954	1,933	-	1,933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328,761	-	328,761	335,871	-	335,871
長期借款	104,649	-	104,649	130,054	-	130,054
存入保證金	19	-	19	41	-	41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市價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具有活絡市場之金融資產若受閉鎖期限限制而無法出售，本公司以基於相同但未受限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再適當調整受限影響之方式，估計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之約定利率為準。
5.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不予折現。

(二)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1,068 及\$15,054。

(三)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1,954 及\$1,933；金融負債分別為\$42,239 及\$24,481；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均為\$0；金融負債分別為\$159,139 及\$211,933。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幣別仟元)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725	29.81	3,123	28.66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290	29.81	7	28.66

(2) 價格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1)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2)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六)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無。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備註 (註5)
											名 稱	價 值			
1	興采實業	神采時尚	其他應收款	\$ 2,000	\$ 2,000	0.00	2	\$ -	營運週轉	\$ -	-	\$ -	\$ 30,304	\$ 60,607	-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 2。

註 3：因有短期資金融通者，對單一借款人之貸放金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十為最高限額。

註 4：本公司資金貸放總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

註 5：係本公司提供關係人資金貸與額度而實際動用金額。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註)	
興采實業(股)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9,000	\$ 617	99.75%	\$ 617	-
興采實業(股)公司	國外非上市櫃出資證明- YIELD CROWN LTD. 出資證明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27,000	8,640	100.00%	8,640	-
YIELD CROWN LTD.	國外非上市櫃出資證明- DIAMOND FORTUNE CORP. 出資證明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27,000	8,640	100.00%	8,640	-
DIAMOND FORTUNE CORP.	國外非上市櫃出資證明-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690	100.00%	5,690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銖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100	1.00%	100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總經理為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0,000	13,318	1.02%	13,318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副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27,914	18,563	2.43%	18,563	-

註：上市櫃公司股票以期末收盤價表示；非上市櫃公司因無公開市價，故以該公司淨值或持有成本表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貿易事務	新台幣	3,345	新台幣	2,345	399,000	99.75	新台幣	617	新台幣	(110)	新台幣	(110)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YIELD CROWN LTD.	模里西斯	海外投資控股	美元	327	美元	7	327,000	100.00	新台幣	8,640	新台幣	(952)	新台幣	(952)	
YIELD CROWN LTD.	DIAMOND FORTUNE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美元	327	美元	7	327,000	100.00	新台幣	8,640	新台幣	(948)	新台幣	-	註
DIAMOND FORTUNE CORP.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貿易事務	美元	227	美元	-	-	100.00	新台幣	5,690	新台幣	(915)	新台幣	-	註

註：本期損益已由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予以認列。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2)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註2)	收回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貿易事務	\$ 6,761	-	\$ -	\$ 6,761	\$ -	\$ 6,761	100.00	(\$ 915)	5,690	\$ -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收益係依各該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係以期末匯率 USD:TWD=29.81 換算。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6,761	\$ 6,761	\$ 181,822

註：依據民國90年11月16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3.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2001832 號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未受託查核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致無從表示意見，附列僅供參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營業成果與現金流量。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預計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將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令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 IFRSs 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 IFRSs 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 IFRSs 之影響於實際採用時方能確定。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郁隆

會計師

葉翠苗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1 0 月 1 5 日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 年 6 月 30 日	
資 產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未 經 查 核)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74,400	22	\$ 90,187	1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三)	31,881	4	27,335	4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6,550	2	24,447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四)	81,806	11	77,445	10
1178	其他應收款		4,610	1	3,608	-
120X	存貨	四(五)	141,160	18	163,060	22
1260	預付款項	五	25,098	3	33,760	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十五)	979	-	1,03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76,484	61	420,880	56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	100	-	100	-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四(六)	840	-	100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940	-	200	-
固定資產		四(七)及六				
1501	土地		126,287	16	126,287	17
1521	房屋及建築		119,458	15	118,539	16
1531	機器設備		140,020	18	132,425	17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1,111	-	1,445	-
1545	試驗設備		28,703	4	27,564	4
1551	運輸設備		10,307	1	10,298	1
1561	辦公設備		5,898	1	5,898	1
1611	租賃資產		-	-	707	-
1681	其他設備		9,801	1	8,019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41,585	56	431,182	57
15X9	減：累計折舊		(151,722)	(19)	(123,292)	(16)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768	-	2,638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93,631	37	310,528	41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5,818	1	5,920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5,818	1	5,920	1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954	-	1,933	-
1830	遞延費用		3,392	1	3,294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十五)	216	-	7,607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562	1	12,834	2
1XXX	資產總計		\$ 782,435	100	\$ 750,362	100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未經查核)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八)	\$	50,000 6	\$	70,000 9
2120	應付票據			70,753 9		50,511 7
2140	應付帳款			104,347 13		124,059 17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9,207 1		10,263 1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五)		7,331 1		1,835 -
2170	應付費用	五		44,596 6		34,079 5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3,354 1		10,612 1
2260	預收款項			31,192 4		40,776 6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九)		46,710 6		36,319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67,490 47</u>		<u>378,454 51</u>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九)		104,649 13		130,054 17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104,649 13</u>		<u>130,054 17</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238 1		6,700 1
2820	存入保證金			19 -		41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7,257 1</u>		<u>6,741 1</u>
2XXX	負債總計			<u>479,396 61</u>		<u>515,249 69</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一)		154,940 20		152,350 20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39,812 5		- -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二)		16,676 2		15,000 2
保留盈餘		四(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843 3		17,01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5,595 8		35,697 5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429) -		-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三)		5,600 1		15,054 2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303,037 39</u>		<u>235,113 31</u>
3610	少數股權			2 -		-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303,039 39</u>		<u>235,113 31</u>
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		七				
重大期後事項		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782,435 100</u>	\$	<u>750,362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上 半 年 度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未 經 查 核)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678,540	101	\$ 584,116	101
4170 銷貨退回		(1,345)	-	(4,098)	(1)
4190 銷貨折讓		(5,120)	(1)	(2,279)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672,075	100	577,739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042	-	3,366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675,117	100	581,105	100
營業成本	四(五)(十七)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503,293)	(75)	(468,845)	(81)
5910 營業毛利		171,824	25	112,260	19
營業費用	四(十七)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72,753)	(11)	(56,230)	(1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7,994)	(6)	(30,39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677)	(1)	(11,844)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7,424)	(18)	(98,472)	(17)
6900 營業淨利		54,400	7	13,788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4	-	68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307	-
7160 兌換利益		187	-	-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69	-	230	-
7480 什項收入		2,070	-	6,130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390	-	6,735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五	(2,132)	-	(2,509)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39)	-	-	-
7560 兌換損失		-	-	(1,103)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	-	(246)	-
7880 什項支出		(3)	-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474)	-	(3,858)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4,316	7	16,665	2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五)	(11,317)	(2)	(7,182)	(1)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42,999	5	\$ 9,483	1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42,997	5	\$ 9,483	1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2	-	-	-
		\$ 42,999	5	\$ 9,483	1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四(十六)				
9750 本期淨利		\$ 2.85	\$ 2.26	\$ 0.88	\$ 0.50
稀釋每股盈餘	四(十六)				
9850 本期淨利		\$ 2.82	\$ 2.24	\$ 0.87	\$ 0.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 采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合 併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普 通 股 股 本	待 分 配 股 票 利	普 通 股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100 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											
10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52,350	\$ -	\$ 15,000	\$ 17,012	\$ 26,214	\$ -	\$ -	\$ -	\$ 210,576		
100 年度淨利	-	-	-	-	9,483	-	-	-	9,483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	-	-	-	-	15,054	-	15,054		
100 年 6 月 30 日 餘額	<u>\$ 152,350</u>	<u>\$ -</u>	<u>\$ 15,000</u>	<u>\$ 17,012</u>	<u>\$ 35,697</u>	<u>\$ -</u>	<u>\$ 15,054</u>	<u>\$ -</u>	<u>\$ 235,113</u>		
101 年上半年度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52,350	\$ -	\$ 15,000	\$ 17,012	\$ 64,519	(\$ 2)	\$ 4,532	\$ -	\$ 253,411		
100 年盈餘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3,831	(3,831)	-	-	-	-		
股票股利	-	38,088	-	-	(38,088)	-	-	-	-		
員工紅利	-	1,724	-	-	-	-	-	-	1,724		
101 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42,997	-	-	2	42,99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1,068	-	1,068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427)	-	-	(427)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	-	(2)	-	-	-	(2)		
員工行使認股權	<u>2,590</u>	<u>-</u>	<u>1,676</u>	<u>-</u>	<u>-</u>	<u>-</u>	<u>-</u>	<u>-</u>	<u>4,266</u>		
101 年 6 月 30 日 餘額	<u>\$ 154,940</u>	<u>\$ 39,812</u>	<u>\$ 16,676</u>	<u>\$ 20,843</u>	<u>\$ 65,595</u>	<u>(\$ 429)</u>	<u>\$ 5,600</u>	<u>\$ 2</u>	<u>\$ 303,039</u>		

註:民國 100 年度董監酬勞\$1,034 及員工紅利\$1,724，已於損益表扣除。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1 年 上 半 年 度</u>	<u>100 年 上 半 年 度</u> (未 經 查 核)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42,999	\$ 9,483
調整項目		
壞帳轉回利益	(69)	(230)
折舊費用	15,772	16,790
各項攤提	726	636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339	(307)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9,487	20,213
存貨盤損	1,417	-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	6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7,053)	(17,682)
應收票據-關係人	23	-
應收帳款	(15,673)	(47,69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	166
其他應收款	910	301
存貨	35,704	(36,670)
預付費用	(10,745)	(23,0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28	5,883
應付票據	38,290	32,687
應付帳款	(3,915)	77,523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1)	(6,870)
應付所得稅	1,948	1,245
應付費用	2,976	2,213
其他應付款項	1,438	7,450
預收款項	11,555	23,199
應計退休金負債	473	4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8,704</u>	<u>65,741</u>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1 年 上 半 年 度</u>	<u>100 年 上 半 年 度</u> (未 經 查 核)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740)	\$ -
購置固定資產	(14,344)	(11,57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05	357
遞延費用增加	-	(9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9	(1,4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730)	(12,720)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000	(30,0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	4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22,723)	(16,247)
員工行使認股權	4,266	-
存入保證金減少	(1)	(3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58)	(6,281)
匯率影響數	(430)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05,086	46,74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314	43,4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4,400	\$ 90,187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2,132	\$ 2,48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342	\$ -
<u>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u>		
購置固定資產	\$ 14,396	\$ 4,99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16)	(24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64	6,827
本期支付現金數	\$ 14,344	\$ 11,57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陳國欽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1年及100年6月30日
(民國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8年3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類之原料、半成品及製成品之委託加工及買賣內外銷業務。截至民國10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197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所有子公司概述及其變動情形：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101年 6月30日	100年 6月30日
本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貿易事務	99.75%	99.67%
本公司	YIELD CROWN LTD.	海外投資控股	100%	100%
YIELD CROWN LTD.	DIAMOND FORTUNE CORP.	海外投資控股	100%	100%
DIAMOND FORTUNE CORP.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海外投資控股	100%	-

3. 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此情形。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無此情形。

8.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1) 本公司直接持股之子公司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1,000，全數由本公司認購，使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由 99.67%增加至 99.75%。

(2) 本公司直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YIELD CROWN LTD. 於民國 101 年度為增加海外投資，以美金 320 仟元辦理現金增資，並將部分增資款美金 227 仟元轉投資其孫公司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本公司投資屬權益性質之金融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採交易日會計。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之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

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 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5～26 年，其餘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3～7年
電腦通訊設備	3～5年
試驗設備	3～10年
運輸設備	3～5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4～10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十一) 遞延資產

遞延資產主要係技術授權等支出，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3~5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三)退 休 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6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四)所 得 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海外子公司之所得稅，悉依當地稅法規定，在與本公司一致之會計原則處理下，認列所得稅費用。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六)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8 年 3 月 17 日經濟部經商字第 0980202818 號函，本公司以財務報表之淨值，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七)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九)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

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庫存現金	\$ 606	\$ 923
支票存款	34,140	1,890
活期存款	<u>139,654</u>	<u>87,374</u>
	<u>\$ 174,400</u>	<u>\$ 90,187</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流動項目：		
衍生性金融商品	<u>\$ -</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計\$0 及 (\$246)。		
2.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預售遠期交易(賣美元買台幣)，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281	\$ 12,2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5,600</u>	<u>15,054</u>
	<u>\$ 31,881</u>	<u>\$ 27,335</u>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5 月 3 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將原表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 應收帳款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應收帳款	\$ 89,182	\$ 83,752
減：備抵呆帳	(7,376)	(6,307)
	<u>\$ 81,806</u>	<u>\$ 77,445</u>

(五) 存 貨

	<u>101年6月30日</u>		
	成本	備抵呆滯 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54,899	(\$ 5,063)	49,836
在製品	13,433	(1,601)	11,832
製成品	113,981	(34,489)	79,492
	<u>\$ 182,313</u>	<u>(\$ 41,153)</u>	<u>\$ 141,160</u>

	<u>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u>		
	成本	備抵呆滯 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59,257	(\$ 3,818)	55,439
在製品	11,037	(231)	10,806
製成品	120,265	(23,450)	96,815
	<u>\$ 190,559</u>	<u>(\$ 27,499)</u>	<u>\$ 163,06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未經查核)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92,553	\$ 448,632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64)	-
呆滯及跌價損失	9,487	20,213
存貨盤損	1,417	-
	<u>\$ 503,293</u>	<u>\$ 468,845</u>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銖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u>\$ 100</u>	<u>\$ 100</u>

1.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度預付長期投資款，係本公司擬投資銖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預付投資款分別計\$840 及\$100。

(七) 固定資產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未經查核)
成 本		
土 地	\$ 126,287	\$ 126,287
房屋及建築	119,458	118,539
機器設備	140,020	132,425
電腦通訊設備	1,111	1,445
試驗設備	28,703	27,564
運輸設備	10,307	10,298
辦公設備	5,898	5,898
租賃資產	-	707
其他設備	9,801	8,01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3,768</u>	<u>2,638</u>
	<u>445,353</u>	<u>433,820</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45,156)	(36,278)
機器設備	(68,728)	(53,371)
電腦通訊設備	(322)	(1,132)
試驗設備	(19,162)	(15,877)
運輸設備	(7,022)	(6,723)
辦公設備	(5,063)	(4,448)
租賃資產	-	(192)
其他設備	(6,269)	(5,271)
小 計	<u>(151,722)</u>	<u>(123,292)</u>
	<u>\$ 293,631</u>	<u>\$ 310,528</u>

1. 所列固定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上述固定資產提供作長、短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八) 短期借款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擔保借款	\$ 20,000	\$ 20,000
無擔保借款	30,000	50,000
	<u>\$ 50,000</u>	<u>\$ 70,000</u>
利率區間	<u>1.70%~1.75%</u>	<u>1.78%~1.90%</u>
擔保情形	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九) 長期借款

借款機構	還款期間	抵押或擔保品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經濟部工業局	註	台企銀五股分行 銀行保證函4,888萬	\$ 12,220	\$ 24,440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96年8月2日起按 月平均攤還	土地/建築物	42,518	46,267
台灣企銀五股分行	100年3月25日按 月平均攤還	"	30,366	38,103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100年7月12日按 月平均攤還	"	21,017	-
台灣企銀五股分行	96年4月18日起 按月平均攤還	"	19,108	20,865
台灣企銀五股分行	98年8月17日起 按月平均攤還	"	18,390	22,578
上海商銀新莊分行	97年6月30日起 按月平均攤還	機器設備	<u>7,740</u>	<u>14,120</u>
小計			151,359	166,373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46,710</u>)	(<u>36,319</u>)
			<u>\$ 104,649</u>	<u>\$ 130,054</u>
利率區間			<u>1.000%~2.125%</u>	<u>1.000%~2.515%</u>

註：此筆借款係本公司為實施「機能性 PU 對紡織品之應用及開發」之促進產業研究發展計畫而與經濟部工業局及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參方共同簽訂之貸款合約(經濟部工業局審核計畫，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撥付貸款)。借款期間自民國 95 年 7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2 年 4 月 15 日止，並於計畫完成日後，每 3 個月平均攤還，還本日期統一定為每年之 1、4、7、10 月之 15 日。

(十)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

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1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截至民國 101 年 100 年上半年度止，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05 及 \$536，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撥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1,442 及 \$1,175。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份，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948 及 \$1,293。
3. 海外子公司除 YIELD CROWN LTD. 及 DIAMOND FORTUNE CORP. 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法令無強制要求，其餘子公司採確定提撥制，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一) 股 本

1. 民國 101 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 \$500,000，均為 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154,940 及 \$152,350，每股面額 10 元。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因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259 仟股，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購股票情形，請詳附註四(十四)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股東紅利\$38,088 及員工紅利\$1,724（依本公司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每股以\$16.63 元計算，員工股票紅利計發行新股 103,650 股）轉增資發行新股 3,912,400 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7 月 7 日，並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0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完成股本變更登記。

（十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1）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其提撥總金額固定不變，若員工紅利擬配發新股，則以股東常會前一日之收盤價格，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折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

（3）其餘之盈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目前處營運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未來無法自外界取得足夠資本以支應重大資本支出時，將就股東股利中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撥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31	
股票股利	38,088	\$ 2.50
	<u>\$ 41,919</u>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1,724 及董監酬勞\$1,034，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無差異。

上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情形與本公司 101 年 6 月 29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4.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虧損撥補案，彌補虧損計\$20,760，彌補後累積未分配盈餘為\$26,214，前述民國 99 年度虧損撥補案與本公司民國 100 年 5 月 20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935 及\$427。另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別為\$1,161 及\$256。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2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 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 1,000 股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3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分別為 371 單位及 655 單位，可認購之普通股股數分別為 371,000 股及 655,000 股。

2.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單位)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實際 離職率	估計未來 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8	<u>1,000</u>	6年	3~4年之服務	4.5%	-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調整發行日於民國 96 年 12 月 28 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既得條件，將原 3~5 年之服務，修改為 3~4 年之服務。

3.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認股權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640	\$ 16.47	670	\$ 16.47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10)	-	(15)	-
本期執行認股權	(259)	16.47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371</u>	16.47	<u>655</u>	16.47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371</u>		<u>207</u>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		<u>1年</u>	

4. 本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淨利資訊如下：

		101年 上半年度	100年 上半年度 (未經查核)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42,997	\$ 9,483
	擬制淨利	42,997	9,483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2.26	0.50
	擬制每股盈餘(元)	2.26	0.50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2.24	0.50
	擬制每股盈餘(元)	2.24	0.50

6.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之前，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每股 淨值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6.12.28	\$ 14.7	\$20.00	-	5.05年	-	2.44%	\$ -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計算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未經查核)
期末應付所得稅	\$ 7,331	\$ 1,835
加(減)：暫繳及扣繳稅款	5	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953	(542)
當期所得稅費用	8,289	1,299
加(減)：遞延所得稅本期變動數	3,028	5,883
所得稅費用	<u>\$ 11,317</u>	<u>\$ 7,182</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相關明細如下：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7,975	\$ 5,713
減：備抵評價	(6,996)	(4,675)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u>\$ 979</u>	<u>\$ 1,038</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79	7,607
減：備抵評價	(163)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淨額	<u>\$ 216</u>	<u>\$ 7,607</u>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明細列示如下：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1,153	\$ 6,996	\$ 27,499	\$ 4,675
未實現兌換損失	(783)	(133)	-	-
備抵呆帳超限	6,545	1,112	6,108	1,038
		<u>\$ 7,975</u>		<u>\$ 5,713</u>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所得稅		所得稅	
	金 額	影響數	金 額	影響數
非流動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956	\$ 163	\$ -	\$ -
未提撥退休金	1,272	216	346	59
投資抵減	-	-	-	7,548
		<u>\$ 379</u>		<u>\$ 7,607</u>

4.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5. 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	\$ 22,598	\$ 26,214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	<u>42,997</u>	<u>9,483</u>
	<u>\$ 65,595</u>	<u>\$ 35,697</u>

6.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5,848 及\$8,908，民國 100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24.56%，另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為虧損撥補，故無可扣抵稅額比率之適用。

(十六)每股盈餘

	101年上半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4,314	\$ 42,997	19,047	<u>\$ 2.85</u>	<u>\$ 2.26</u>
<u>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u>					
員工認股權			59		
員工分紅	-	-	123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u>\$ 54,314</u>	<u>\$ 42,997</u>	<u>19,229</u>	<u>\$ 2.82</u>	<u>\$ 2.24</u>

100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6,665	\$ 9,483	19,044	<u>\$ 0.88</u>	<u>\$ 0.50</u>
<u>具稀釋作用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u>					
員工分紅	-	-	49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u>\$ 16,665</u>	<u>\$ 9,483</u>	<u>19,093</u>	<u>\$ 0.87</u>	<u>\$ 0.50</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十七)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4,285	\$ 48,105	\$ 62,390
勞健保費用	879	2,721	3,600
退休金費用	470	2,083	2,553
其他用人費用(註)	636	3,439	4,075
	<u>\$ 16,270</u>	<u>\$ 56,348</u>	<u>\$ 72,618</u>
折舊費用	<u>\$ 10,068</u>	<u>\$ 5,704</u>	<u>\$ 15,772</u>
攤銷費用	<u>\$ 409</u>	<u>\$ 317</u>	<u>\$ 726</u>

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未經查核)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770	\$ 35,614	\$ 45,384
勞健保費用	583	1,995	2,578
退休金費用	214	1,615	1,829
其他用人費用(註)	396	1,681	2,077
	<u>\$ 10,963</u>	<u>\$ 40,905</u>	<u>\$ 51,868</u>
折舊費用	<u>\$ 10,175</u>	<u>\$ 6,615</u>	<u>\$ 16,790</u>
攤銷費用	<u>\$ 389</u>	<u>\$ 247</u>	<u>\$ 636</u>

註：其他用人費用包括伙食費、職工福利及教育訓練費等費用。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聚紡)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總經理為同一人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双邦)	該公司副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	
	估本公司 銷貨淨額	估本公司 銷貨淨額	估本公司 銷貨淨額	估本公司 銷貨淨額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聚紡	<u>\$ 42</u>	<u>-</u>	<u>\$ 16</u>	<u>-</u>

本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應收款項收款期間為月結 60 天，與一般客戶以預收貨款或月結 20~6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2. 進 貨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u>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u>金 額</u>	<u>百 分 比</u>	<u>金 額</u>	<u>百 分 比</u>
聚紡	\$ 8,770	3	\$ 17,481	4
双邦	9,221	3	8,822	2
	<u>\$ 17,991</u>	<u>6</u>	<u>\$ 26,303</u>	<u>6</u>

上述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應付款項付款條件為月結 48~60 天，與一般供應商之預付 L/C 及月結 38~9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3. 營業費用-其他費用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u>	
		佔本公司 營業費用		佔本公司 營業費用
	<u>金 額</u>	<u>百 分 比</u>	<u>金 額</u>	<u>百 分 比</u>
聚紡	\$ 394	-	\$ -	-

4. 預付費用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u>	
		佔本公司 預付費用		佔本公司 預付費用
	<u>金 額</u>	<u>百 分 比</u>	<u>金 額</u>	<u>百 分 比</u>
聚紡	\$ 1	-	\$ 6	-
双邦	86	-	-	-
	<u>\$ 87</u>	<u>-</u>	<u>\$ 6</u>	<u>-</u>

5. 應付帳款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金 額	估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 分 比	金 額	估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 分 比
聚紡	\$ 6,014	5	\$ 5,083	4
双邦	3,193	3	5,180	4
	<u>\$ 9,207</u>	<u>8</u>	<u>\$ 10,263</u>	<u>8</u>

6. 應付費用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金 額	估本公司 應付費用 百 分 比	金 額	估本公司 應付費用 百 分 比
聚紡	\$ 394	1	\$ -	-

7. 融資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銀行之長、短期借款係由總經理陳國欽及副總經理賴美惠提供背書保證。

8. 資金融通情形

	100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副總經理 賴美惠	<u>\$ 24,955</u>	<u>\$ -</u>	<u>0.35%</u>	<u>\$ 27</u>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資產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擔保用途
土地及建築物	\$ 200,589	\$ 208,548	短期與長期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	27,137	33,022	長期借款擔保
	<u>\$ 227,726</u>	<u>\$ 241,57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處所及事務

設備，依合約規定將於未來年度支付之租金費用明細如下：

<u>期</u> <u>間</u>	<u>金</u> <u>額</u>
101.7.1~102.6.30	\$ 2,310
102.7.1以後	<u>1,282</u>
	<u>\$ 3,592</u>

(二)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為進口原物料、機器設備等，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2,75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公 平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277,366	\$ -	\$ 277,366	\$ 195,687	\$ -	\$ 195,6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881	31,881	-	27,335	27,33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	-	100	100	-	100
存出保證金	1,954	-	1,954	1,933	-	1,933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328,967	-	328,967	335,843	-	335,843
長期借款	104,649	-	104,649	130,054	-	130,054
存入保證金	19	-	19	41	-	41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市價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具有活絡市場之金融資產若受閉鎖期限限制而無法出售，本公司以基於相同但未受限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再適當調整受限影響之方式，估計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之約定利率為準。
5.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不予折現。

(二)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1,068 及\$15,054。

(三)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1,954 及\$1,933；及金融負債分別為\$42,239 及\$24,481；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均為\$0；金融負債分別為\$159,139 及\$211,933。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

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幣別仟元)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901	29.81	3,123	28.66
美金：人民幣				177	6.48	-	-

(2)價格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流動性風險

(1)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2)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六)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無。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備註 (註5)
											名 稱	價 值			
1	興采實業	神采時尚	其他應收款	\$ 2,000	\$ 2,000	0.00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30,304	\$ 60,607	-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 2。

註 3：因有短期資金融通者，對單一借款人之貸放金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十為最高限額。

註 4：本公司資金貸放總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

註 5：係本公司提供關係人資金貸與額度而實際動用金額。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註)	
興采實業(股)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9,000	\$ 617	99.75%	\$ 617	-
興采實業(股)公司	國外非上市櫃出資證明-YIELD CROWN LTD.出資證明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27,000	8,640	100.00%	8,640	-
YIELD CROWN LTD.	國外非上市櫃出資證明-DIAMOND FORTUNE CORP.出資證明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27,000	8,640	100.00%	8,640	-
DIAMOND FORTUNE CORP.	國外非上市櫃出資證明-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690	100.00%	5,690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鍊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100	1.00%	100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總經理為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0,000	13,318	1.02%	13,318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副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27,914	18,563	2.43%	18,563	-

註：上市櫃公司股票以期末收盤價表示；非上市櫃公司因無公開市價，故以該公司淨值或持有成本表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貿易事務	新台幣	3,345	新台幣	2,345	399,000	99.75	新台幣	617	新台幣	(110)	新台幣	(110)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YIELD CROWN LTD.	模里西斯	海外投資控股	美元	327	美元	7	327,000	100.00	新台幣	8,640	新台幣	(952)	新台幣	(952)	
YIELD CROWN LTD.	DIAMOND FORTUNE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美元	327	美元	7	327,000	100.00	新台幣	8,640	新台幣	(948)	新台幣	-	註
DIAMOND FORTUNE CORP.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貿易事務	美元	227	美元	-	-	100.00	新台幣	5,690	新台幣	(915)	新台幣	-	註

註：本期損益已由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予以認列。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2)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註2)	收回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貿易事務	\$ 6,761	-	\$ -	\$ 6,761	\$ -	\$ 6,761	100.00	(\$ 915)	5,690	\$ -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收益係依各該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係以期末匯率 USD:TWD=29.81 換算。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6,761	\$ 6,761	\$ 181,822

註：依據民國 90 年 11 月 16 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 006130 號函規定之限額。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主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無此情形。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採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根據營業淨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及 100 年上半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單一營運部門	調節及沖銷	總計
應報導部門收入			
企業外部客戶收入	\$ 675,117	\$ -	\$ 675,117
企業內部部門收入	-	-	-
部門收入	<u>\$ 675,117</u>	<u>\$ -</u>	<u>\$ 675,117</u>
應報導部門(損)益			
部門(損)益	<u>\$ 54,400</u>	<u>\$ -</u>	<u>\$ 54,400</u>
應報導部門資產			
部門資產	<u>\$ 783,024</u>	<u>(\$ 589)</u>	<u>\$ 782,435</u>
	100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		
	單一營運部門	調節及沖銷	總計
應報導部門收入			
企業外部客戶收入	\$ 581,105	\$ -	\$ 581,105
企業內部部門收入	-	-	-
部門收入	<u>\$ 581,105</u>	<u>\$ -</u>	<u>\$ 581,105</u>
應報導部門(損)益			
部門(損)益	<u>\$ 13,788</u>	<u>\$ -</u>	<u>\$ 13,788</u>
應報導部門資產			
部門資產	<u>\$ 750,612</u>	<u>(\$ 250)</u>	<u>\$ 750,362</u>

註：因合併公司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部門損益與繼續營運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未經查核)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	\$ 54,400	\$ 13,788
兌換利益(損失)	187	(1,103)
什項收入	2,070	6,130
利息費用	(2,132)	(2,509)
其他	(209)	359
繼續營運部門稅前損益	<u>\$ 54,316</u>	<u>\$ 16,665</u>

3.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應報導部門資產之調節沖銷情形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期中報表不適用。

(六) 地區別資訊

期中報表不適用。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期中報表不適用。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令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已完成

（二）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125	(\$ 1,125)	\$ -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30,813	100	30,913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	(100)	-	(2)
固定資產	295,651	(979)	294,672	(3)
遞延退休金成本	5,818	(5,818)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098	3,408	6,506	(1)、(4) 及(5)
其他非流動資產	-	979	979	(3)
其他	<u>358,775</u>	<u>-</u>	<u>358,775</u>	
資產總計	<u>\$ 695,380</u>	<u>(\$ 3,535)</u>	<u>\$ 691,845</u>	
應付費用	\$ 43,344	\$ 1,603	\$ 44,947	(5)
應計退休金負債	6,765	6,005	12,770	(4)
其他	<u>391,860</u>	<u>-</u>	<u>391,860</u>	
負債合計	<u>\$ 441,969</u>	<u>\$ 7,608</u>	<u>\$ 449,577</u>	
未分配盈餘	\$ 64,519	(\$ 12,349)	\$ 52,170	(4)、(5) 及(6)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1,206	1,206	(6)
其他	<u>188,892</u>	<u>-</u>	<u>188,892</u>	
股東權益合計	<u>\$ 253,411</u>	<u>(\$ 11,143)</u>	<u>\$ 242,268</u>	

調節原因說明：

- (1)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及資產。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1,125，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125。
- (2)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

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依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100。

- (3)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其他非流動資產」\$979，並調減「固定資產」\$979。

- (4)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未認列過渡性負債。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因此本公司調減「遞延退休金成本」\$5,818 及「應計退休金負債」\$5,818。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本公司調減「未分配盈餘」\$9,813，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2,010 及「應計退休金負債」\$11,823。

- (5)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1,603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273，並調減「未分配盈餘」\$1,330。

- (6)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在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之間者，本公司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應於衡量日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因此本公司調增「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1,206 並調減「未分配盈餘」\$1,206。

2. 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及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損益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本公司依既定之 IFRS 轉換計劃進度表刻正辦理中。

(三)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4. 先前已認列之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 陳 國 欽